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注册通知书文号：	中市协注〔2024〕DFI57号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10亿元
发行期限：	133天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信用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主体信用评级结果：	AAA
存续期管理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HI-SPEED COMPANY LIMITED

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ICBC 中国工商银行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七月

声明与承诺

本公司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代表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风险作出任何判断。投资者购买本公司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本公司董事会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公司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本公司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本公司或本公司授权的机构已就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中介机构意见的内容向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确认，中介机构确认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内容与其就本期债券发行出具的相关意见不存在矛盾，对所引用的内容无异议。若中介机构发现未经其确认或无法保证一致性或对引用内容有异议的，企业和相关中介机构应对异议情况进行披露。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或履行同等职责的机构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等。

本公司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本募集说明书属于补充募集说明书，投资人可通过发行人在相关平台披露

的募集说明书查阅历史信息。相关链接详见“第十五章 备查文件”。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本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目录

重要提示 7
第一章 释义 15
一、常用词语释义 15
二、专业词语释义 16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18
一、与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相关的投资风险 18
二、发行人相关风险 18
第三章 发行条款 26
一、主要发行条款 26
二、发行安排 27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29
一、募集资金运用 29
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偿债保障措施 29
三、募集资金用途承诺 30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31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31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31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41
四、发行人独立性 42
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3
六、组织机构设置情况 54
七、发行人管理层情况 60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73
九、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及未来投资规划 95
十、发展战略规划 96
十一、所在行业状况、行业地位及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98
十二、发行人政策合法合规性 105
第六章 企业主要财务状况 107
一、发行人近年财务报告编制及报表情况 107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113
三、发行人重要会计科目及财务指标分析 123
四、发行人重要财务情况分析 124
五、合并报表偿债能力分析 141

六、合并报表经营效率分析 142
七、合并报表盈利能力分析 142
八、合并报表现金流分析 144
九、有息债务情况 146
十、关联交易 148
十一、或有事项 190
十二、资产抵押、质押和其他限制用途安排 196
十三、商品期货、期权及各类金融衍生品情况 197
十四、重大投资理财产品情况 197
十五、发行人主要海外投资情况 197
十六、近一年重大事项排查情况 197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201
十八、发行人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203
十九、发行人存续期债券 203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205
一、发行人主要银行授信情况 205
二、发行人债务违约记录 205
三、发行人债券发行和偿还情况 205
四、发行人违法违规情况 207
五、其他资信重要事项 207
第八章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信用增进情况 208
第九章 税项 209
第十章 主动债务管理 211
一、置换 211
二、同意征集机制 211
第十一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工作安排 215
一、信息披露机制 215
二、信息披露安排 215
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219
一、会议目的与效力 219
二、会议权限与议案 219
三、会议召集人与召开情形 219
四、会议召集与召开 222
五、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224

六、其他 225
第十三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227
一、违约事件 227
二、违约责任 227
三、发行人义务 228
四、发行人应急预案 228
五、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228
六、处置措施 228
七、不可抗力 229
八、争议解决机制 230
九、弃权 230
第十四章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231
第十五章 备查文件 234
一、备查文件 234
二、文件查询地址 234
附录：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235

重要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

一、核心风险提示

1、有息负债占比较高的风险

2023-2025年末，公司有息负债规模分别为7,018,470.38万元、8,894,375.34万元和8,930,332.92万元，公司有息债务较大，如果项目收益、融入资金等现金流入的时间或规模与有息债务的偿还安排未能合理匹配，则公司可能面临一定的偿债压力。

2、行业风险

根据《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等法规的规定，车辆通行费的收费标准必须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会同同级价格主管部门审核后，报本级人民政府审查批准，并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进行听证。因此，收费价格的调整主要取决于国家相关政策及政府部门的审批。虽然山东省目前的高速公路通行费收费标准较周边沿海发达省份平均约低10%-20%，继续下调可能性较小，但如果未来通行费收费标准出现下调，将影响发行人现有路产的通行费收入及公司业绩。

二、近一年以来发行人涉及MQ.7（涉及重大事项）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近一年企业1/3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情况

近一年，发行人董事和总经理变化情况如下：

（1）新增董事、总经理情况

图表 1-1 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董事长、董事、总经理情况表

姓名	职务	相关公告或决议
杨少军	董事	2024年12月14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5年1月1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副董事长	2025年1月1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卢瑜	董事	2025年4月30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年6月18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崔建	副总经理	2025年4月30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王红毅	副总经理	2025年4月30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杨建国	董事	2025年5月30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年6月6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唐贵瑶	独立董事	2025年5月30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年6月18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潘林	独立董事	2025年5月30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年6月18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聂易彬	副董事长	2026年4月2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2026年4月8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余泳	董事	2026年4月2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2026年4月8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黄晓芸	职工董事	2026年4月2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2026年4月8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张宏超	独立董事	2026年4月2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2026年4月8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胡南薇	独立董事	2026年4月2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2026年4月8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2）辞任董事长、董事情况

图表 1-2　近一年发行人辞任董事长、董事情况表

姓名	原职务	相关公告
赛志毅	董事长	2024年2月28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刘剑文	独立董事	2024年6月13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吴新华	副董事长、董事	2024年12月3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常志宏	董事	2025年3月15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魏 建	独立董事	2025年4月25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的公告（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孟杰	董事	2025年5月14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离任的公告（修订版）
范跃进	独立董事	2025年5月14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离任的公告（修订版）

根据发行人公告，孟杰离任时间为2025年5月14日，孟杰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根据发行人公告，魏建、范跃进离任时间为公司股东大会改选新任独立董事就任，魏建、范跃进辞职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改选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魏建、范跃进先生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应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补选工作。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魏建、孟杰、范跃进辞任尚未完成工商变更外，其他变动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2、会计师事务所处罚的情况

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引用的2023年度及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审计机构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4年8月2日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78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承接上市公司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审计业务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被暂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6个月（自2024年8月2日至2025年2月1日止）。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未参与上述被行政处罚项目及立案调查项目的审计工作。本次处分事项不影响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引用审计报告的审计质量，不影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述审计报告的效力，不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发行造成实质性不利影响

或法律障碍。

3、注册资本变化的情况

2025年4月18日，发行人发布《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为33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行权事宜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5]17829号），截至2025年3月30日，公司已收到行权认购款金额合计人民币6,748,963.2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339,08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5,409,883.20元。本次行权使得发行人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485,342.01万元，股本人民币485,342.01万元，尚未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5年4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新增股份登记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数量为1,339,080股。

2025年7月23日，发行人发布《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9日及2025年6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不超过15.45元/股的价格，回购部分公司A股股份，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2025年7月9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2025年7月17日，公司完成回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8,849,28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9%，回购最高价格为10.94元/股，最低价格为10.16元/股，回购均价为10.61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003,509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于2025年7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回购的全部股份18,849,280股，总股本由4,853,420,105股减少至4,834,570,825股。截至报告期末，相关变更已完成工商登记。

4、审计机构变更情况

公司原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聘期已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按照《国有企

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此项变更已经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期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上述审计机构变更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5、实施股份回购注销及减少注册资本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2025年6月6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15.45元/股价格回购部分公司股份，总规模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最终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或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金额为准，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及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已经由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025年7月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1,951,3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4%，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10.3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10.1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9,996,933.00元（不含交易费用）。2025年7月17日，公司完成回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8,849,28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9%，回购最高价格为10.94 元/股，最低价格为10.16元/股，回购均价为10.61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003,509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已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份已注销，回购注销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83,457.08万元，股本人民币483,457.08万元，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本次股份回购主要为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及提升公司价值，本次事项不

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6、监事会及监事取消情况

根据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

本次取消监事会及监事事项属于公司经营过程中正常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变动完成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除上述事项外，发行人未涉及MQ.4表（重大资产重组）、MQ.8表（股权委托管理）及MQ.7表（重要事项）的其他情形。

三、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一）持有人会议机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明确，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对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进行了分层，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增进机构偿付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行的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或境内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按期足额兑付；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出售、转让、划转资产或放弃其他财产，将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0%；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因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的重大自主变更等原因，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单次减少超过10%；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较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减少超过10%；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生可能导致发行人丧失其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情形；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无偿划转、购买、出售资产或者通过其他方式进行资产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发行人进行重大债务重组；发行人拟合并、分立、减资，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件等情形发生时，自事项披露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无人提议或提议的持有人未满足10%的比例要求，存在相关事项不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可能性。

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设置了“会议有效性”的要求，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参会持有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1/2】，会议方可生效。参加会议的持有人才能参与表决，因此持有人在未参会的情况下，无法行使所持份额代表的表决权。

本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设置了多数表决机制，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1/2】通过；对影响投资者重要权益的特别议案，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1/2】通过。因此，在议案未经全体持有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部分持有人虽不同意但已受生效议案的约束，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新增、变更本募集说明书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除合并、分立外，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等特别议案所涉及的重要权益也存在因服从多数人意志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二）主动债务管理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发行人可能通过实施置换、同意征集等方式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进行主动债务管理。

【置换机制】存续期内，若将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作为置换标的实施置换后，将减少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存续规模，对于未参与置换或未全部置换的持有人，存在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同意征集机制】本募集说明书在“主动债务管理”章节中约定了对投资人实体权利影响较大的同意征集结果生效条件和效力。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同意征集方案经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1/2】的持有人同意，本次同意征集方可生效。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并产生约束发行人和持有人的效力。因此，在同意征集事项未经全部持有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个别持有人虽不同意但已受生效同意征集结果的约束，包括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等自身实体权益存在因服从绝大多数人意志可能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三）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1、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节中关于违约事件的约定，对未能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的违约情形设置了【10】个工作日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对本条所述债务进行了足额偿还，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宽限期内应按照票面利率上浮【10】BP计算并支付利息。

2、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节约定，当发行人发生风险或违约事件后，发行人可以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以下风险及违约处置措施：

（1）【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发行人和持有人可协商调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基本偿付条款。选择召开持有人会议的，适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特别议案的表决比例。生效决议将约束本期债项下所有持有人。如约定同意征集机制的，亦可选择适用“主动债务管理”章节中“同意征集机制”实施重组。

（2）【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发行人和持有人可协商以其他方式偿付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需注销本期债项的，可就启动注销流程的决议提交持有人会议表决，该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1/2】通过。通过决议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知悉相关风险。

第一章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常用词语释义

我国/中国：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山东高速股份：	指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债务融资工具：	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超短期融资券：	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270天以内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债务融资工具：	指发行人本次发行的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期限为133天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次发行：	指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行为
募集说明书/本期募集说明书：	指本公司为本次发行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作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人民银行：	指中国人民银行
交易商协会：	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上海清算所：	指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间市场：	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北金所：	指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	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管理人：	指根据“承销协议”约定受发行人委托负责簿记建档具体运作的主承销商，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期间由主承销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承销团：	指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机构
集中簿记建档：	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价格）区间后，承销团成员/投资人发出申购定单，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承销团成员/投资人认购债务融资工具利率（价格）及数量意愿，按约定的定价和配售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价格）并进行配售的行为。集中

	簿记建档是簿记建档的一种实现形式，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实现簿记建档过程全流程线上化处理
存续期管理机构：	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协议：	指发行方与主承销方为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签订的，明确发行方与主承销方之间在债务融资工具承销过程中权利和义务的书面协议，即《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4-2026年度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协议》
余额包销：	指主承销方按照“承销协议”约定在募集说明书载明的缴款日，按发行利率/价格将本方包销额度内未售出的债务融资工具全部自行购入的承销方式
工作日：	指中国境内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及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近三年及一期：	指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1-3月。
近三年及一期末：	指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2月31日、2026年3月末。
元/万元/亿元：	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专业词语释义

交通运输部：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在原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的基础上组建
发改委：	指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省发改委：	指山东省人民政府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省国资委：	指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省交通厅：	指山东省交通运输厅
中诚信：	指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高速集团/集团公司/集团：	指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华建公司：	指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BT：	指Building Transfer建设-移交
上交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京台高速纳入段：	指京台高速山东境内部分路段，包括其德齐南段、齐济段和济泰段

蓝黄：	指山东半岛蓝色经济区及黄河三角洲高效生态经济区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无担保，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人购买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在评价和认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时，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列各种风险因素：

一、与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相关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利率水平是根据当前市场的利率水平和信用评级结果而制定的。受国际经济、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的影响，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投资价值将随利率的波动而变动，利率的波动将给投资者的收益水平造成一定程度影响。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后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交易流通，在转让时存在因无法找到交易对象而难以将超短期融资券转让变现的交易流动性风险。

（三）偿付风险

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存续期间，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发行人的现金流与预期有可能发生一定偏差，从而可能影响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按期、按时足额偿付。

二、发行人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偿债压力较大的风险

2023-2025年末，发行人有息负债规模分别为7,018,470.38万元、8,894,375.34万元和8,930,332.92万元，公司有息债务较大，如果项目收益、融入资金等现金流入的时间或规模与有息债务的偿还安排未能合理匹配，则公司可能面临一定的偿债压力。

2、短期偿付能力风险

公司属于高速公路行业，资产集中于非流动资产，流动资产占比较低，2023-2025年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0.76、0.65和0.65，速动比率分别为0.73、

0.63和0.63。近年来，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整体呈增长趋势但仍处于较低水平。虽然公司目前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充沛，为短期负债的偿还提供了有力保障，但如果未来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出现下降情况，或经营性业务获取现金能力下降，公司将存在一定的短期偿付风险。

3、长期借款规模较大的风险

2023-2025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5,402,677.91万元、5,373,228.65万元和5,287,089.90万元，长期借款在负债总额中的占比分别为55.83%、51.47%和50.76%。公司长期借款可改善公司债务结构，且借款期限与公司项目周期匹配，符合项目现金流特点。但是随着中长期借款陆续进入还款期，公司偿还长期借款本金的压力将逐渐增大，如果项目资金平衡出现问题，可能引起长期借款无法按期偿付的风险。

4、未分配利润金额较大所带来的风险

2023-2025年末，发行人股东权益合计分别为5,494,171.20万元、5,729,593.25万元和5,901,838.43万元，其中，未分配利润分别为2,083,622.61万元、2,111,001.55万元和2,151,742.05万元，占股东权益的比例分别为37.92%、36.84%和36.46%，发行人未分配利润余额占股东权益比例较高。若公司进行较大规模的利润分配，将会对股东权益产生较大影响，发行人面临一定股东权益减少的风险。

5、未来资本性支出较大的风险

2025年，京台改扩建工程项目和济菏改扩建工程项目已进入集中建设期，公司进入项目建设的高峰期，改扩建工程沿线部分管线拆迁，以及建筑材料价格波动、工程变更、政府颁布新政策和技术规范以及政府调整发展规划等不可预见因素，可能使项目总投资超过预算。资本支出的增加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现金流状况，可能对公司的偿债能力造成一定的影响。此外，受到市场未来变动影响，项目的投资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6、受限资产金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账面价值5,152,697.19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31.58%，主要是被质押的高速公路项目收费权。发行人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占总资产比例较高，如果未来发行人自身经营或外部融资、信贷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构成较大的影响。

7、经营性现金净流量波动较大的风险

2023-2025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01,029.42万元、684,070.78万元和699,810.60万元，有所波动。2024年经营性现金流净额较2023年增加83,041.36万元，增幅为13.82%，主要系保理、商贸业务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2025年经营性现金流净额较2024年增加15,739.82万元，增幅为2.30%。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幅度较大，会造成公司短期的资金压力，可能影响经营资金的正常周转，从而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8、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风险

2023-2025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19,540.62万元、-776,308.93万元和-244,349.97万元。近三年，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系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投资和对外投资规模较大所致。若未来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收益发生波动，将对发行人造成一定的资金压力，对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9、期间费用占比较高的风险

2023-2025年度，公司期间费用总和分别为352,447.06万元、312,598.54万元和317,484.10万元，占营业总收入比分别为13.28%、10.97%和13.27%，发行人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发行人期间费用主要为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其中财务费用近三年分别为190,127.31万元、150,678.03万元和161,583.10万元，对发行人的利润挤占较大，发行人存在期间费用占比较高的风险。

10、投资收益占比较大的风险

2023-2025年度，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137,054.91万元、140,254.34万元和186,346.51万元，占营业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5.24%、26.40%和34.87%，占比较高，由于投资收益的可持续性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可能造成当期营业利润出现波动，因此公司存在投资收益占比较大的风险。

11、盈利能力波动风险

发行人2023-2025年度净利润分别为415,706.88万元、405,149.98万元和401,386.75万元，呈波动趋势。2025年，毅康科技实现净利润0.02亿元，未能达到2025年度的业绩承诺指标。若宏观经济、产业政策、行业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毅康科技盈利情况持续不及预期，可能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收费价格受限的风险

目前，发行人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车辆通行费收入。由于路桥收费标准必须经山东省人民政府或其授权部门批准确定，发行人不能根据市场变化自主调整，在物价水平和运营管理各种成本不断上升的情况下，收费公路价格限制可能会导致公司利润水平出现波动，如果收费标准未能随经营成本及市场供求情况及时调整，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2、地区经济发展状况变动的风险

发行人所在地区及周边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及未来发展趋势也会对高速公路行业的发展产生影响。目前，发行人所经营的大部分路产均在山东省内，营业收入与发行人所在的山东及河南、河北、安徽等周边地区的经济活力及持续增长能力有较为密切的关系，因此地区经济发展状况变动对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有较大的影响。

3、经济周期的风险

高速公路企业的主要收入来源是通行费。通行费收入的高低取决于车流量的大小。而车流量与国民经济发展水平、经济景气程度有着密切的关系。随着宏观经济运行状况的起伏波动，通行费收入水平也会发生变化。

4、路网效应及分流风险

根据《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推进高速公路、普通国省道、县乡村公路等多层次公路网高质量发展，到2025年，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10,000公里左右。随着高速公路网的逐年完善，部分路段产生平行路线或者可替代路线，若原有路段车辆被分流，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5、经济合同纠纷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领域的拓展、经营活动的深化，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在实际经营活动中需签订大量的经济合同，由此可能产生合同纠纷，从而可能给发行人的经营管理增加成本和风险。

6、安全生产的风险

发行人京台改扩建工程项目和济菏改扩建工程项目已进入集中建设期，存在安全生产的风险。建筑施工行业本身是安全事故多发的行业，且国家对建筑

企业的安全管理的规范越来越严格。一旦在建设过程中因安全管理不善而造成人员伤亡或重大群体性事件，将会对公司自身造成重大影响。

7、部分道路收费期限即将到期的风险

根据交通部交财发[1999]517号《关于济南至青岛高速公路等路桥收费权经营期限的批复》，自发行人成立之日起，分别授予济青高速、泰曲公路30年、26年的收费权。根据交通部交财发[1999]561号文件，授予济南黄河二桥30年的收费权。根据鲁政字[1997]258号文件、豫发改收费[2006]1873号文件、济南至莱芜高速公路特许权协议（2004年10月20日）、鲁价发[2010]74号文件、鲁价费发[2007]269号文件、交计发[1995]955号文件、鲁政字[2015]176号等政府文件，发行人分别获得京台高速（含德齐北段、德齐南段、齐济段和济泰段）、许禹高速、济莱高速、威乳高速、潍莱高速及济青高速25年、30年、30年、25年、25年、25年的收费权。根据湘政办函[2010]199号文件，发行人获得衡邵高速30年的收费权。根据鄂政函[2010]216号文件，发行人获得武荆高速30年的收费权。根据豫交文[2018]438号文件，发行人获得济晋高速30年的收费权。根据鲁政字[2015]176号文件，发行人获得济青高速改扩建之后25年收费权。发行人现有公司项目到期后，如没有替代项目，将可能直接影响到发行人的持续经营和可持续发展。

8、多元化经营风险

公司业务从传统路桥运营逐渐延伸到路桥相关产业链价值链投资、新旧动能转换投资、价值投资，虽然公司高度重视风险管控工作，但是若主要假设条件发生变化、基础数据出现偏差，都可能导致投资决策的失误，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9、高速公路建设和运营的风险

由于高速公路行业的特点，高速公路建设前期的征地费用、建设期间的筑路成本、工程质量的优劣均会直接影响发行人的经营状况。高速公路建成通车后，定期对路面的日常养护会影响公路的正常通行，影响交通流量；某些不可预见因素也会不同程度地造成高速公路暂时无法正常通行或对高速公路设施造成破坏。上述因素均有可能导致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受到一定的影响。

10、其他交通工具替代性竞争风险

高速公路与铁路、航空等在费用、时间、便捷程度等方面各有优劣，在一

定的条件下会构成竞争。近年来国内轨道交通建设日趋完善，城际轨道交通逐步布局，有可能会对高速公路业务造成一定冲击，使得公司面临其他交通工具替代性竞争风险。

11、路桥营运风险

（1）发行人的收费路桥，在车辆昼夜使用的情况下会受到正常磨损。因此路桥建成通车后，需要定期对路桥表面进行日常养护，必要时进行大修，以保证路桥表面有良好的通行环境。如果需要维修的路桥范围较大，维修的时间过长，所耗用的成本可能会很高，并会影响路桥的通行质量与交通流量，从而导致通行费收入减少，削弱发行人的盈利能力。

（2）如洪涝、塌方、地震等自然灾害的发生均会对路桥设施造成严重破坏，导致路桥暂时无法正常通行，减少发行人的通行费收入。另外，浓雾、大雪等恶劣天气也会导致路桥局部甚至全部短时间关闭，将对发行人的经营造成负面影响。

12、高速公路运营风险

公路建成通车后，为保障道路通行顺畅，发行人将定期对路桥进行检测和养护，从而保证路况良好和安全畅通，但如果需要维修的范围较大，维修的时间过长，则会影响公路的正常通行，影响交通流量，从而导致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减少，同时也将增加发行人相应改造工程的成本支出，从而对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三）管理风险

1、项目公司管理风险

发行人存在多家项目公司，且项目公司多数在山东省外，在员工本土化、经济差异化、政策当地化等方面对发行人的经营管理能力产生较大考验。

2、下属企业管理风险

发行人控股和参股的企业数目较多，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102家，主营业务涉及交通运输、城市运营、基金公司、贸易物流等多个行业。发行人旗下公司数目的增加以及所在行业的发展，都要求发行人应具备较高的管理水平。如果发行人内部管理体系不能正常运作或者效率降低，可能对下属企业开展业务和提高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公路资产大幅增加带来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通过自建或者收购先后获得了济莱高速、京台高速德齐北段、许禹高速、京台纳入段、威乳高速、潍莱高速、衡邵高速、利津黄河大桥、武荆高速、济晋高速等路桥资产的经营管理权，公路资产的增加给发行人带来较大的管理压力，对发行人的经营管理能力提出考验。

4、关联交易的风险

目前，发行人与各关联方之间存在一定金额的关联交易。虽然关联交易均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据相关协议、合同进行交易，但是关联交易的存在可能对公司经营的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

5、公路资产运营安全性管理存在的风险

在发行人对其公路资产的日常经营管理中，公路行驶车辆的违章驾驶、超速、超限、超载等行为都是较为严重的公路交通安全问题，发行人在道路修护、路政管理及安全运行管理等方面有任何处理不当的情形都有可能直接导致道路安全出现重大事故，进而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以及形象声誉，甚至导致车流量减少及公司通行费收入下降。

6、安全管理风险

发行人投入运营的高速公路在施工建设、日常运营管理过程中会遇到安全问题，包括施工建设安全事故、运营中的安全隐患等因素，如果在项目建设、道路维护、路政管理、查处违章超载等行为中有任何处理不当的情形，则可能导致安全方面的事故，进而对发行人的成本控制、项目建设进度、正常经营和形象声誉造成不利影响。

（四）政策风险

1、政府授权的政策性风险

山东省人民政府授予发行人对于发行人所辖道路设施的特许经营权包括设计、建造、改建、扩建、经营、收取通行费及其他费用、养护、管理和投资山东省境内现有的、兴建中的或计划兴建的特定基建设施的权力，以及上述各项特许权的优先权。如山东省人民政府在上述针对发行人的授权政策方面发生变化，将对发行人的未来发展产生重大的影响。

2、环保政策风险

发行人所从事的公路运营业务，必然会涉及环保问题，公路运营过程中所产生的废气、粉尘、噪音、服务区污水处理和排放都会对环境、生态产生影响，

环境治理和国家环保政策的调整，将加大发行人的营运成本。

3、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高速公路作为国家交通运输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收费经营期限和收费标准均由政府部门制定，行业发展受国家宏观政策变动影响较大。近几年，国家陆续出台了二级公路免费试点等多项收费公路政策，特别是2011年交通运输部等五部委办联合开展的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以及2012年出台的重大节假日免收小型客车通行费政策，均对收费公路行业和运营企业产生了较大的影响。收费公路政策的不确定性，将对公司收费公路业务产生一定的影响。

4、收费政策及收费标准变化的风险

根据《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等法规的规定，经营性公路车辆通行费的收费标准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交通主管部门会同同级价格主管部门审核后，报本级人民政府审查批准，并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进行听证。因此，收费价格的调整主要取决于国家相关政策及政府部门的审批。如果未来通行费收费标准出现下调，将影响发行人现有路产的通行费收入及公司业绩。

第三章 发行条款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为实名记账式债券，其托管、兑付与交易须按照交易商协会有关自律规则及上海清算所、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由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协调。

一、主要发行条款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名称：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发行人全称：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存续期管理机构：	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联席主承销商：	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
待偿还债券余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待偿还直接融资债务余额为150亿元，其中公司债35亿元，可续期公司债1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30亿元，中期票据40亿元，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35亿元。
注册通知书文号：	中市协注〔2024〕DFI57号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壹拾亿元（RMB1,000,000,000.00元）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期限：	133天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面值：	人民币壹佰元（RMB100.00元）
发行价格：	按面值平价发行，发行价格为100元
票面利率：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采用固定利率方式，按面值发行，票面利率根据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结果确定
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方式：	通过面向承销团成员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
托管方式：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采用实名制记账式，统一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登记托管
计息天数：	闰年366天，平年365天
公告日：	2026年7月13日
发行日：	2026年7月14日
起息日：	2026年7月15日
缴款日：	2026年7月15日
债权债务登记日：	2026年7月15日
上市流通日：	2026年7月16日
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兑付日	2026年11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兑付方式：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日前5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照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兑付公告》。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兑付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兑付工作
偿付顺序：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的普通债务
担保情况：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无担保
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评级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引用自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度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上述引用均已经过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书面确认
交易市场：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登记和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二、发行安排

（一）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1、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簿记管理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团成员须在2026年7月14日9:00-18:00，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2、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1,000万元（含1,000万元），申购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必须是人民币1,000万元的整数倍。

3、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过程中簿记建档截止时间不得晚于簿记截止日18:00。簿记建档时间经披露后，原则上不得调整。如遇不可抗力、技术故障，经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可延长一次簿记建档截止时间，延长时间不低于30分钟，延长后的簿记建档截止时间不晚于18:30。

（二）分销安排

1、认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2、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A类或B类持有人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C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C类持有人账户。承销商按照协议价格进行超短期融资券分销。

（三）缴款和结算安排

1、缴款时间：2026年7月15日。

2、簿记管理人将在2026年7月15日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的获配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将按簿记管理人的“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指定账户。

户名：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总行清算中心

账号：110400382

中国人民银行支付系统号：102100099996

汇款用途：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承销款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承销协议”和“承销团协议”的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束后，超短期融资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转让、质押。

（四）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所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五）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束后将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中交易流通。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6年7月16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六）其他

无。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

截至2025年12月末，发行人短期借款余额为37.59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90.90亿元，长期借款余额为528.71亿元，应付债券余额为45亿元。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10亿元，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公司有息负债。

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将按照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条款的约定，凭借自身的偿债能力，筹措相应的偿还资金，同时亦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规范的运作，履行到期还本付息的义务，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的利益。具体偿债保障措施如下：

（一）货币资金和主营业务产生的现金流

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主营业务产生的现金流量是按时还本付息的主要还款来源。近几年公司货币资金充裕，财务状况表现良好，具有一定的偿债能力。2023-2025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443,753.30万元、276,308.09万元和241,722.19万元，分别占总资产比重2.92%、1.71%和1.48%，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按时还本付息具有较强的保证。另外，营业收入方面，2023-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分别为2,654,564.41万元、2,849,427.56万元和2,392,545.81万元。公司充足的货币资金和未来业务运营中获取的稳定现金流量是按时偿付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的主要还款来源。

（二）较强的调配流动性的能力

发行人资信状况优良，与国内主要银行保持着长期合作伙伴关系，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授信额度合计1,447.85亿元，已使用额度372.87亿元，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1,074.97亿元。发行人与国内多家银行合作关系稳固，间接融资渠道畅通，通过银行授信能有效补充经营过程中产生的营运资金缺口。

（三）严格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发行人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超短期融资券投资人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四）其他保障措施

如果发行人出现了信用评级大幅度下降、财务状况严重恶化等可能影响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发行人将采取暂缓重大对外投资项目的实施、变现优良资产等措施来保证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的兑付，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三、募集资金用途承诺

发行人承诺募集资金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不用于长期投资。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间变更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发行人承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国办发〔2018〕101号文等文件支持的相关领域，符合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相关文件要求，不会增加政府债务或政府隐性债务规模，不会用于非经营性资产，不会划转给政府或财政使用，政府不会通过财政资金直接偿还该笔债务。

发行人募集资金投向不用于体育中心、艺术馆、博物馆、图书馆等还款来源主要依靠财政性资金的非经营性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不用于金融投资、土地一级开发，不用于普通商品房建设或偿还普通商品房项目贷款，不用于保障房（含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或偿还保障房（含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注册名称：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ANDONG HI-SPEED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傅柏先
设立日期：	1999 年 11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483,457.08 万元[1]
实收资本：	483,457.08 万元
经营范围：	对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基础设施的投资、管理、养护、咨询服务及批准的收费，救援、清障；仓储（不含化学危险品）；装饰装修；建筑材料的销售；对港口、公路、水路运输投资；公路信息网络管理；汽车清洗。（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000863134717K
注册地址：	济南市文化东路 29 号七星吉祥大厦 A 座
办公地址及邮编：	济南市奥体中路 5006 号，250101
电话及传真：	0531-89260021；0531-89260020
联系人：	陈芳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

（一）发行人历史沿革情况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是在山东省从事投资和经营收费路桥的主要基建公司，亦是山东交通基建行业唯一一家上市公司。由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和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原“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于 1999 年 11 月 16 日共同发起设立，所占股份比例分别为 73.35%和 26.65%，注册资本 285,880 万元，成立时名称为山东基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2002年2月28日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505,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于 2002 年 3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后总股本增至 3,363,800,000 元。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过决议，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山东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4 月 20 日，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流通股总持股数变更为 66,660

[1]2025 年 7 月 17 日，公司完成回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8,849,28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39%，回购最高价格为 10.94 元/股，最低价格为 10.16 元/股，回购均价为 10.61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0,003,509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已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注册资本为 483,457.082 万元，上述回购股份已办理注销登记，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万元，相应山东高速集团持股1,978,509,605元，占比58.82%，华建公司持股718,690,395元，占比21.37%。

2011年7月5日公司以向山东高速集团采取定向增资发行境内有限售条件流通人民币普通股的形式，收购山东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和山东高速潍莱公路有限公司51%的股权，新增注册资本144,737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481,117万元，增资后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持股3,425,875,462元，占比71.21%，华建公司持股71,869.04万元，占比14.94%。2011年5月9日，华建公司所持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

2012年4月19日公司更名为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末，华建公司增持发行人流通股2,704.03万股，持有股份变更为74,573.07万股，股权占比变更为15.50%，山东高速集团股权占比未发生变动，社会公众股股权占比变更为13.29%。

2014年，华建公司通过吸纳流通股增持发行人流通股股份，持有股份变更为77,074.35万股，股权占比16.02%，山东高速集团股权占比未发生变动，社会公众股股权占比变更为12.77%；

2015年，山东高速集团持股数量减少1,424.85万股，持有股份变更为341,162.70万股，占总股本比例变更为70.91%，华建公司股权占比未发生变化，社会公众股股权占比变更为13.07%。

2016年8月，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公司控股股东高速集团为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将其持有的540,970,774股质押在山东高速集团－中金公司－17山高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该债券已于2018年4月26日进入换股期，换股期限自2018年4月26日至2022年4月23日止。2022年5月25日，公司发布了《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解除股份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17山高EB已于2022年4月25日到期兑付，“山东高速集团-中金公司-17山高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中的全部剩余标的股票540,970,671股划转回高速集团的A股股票账户。标的股票解除担保及信托登记后，高速集团共持有公司股票3,411,626,859股，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70.91%。

根据公司国资主管单位高速集团批复及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

议，公司于2020年6月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2年7月，股票期权进入行权期，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股票于2022年8月2日上市流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行权事宜出具了《验资报告》，截至2022年7月14日，公司已收到195位激励对象缴纳的行权认购款金额合计人民币51,028,111.68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6,046,576.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34,981,535.68元。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2年7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827,212,433股。

2023年7月8日，发行人发布《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合计为222人，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89人，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为33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行权事宜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40289号），截止2023年6月29日止，公司已收到行权认购款金额合计人民币41,439,818.52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3,185,194.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28,254,624.52元。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数量为13,185,194股。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3年7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2024年7月23日，发行人发布《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合计为214人，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81人，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为33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行权事宜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4]44905号），截止2024年7月1日止，公司已收到行权认购款金额合计人民币31,146,760.08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1,683,398.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19,463,362.08元。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4年7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

明》。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数量为11,683,398股。

2025年4月18日，发行人发布《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为33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行权事宜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5]17829号），截至2025年3月30日，公司已收到行权认购款金额合计人民币6,748,963.2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339,08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5,409,883.20元。本次行权使得发行人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485,342.01万元，股本人民币485,342.01万元，尚未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5年4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新增股份登记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数量为1,339,080股。

发行人于2025年4月29日、2025年6月6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15.45元/股价格回购部分公司股份，总规模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最终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或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金额为准，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及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已经由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025年7月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1,951,3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4%，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10.3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10.1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9,996,933.00元（不含交易费用）。2025年7月17日，公司完成回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8,849,28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9%，回购最高价格为10.94元/股，最低价格为10.16元/股，回购均价为10.61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003,509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已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份

已注销，回购注销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83,457.08万元，股本人民币483,457.08万元，相关变更已完成工商登记。

2025年10月21日，公司控股股东高速集团与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通高速”）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高速集团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以8.92元/股的价格向皖通高速转让所持公司7%股份，即338,419,957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3,018,706,016.44元。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已于2026年2月3日办理完毕。

截至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股本总额483,457.082万股，其中高速集团持有股份307,320.69万股，股权占比为63.57%；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78,361.35万股，股权占比16.21%；皖通高速持有股份33,842.00万股，股权占比7.00%；社会公众股63,933.042万股，股权占比13.22%。

（二）发行人股权结构情况

发行人自成立至今股权结构共发生五次变化，具体如下：

1、发起设立时的股权结构

发行人成立股份有限公司时，投入发行人的路桥总资产为614,838.42万元（其中，货币资金1,500.00万元，实物资产519,447.59万元，无形资产即土地使用权价值约为93,890.83万元），负债为175,357.65万元，净资产为439,480.77万元。净资产按65.05%的折股率折合成公司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的普通股285,880万股，其中山东高速集团持有国家股209,705万股，占总股本的73.35%；华建公司持有国家股76,175万股，占总股本的26.65%。

2、公开募集股本资金后的股权结构

2002年02月28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50,500万股社会公众股，总股本为336,380万元，并于2002年03月07日变更登记，注册资本336,380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图表 5-1 发行人公开募集股本资金后的股权结构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9,705.00	62.34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	76,175.00	22.65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社会公众A股	50,500.00	15.01
合计	**336,380.00**	**100.00**

3、股权分置改革后的股权结构

2006年04月24日，发行人实施股改方案，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获付3.2股，实施股改方案后股权结构变化如下：

图表5-2 发行人股权分置改革后的股权结构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197,850.96	58.82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	71,869.04	21.37
社会公众A股	66,660.00	19.82
合计	**336,380.00**	**100.00**

4、重大资产重组后的股权结构

经2010年12月6日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山东省国资委批复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发行人向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发行有限售条件流通人民币普通股1,447,365,857股作为支付对价，收购山东高速集团所持山东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和山东高速潍莱公路有限公司51%的股权，每股对价人民币5.19元，共计人民币7,511,828,800元。2011年7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及《A股前10名股东名册查询证明》，公司向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1,447,365,857股人民币普通A股股票已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托管手续。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图表5-3 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后的股权结构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342,587.55	71.21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	71,869.04	14.94
社会公众A股	66,660.00	13.85
合计	**481,116.59**	**100.00**

2012年末，华建公司增持发行人流通股2,704.03万股，持有股份变更为74,573.07万股，股权占比15.5%。本次增持股权为华建公司吸纳流通股所致，

并非增发，故发行人资本总额未变，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图表 5-4 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后的股权结构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342,587.55	71.21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74,573.07	15.50
社会公众A股	63,955.97	13.29
合计	**481,116.59**	**100.00**

2014年，华建公司通过吸纳流通股增持发行人流通股股份，持有股份变更为77,074.35万股，股权占比16.02%。截至2014年末，公司股东情况如下表所示：

图表 5-5 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后的股权结构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342,587.55	71.21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77,074.35	16.02
社会公众A股	61,454.69	12.77
合计	**481,116.59**	**100.00**

2015年，山东高速集团持股数量减少1,424.85万股，持有股份变更为341,162.70万股，占总股本比例变更为70.91%。截至2015年末，公司股东情况如下表所示：

图表 5-6 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后的股权结构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341,162.70	70.91
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77,074.35	16.02
社会公众A股	62,879.54	13.07
合计	**481,116.59**	**100.00**

2016年8月，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为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将其持有的540,970,774股质押在山东高速集团－中金公司－17山高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该债券已于2018年4月26日进入换股期，换股期限自2018年4月26日至2022年4月23日止。2022年5月25日，公司发布了《山东高速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解除股份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17山高EB已于2022年4月25日到期兑付，“山东高速集团-中金公司-17山高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中的全部剩余标的股票540,970,671股划转回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的A股股票账户。标的股票解除担保及信托登记后，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票3,411,626,859股，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70.91%。公司股东情况如下表所示：

图表 5-7 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后的股权结构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341,162.70	70.91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77,074.35	16.02
社会公众A股	62,879.54	13.07
合计	**481,116.59**	**100.00**

5、其他股本变化情况

（1）2022年7月以来，发行人股票期权进入行权期，截至2025年4月末，总股本增加至485,342.01万股。

根据公司国资主管单位高速集团批复及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20年6月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2年7月，股票期权进入行权期，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股票于2022年8月2日上市流通。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行权事宜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2JNAA30514)，截至2022年7月14日，公司已收到195位激励对象缴纳的行权认购款金额合计人民币51,028,111.68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6,046,576.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34,981,535.68元。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2年7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2年7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827,212,433股。

2023年7月8日，发行人发布《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合计为222人，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

期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89人，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为33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行权事宜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40289 号），截止2023年6月29日止，公司已收到行权认购款金额合计人民币41,439,818.52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3,185,194.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28,254,624.52元。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数量为13,185,194股。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3年7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2024年7月23日，发行人发布《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合计为214人，其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81人，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为33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行权事宜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4]44905号），截止2024年7月1日止，公司已收到行权认购款金额合计人民币31,146,760.08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1,683,398.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19,463,362.08元。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4年7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数量为11,683,398股。

2025年4月18日，发行人发布《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为33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行权事宜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5]17829 号），截至2025年3月30日，公司已收到行权认购款金额合计人民币6,748,963.2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339,08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5,409,883.20元。本次行权使得发行人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485,342.01万元，股本人民币485,342.01万元，尚未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5年4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新增股份登记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数量为1,339,080股。

（2）回购注销公司部分股份的情况

2025年4月10日，发行人发布《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及提升公司价值，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公司董事长傅柏先先生提议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减少注册资本，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提升公司股东价值。

2025年4月30日，发行人发布了《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并决定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会议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利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总规模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

2025年4月30日，发行人发布了《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收到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根据该公告，发行人若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15.45元/股（含），本次回购资金下限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资金上限人民币3亿元（含）进行测算，本次拟回购数量约为12,944,984股至19,417,476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27%至0.40%。

2025年6月6日发行人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15.45元/股价格回购部分公司股份，总规模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最终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或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金额为准，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2025年7月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1,951,3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4%，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10.3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10.1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9,996,933.00元（不含交易费用）。2025年7月17日，公司完成回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8,849,28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9%，回购最高价格为10.94元/股，最低价格为10.16元/股，回购均价为10.61元/股，使用资金

总额为人民币200,003,509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份已注销，回购注销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83,457.08万元，股本人民币483,457.08万元，相关变更已完成工商登记。

6、控股股东转让部分股份后的股权结构

2025年10月21日，公司控股股东高速集团与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通高速”）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高速集团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以8.92元/股的价格向皖通高速转让所持公司7%股份，即338,419,957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3,018,706,016.44元。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已于2026年2月3日办理完毕。

截至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股本总额483,457.082万股，其中高速集团持有股份307,320.69万股，股权占比为63.57%；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份78,361.35万股，股权占比16.21%；皖通高速持有股份33,842.00万股，股权占比7.00%；社会公众股63,933.042万股，股权占比13.22%。

7、截至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股权结构情况

图表5-8截至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股权结构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307,320.69	63.57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78,361.35	16.21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33,842.00	7.00
社会公众A股	63,933.042	13.22
合计	**483,457.082**	**100.00**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控股股东为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高速集团成立于1997年7月2日，注册资本为9,220,407.8375万人民币，经营范围为高速公路、桥梁、铁路、港口、机场的建设、管理、维护、经营、开发、收费；高速公路、桥梁、铁路沿线配套资源的综合开发、经营；物流及相关配套服务；对金融行业的投资与资产管理（经有关部门核准）；土木工程及通信工程的设计、咨询、科研、施工；建筑材料销售；机电设备租赁；广告业务。一般项目：汽

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停车场服务；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监理；通用航空服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2025年末，高速集团总资产17,584.22亿元，总负债13,094.55亿元，净资产4,489.67亿元；2025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2,945.86亿元、净利润145.04亿元。

（二）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图表 5-9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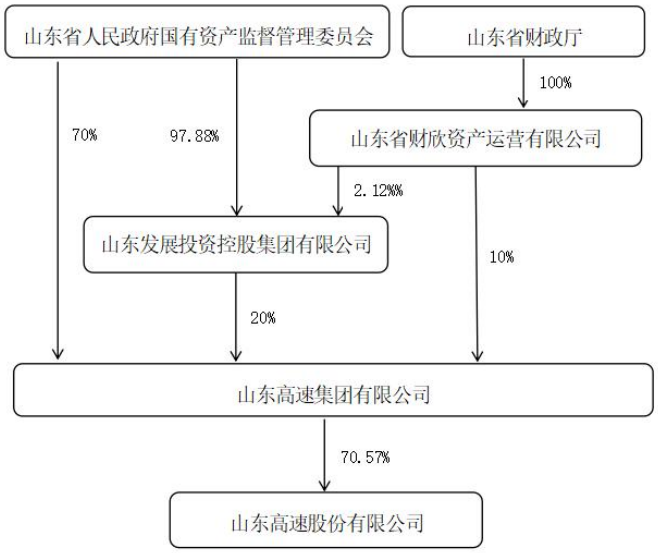

注1：2025年10月21日，公司控股股东高速集团与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高速集团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以8.92元/股的价格向皖通高速转让所持公司7%股份，即338,419,957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3,018,706,016.44元。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手续已于2026年2月3日办理完毕。截至募集说明书出具日，高速集团持有发行人股份307,320.69万股，占比为63.57%，仍为发行人控股股东。

四、发行人独立性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界限清晰，能够自主做出业务经营、战略规划和投资等决策。

（一）业务方面

公司自主开展业务活动，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的主营业务均独立于控制人。对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实行公允、合理、规范的运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人员方面

发行人具有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独立的职工薪酬制度及完整的职工培训计划，与控股股东完全分离。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符合《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发行人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取得任职资格。

（三）资产方面

发行人经营和办公场所独立，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各种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的资产进行经营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况。

（四）机构方面

发行人经营和办公场所独立，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各种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的资产进行经营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况。

（五）财务方面

发行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等规定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具有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体系，并且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发行人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依法纳税，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现象。

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的控股子公司共103家，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图表 5-10 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的控股子公司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	371,275.50	山东省	铁路运输	51.00	
山东大莱龙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	66,395.28	山东省	铁路运输		41.01
山东高速铁建装备有限公司	山东省	11,111.00	山东省	铁路建材		17.85
山东高速鲁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省	14,285.71	山东省	商贸运输		35.70
山东寿平铁路有限公司	山东省	83,646.70	山东省	铁路运输		30.49
山东瑞源物流有限公司	山东省	2,000.00	山东省	商贸运输		33.15
山东高速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山东省	10,000.00	山东省	公路建材		30.60
山东鲁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省	4,000.00	山东省	施工服务		51.00
山东高速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山东省	10,000.00	山东省	公路建材		26.65
泸州东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四川省	124,300.00	四川省	公路管理	100.00	
山东利津黄河公路大桥有限公司	山东省	7,000.00	山东省	公路管理	65.00	
山东高速畅赢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	10,000.00	山东省	投资业务	80.00	5.00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	25,000.00	山东省	投资业务	100.00	
山东高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省	400,000.00	山东省	投资开发	100.00	
山东高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	3,333.00	山东省	环保产业		60.01
山东高速（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省	51,000.00	广东省	投资平台	45.00	55.00
济南金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东省	60,010.00	山东省	股权投资		100.00
深圳鲁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省	60,010.00	广东省	投资业务		100.00
济南金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东省	60,100.00	山东省	投资业务		99.98
济南畅赢金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东省	424,442.40	山东省	股权投资		99.85
济南畅赢金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东省	20,189.90	山东省	投资业务		99.70
山东高速速链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省	5,000.00	山东省	投资业务		99.70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山东山高慧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东省	96,000.00	山东省	投资业务		100.00
青岛畅赢金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东省	141,400.00	山东省	投资业务	28.29	71.54
山东高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省	2,167.00	山东省	物业管理	59.99	
山东高速河南发展有限公司	河南省	61,382.37	河南省	投资开发	100.00	
山东高速集团河南许禹公路有限公司	河南省	20,000.00	河南省	公路管理		100.00
济源市济晋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河南省	15,000.00	河南省	公路管理		90.00
湖南衡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湖南省	25,000.00	湖南省	公路管理	70.00	
山东高速湖南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省	20,000.00	湖南省	投资开发	100.00	
山东高速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	51,700.00	山东省	代理服务	100.00	
济南畅赢金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东省	510,050.00	山东省	股权投资	100.00	
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	25,798.50	山东省	环保技术服务	51.00	
北京毅康润沣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5,000.00	北京市	环保技术服务		51.00
滨州毅康中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	5,000.00	山东省	环保技术服务		51.00
大邑康润水务有限公司	四川省	5,000.00	四川省	环保技术服务		51.00
东港康润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辽宁省	10,000.00	辽宁省	环保技术服务		50.63
阜南康润水务有限公司	安徽省	12,250.00	安徽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40.55
乳山毅科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	10,000.00	山东省	环保技术服务		44.37
上海济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1,000.00	上海	环保技术服务		51.00
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康润水务有限公司	甘肃省	10,000.00	甘肃省	环保技术服务		39.78
遂宁蓬溪康润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	1,927.21	四川省	环保技术服务		40.75
鲁山康润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河南省	10,000.00	河南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45.44
铜川康润鸿辉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陕西省	7,600.00	陕西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45.39
潍坊四海康润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山东省	17,100.00	山东省	环保技术服务		27.96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武汉润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湖北省	14,280.00	湖北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35.70
烟台春之染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	5,000.00	山东省	环保技术服务		35.70
毅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四川省	5,000.00	四川省	环保技术服务		51.00
汀源环保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5,000.00	上海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51.00
山高（烟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山东省	568.00	山东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51.00
莱州莱润控股有限公司	山东省	10,000.00	山东省	环保技术服务		30.60
莱州莱润环保有限公司	山东省	5,000.00	山东省	环保技术服务		28.76
莱州莱润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	5,636.16	山东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32.89
莱州市滨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	3,000.00	山东省	环保技术服务		41.00
常宁康润水务有限公司	湖南省	5,000.00	湖南省	水的生产和供应		45.89
安康康润信恒水环境有限公司	陕西省	10,000.00	陕西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26.01
崇州康润环境有限公司	四川省	5,000.00	四川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42.67
西安市高陵区康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陕西省	7,371.00	陕西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48.45
临汾康润金泽供水有限公司	山西省	9,500.00	山西省	水的生产和供应		39.24
渤康再生资源（烟台）有限公司	山东省	3,000.00	山东省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26.01
高平康润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山西省	10,000.00	山西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48.45
蒙城县康润安建水务有限公司	安徽省	10,000.00	安徽省	水利管理		43.35
西咸新区康润西建水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陕西省	16,378.05	陕西省	公共设施管理		26.01
山东汇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	21,230.00	山东省	化学原料和制品制造		40.80
兰润环保技术（烟台）有限公司	山东省	1,000.00	山东省	环保咨询		51.00
山高（烟台）环保有限公司	山东省	9,000.00	山东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51.00
康润诚环境科技（烟台）有限公司	山东省	1,000.00	山东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26.01
宜宾康源危废处置有限公司	四川省	32,949.05	四川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51.00
淮安康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	2,156.26	江苏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26.01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烟台康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	14,436.00	山东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26.01
烟台康润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	34,228.67	山东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39.73
烟台康润水务有限公司	山东省	31,626.00	山东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32.08
汤阴县康澜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	2,160.00	河南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28.05
开封康润云合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	1,629.45	河南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28.05
滨州维易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	5,000.00	山东省	环保技术服务	36.00	17.34
滨州北海静脉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省	5,000.00	山东省	环保技术服务		37.34
湖北武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湖北省	80,800.00	湖北省	公路管理	60.00	
河南菏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河南省	10,000.00	河南省	公路管理	51.00	
山东高速东深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省	77,800.00	山东省	公路管理	52.19	
山东省新旧动能山高诚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山东省	50,000.00	山东省	投资业务	40.00	28.81
井冈山捷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西省	5,850.00	江西省	投资业务		55.90
安吉高远广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	5,220.00	浙江省	投资业务		64.89
齐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	200,000.00	山东省	公路管理	38.93	
齐鲁高速（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	50,000.00	山东省	投资活动		38.93
山东港通建设有限公司	山东省	12,000.00	山东省	公路工程施工		38.93
山东舜广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省	10,000.00	山东省	广告制作与发布		38.93
齐鲁高速（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897.1	香港	公路管理		38.93
齐鲁高速（山东）装配有限公司	山东省	50,000.00	山东省	建筑材料销售		23.36
齐鲁高速（山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	10,000.00	山东省	非金属矿物制品		51.70
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	79,000.00	山东省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65.00	
山东双利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省	5,088.00	山东省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33.15
广东嘉益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	5,050.00	广东省	建筑安装服务		65.00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山东通维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省	7,000.00	山东省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60.89
山东奥邦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山东省	5,006.00	山东省	其他建筑业		58.50
山东齐鲁电子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省	800	山东省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52.00
山东正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	7,636.00	山东省	建筑安装服务		21.71
山东正威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	500	山东省	专业技术服务		11.29
济南锦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	3,345.01	山东省	商务服务		19.54
山高产融（山东）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山东省	500	山东省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58.50
山东高速国际科技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省	1,000.00	山东省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65.00
山东云高数据运营有限公司	山东省	2,000.00	山东省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26.00
山高智联（山东）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	3,000.00	山东省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65.00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注1：公司与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作为委托人设立“中信信托·嘉和325号固定收益类信托计划”，受托人为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信托合同，信托计划不设定固定存续期限，预计存续期限不少于5年，以投资委员会决议为准。投资决策委员会中，本公司委派3人，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委派1人。投资决策委员会需半数以上出席方可召开，决议须经过半数同意方可通过。由于本公司在投委会中占多数，拥有对该信托计划控制的权利。

注2：公司子公司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山东高速铁建装备有限公司35%股权，其他少数股东合计持有65%股权。铁建装备公司8名高管人员中6人由轨道交通集团委派，少数股东不参与日常经营，轨道交通集团能够决定铁建装备公司的经营政策。因此，公司能够实际控制铁建装备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注3：公司子公司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山东正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3.39%股权，其他少数股东合计持有66.61%股权。根据山东正晨科技股份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股东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提名三名董事候选人、股东姚晨提名一名、股东高鹤提名一名。董事会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因此公司能够实际控制山东正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注4：公司子公司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山东云高数据运营有限公司40%股权，其他少数股东合计持有60%股权。根据山东云高数据运营有限公司章程第五章第二十

四条约定：股东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40%）及青岛嘉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0%）作为一致行动人行使股东权利，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以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的代表，青岛嘉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或其提名董事、授权代表在决议时应与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或其提名董事、授权代表保持一致(如青岛嘉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意见与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不一致时，以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的意见为准)，均应采取一致行动。因此公司能够实际控制山东云高数据运营有限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主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1、湖北武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3年12月12日，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黄陂区盘龙大道与腾龙大道交叉口恒达·盘龙湾天源公馆1号楼，注册资本80,800万元，法人代表：尹璞，股权结构情况：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比例60%、山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控股比例40.00%，许可项目：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住宿服务，餐饮服务，烟草制品零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停车场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软件开发，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截至2025年末，该公司总资产66.14亿元，总负债32.34亿元，净资产33.80亿元；2025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11.59亿元、净利润5.05亿元。

2、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1994年3月11日，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1666号三庆齐盛广场2号楼17层，注册资本371,275.50万元，法人代表：李晓荣，股权结构情况：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51%持股，经营范围：轨道交通设施的投资和运营管理；铁路客货运输；货物装卸；铁路运输设施的修理；铁路工程施工；铁路运输设备及配件销售、维护管理；专用铁道及铁路专用线

代营服务；仓储服务（不含易燃易爆化学危险品）；铁路货运代理；轨道交通技术开发、服务、产品销售；轨道交通信息服务、业务咨询；专业设备、货物、技术进出口；铁路沿线附属资源的综合开发、经营；建筑材料生产与销售；煤炭、石料、焦炭、沙石、建材、普通矿石、铁路运输设备配件、普通电器机械设备、钢材、钢轨、木材、办公用品、沥青、燃料油、粮食、饲料、农产品、铁矿砂及其精矿的销售；矿山隧道设备和相关材料销售；合金、冶金材料销售；轨道交通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房地产租赁经营；工程监督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末，该公司总资产145.45亿元，总负债75.03亿元，净资产70.42亿元；2025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50.56亿元、净利润3.75亿元。

3、山东高速铁建装备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1995年7月25日，注册地址：临朐县五井镇工业园长兴路1020号，注册资本11,111.00万元，法人代表：蔡元涛，2026年4月，“山东高速铁建装备有限公司”变更为“山东高速铁路装备有限公司”，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股权结构情况：公司子公司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山东高速铁建装备有限公司35%股权，其他少数股东合计持有65%股权。铁建装备公司8名高管人员中6人由轨道交通集团委派，少数股东不参与日常经营，轨道交通集团能够决定铁建装备公司的经营政策。因此，公司能够实际控制铁建装备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筑劳务分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机械设备租赁；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末，该公司总资产22.13亿元，总负债11.06元，净资产11.07亿元；2025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8.75亿元、净利润1.52亿元。

4、齐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6年12月6日，注册地址：中国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经十东路7000号汉峪金融商务中心三区4号楼2301室，注册资本200,000万元，法人代表：王振江，股权结构情况：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38.93%持股，经营范围：公路、桥梁、隧道及配套设施的建设、养护、管理及运营；建筑装饰装修；筑路工程技术咨询及服务；建筑机械的加工、维修；自有设备租赁；道路救援清障服务；对港口、公路、水路运输建设与经营；公路信息网络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末，该公司总资产204.98亿元，总负债140.70亿元，净资产64.28亿元；2025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23.75亿元、净利润3.84亿元。

5、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9年6月，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123号毅康科技环保产业园，注册资本25,798.50万元，法人代表：李强，股权结构情况：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51%持股，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工程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机械设备研发；软件开发；电子产品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树木种植经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木材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2025年末，该公司总资产173.32亿元，总负债139.72亿元，净资产33.60亿元；2025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2.55亿元、净利润0.02亿元。

6、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16年4月，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旅游路11777号智能交通产业园，注册资本79,000.00万元，法人代表：姜晓庆，股权结构情况：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65%持股，经营范围：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

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公路、桥梁、隧道的机电工程、公路交通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电子工程的设计、开发、施工、监理、咨询及系统运行维护；城市轨道工程和城市及道路的照明工程、机电工程的施工；安防工程的设计、施工；综合布线；计算机及通讯设备、通信设备、电子产品和交通工程产品、照明设备、计量器具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环境与生态监测；太阳能发电；货物运输，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交通运输咨询服务；新材料的技术开发；计量器具的检定、校准；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建筑劳务分包；施工劳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末，该公司总资产95.23亿元，总负债63.56亿元，净资产31.67亿元；2025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40.47亿元、净利润3.32亿元。

7、山东高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8年6月13日，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莱芜区雪野街道办事处软件园，注册资本400,000.00万元，法人代表：郝昱，股权结构情况：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物业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住房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建筑材料销售；礼品花卉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交通设施维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监理；林木种子生产经营；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2025年末，该公司总资产128.85亿元，总负债46.47亿元，净资产82.38亿元；2025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0.54亿元、净利润5.59元。

（二）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情况详见下表：

图表 5-11 发行人主要参股公司

单位：%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	山东省	商业银行	11.60		权益法（注1）
山东高速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	山东省	物流管理	21.65		权益法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证券公司	3.71		权益法（注2）
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	福建省	环卫装备	3.97		权益法（注3）

注1：本公司对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海商行”）的持股比例虽然低于20%，但是本公司有权在威海商行董事会中任命1名董事，从而本公司能够对威海商行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注2：本公司对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的持股比例虽然低于20%。但是本公司有权在东兴证券董事会中任命1名董事，且是东兴证券的第二大股东，从而本公司能够对东兴证券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注3：本公司对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龙马”）的持股比例虽然低于20%。但是本公司有权在福龙马董事会中任命1名董事，且是福龙马的第三大股东，从而本公司能够对福龙马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1、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该银行成立于1997年7月21日，注册地济南，注册资本598,005.83万元，法人代表谭先国，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控股35.56%为第一大股东，发行人持股11.60%，为第三大股东。现辖济南、天津、青岛、烟台、德州、临沂、济宁、潍坊、东营等70多家分支机构。经营范围为：涵盖存、贷、汇等传统业务、票据业务、代理业务等中间业务以及各种金融产品和服务。

截至2025年末，该公司总资产5,045.20亿元，总负债4,691.45亿元，净资产353.76亿元；2025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99.18亿元，实现净利润25.04亿元。

2、山东高速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于2011年8月成立，注册地是济南，注册资本50亿元，法人代表张仰进，山东高速集团持股75%，山东高速股份持股25%，经营范围为：主营物流及运输业。

截至2025年末，该公司总资产150.11亿元，总负债88.29亿元，净资产61.82亿元；2025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128.44亿元，实现净利润0.89亿元。

3、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28 日成立，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法人代表魏庆华，注册资本 323,244.55 万元，发行人持股 3.71%，经营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及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销金融产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等。

截至 2025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141.98 亿元，总负债 809.10 亿元，净资产 332.88 亿元；2025 年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47.11 亿元，实现净利润 21.03 亿元。

六、组织机构设置情况

（一）组织机构

发行人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中国证监会其他有关规章的要求进行规范运作，并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内部组织治理结构。公司内部组织治理结构如下图：

图表 5- 12 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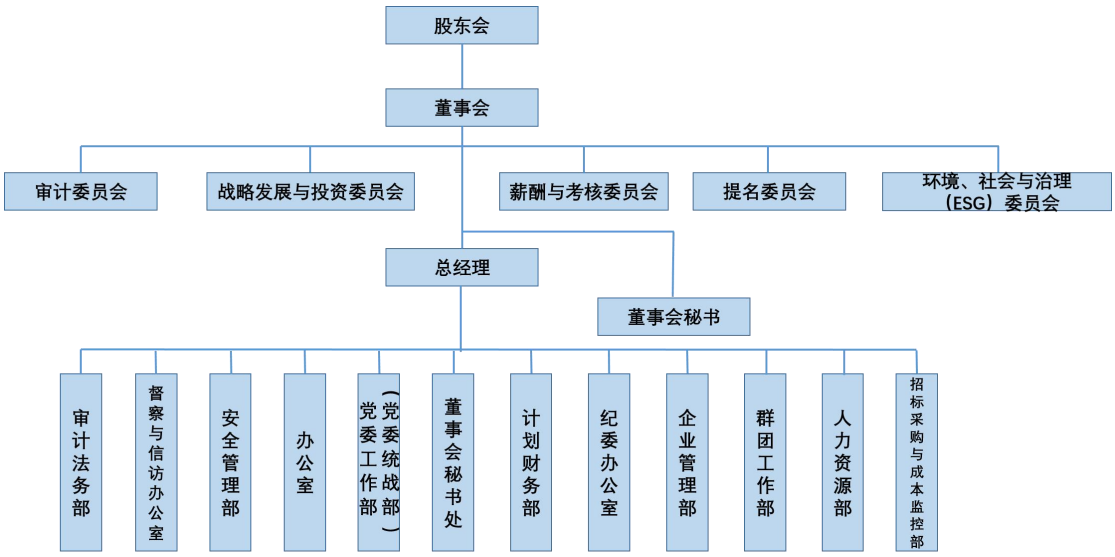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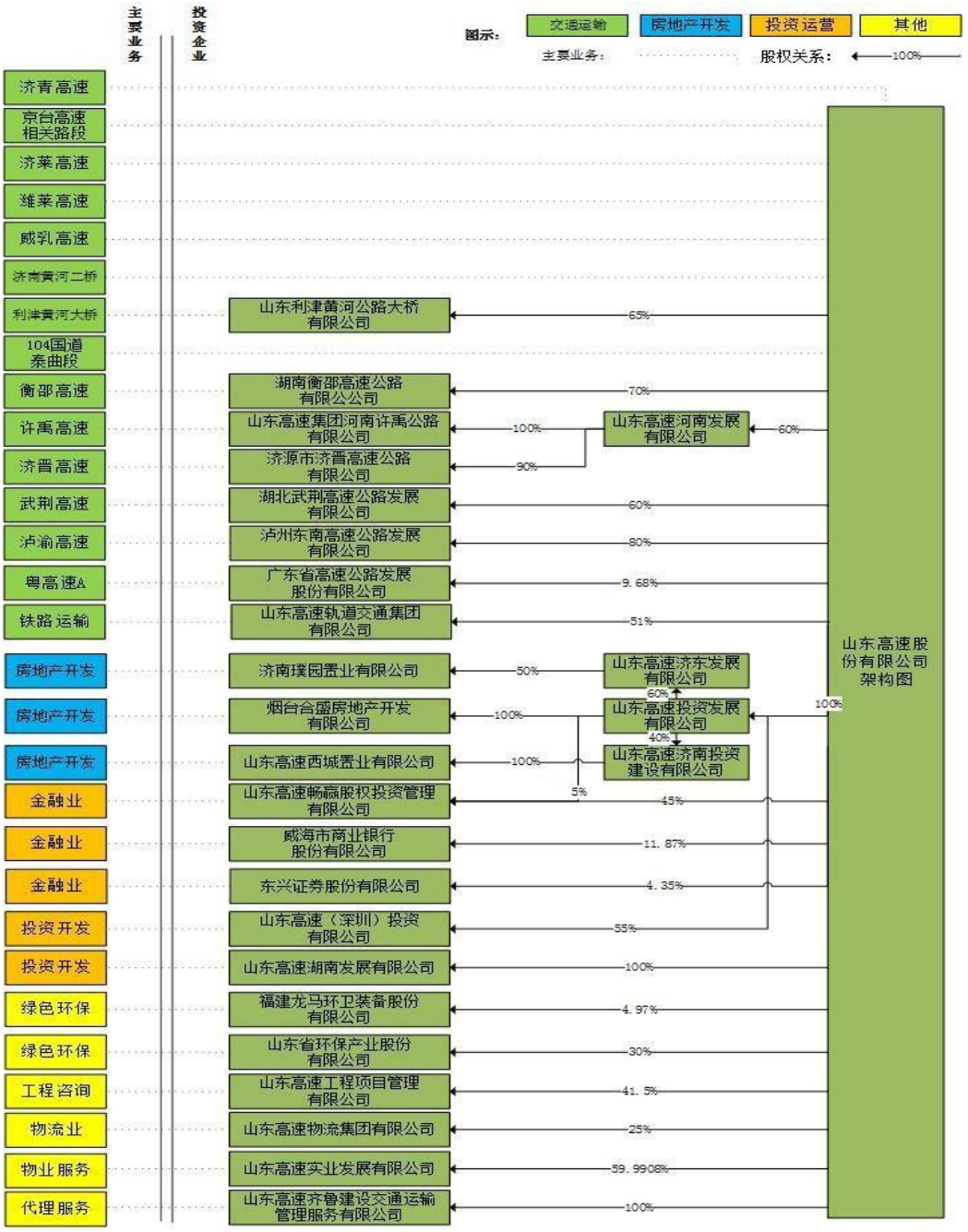

（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以“三会”议事规则等为基础的公司法人治理制度，下设生产经营业务管理、财务管理、信息披露管理等内部控制制度、部门职责和管理流程，涵盖了公司运营管理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内部控制体系完整，层次分明，有效运行。

2、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为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类经营管理风险，保证公司各项运营管理工作高效运行，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涵盖公司各管理层面、各业务领域及各项管理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整个内部控制体系主要包括：内部控制目标、控制环境、内部控制制度、财务控制、控制程序等；内部控制制度涉及经营、管理、人事、薪酬、财务管理、审计及信息披露等整个经营过程，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从而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3、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公司确定企业管理部作为内部控制检查监督的牵头部门，在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和总经理的领导下开展相关工作。

4、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要求，由企业管理部牵头负责对公司内控制度的落实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发现内控制度存在缺陷和薄弱环节，提出整改建议和措施，及时予以改进，确保内控制度有效实施。2010年公司出具了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2021年度，公司披露了内部控制评级报告。

5、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董事会每年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并提出健全和完善的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定期听取公司各项制度的执行情况，组织企业管理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6、与财务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对财务会计的要求以及《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完整、适合本公司经营特点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相关的操作规程，设立了独立的会计机构，配备了高素质的会计人员，严格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加强会计基础工作，明确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7、与对外担保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公司章程中对对外担保提出明确要求，详细规定了担保的条件、程序及相关风险管理。同时规定，公司对公司提供对外担保必须取得反担保，且反担保的提供方应当具有实际承担能力。

8、对下属子公司管理制度

为了强化公司内部控制，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规避对外投资风险，发行人制定了《母子公司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子公司享有重大事项决策的权利，并对子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进行指导和监督管理。子公司必须遵守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子公司管理职能部门会同公司相关部门对子公司实施统一管理，建立有效的管理流程制度，子公司应依据公司的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政策，建立起相应的经营计划和风险管理程序。

9、重大投融资管理制度

发行人制定《投资管理办法》，该办法规定发行人的股东会和董事会是投资项目的决策机构。投资开发部为投资管理的主管部门，主要负责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投资的日常管理、协调和监督等工作。企业管理部、计划财务部为投资管理的参与部门，主要负责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项目投资决策、项目核准、审批与备案；编制投资计划和统计报表；协调投资项目的融资；监控和协调项目实施；组织项目竣工验收和项目后评价。发行人融资管理工作由计划财务部负责，并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10、关联交易制度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制定了本公司关联交易制度。该制度所称关联交易，是指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包括关联方采购、销售商品、租赁、资金往来等，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所必要的。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往来，遵照自愿、公正、公平、公开、公允的市场原则，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并与其他企业的业务往来同等对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采购、销售货物和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确定，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由双方协商定价。交易双方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签订合同，确保公允、合理。该制度适用于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并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

11、安全生产制度

为正确处理安全生产与企业效益的关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严

格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最大限度减少一般事故，杜绝重、特大责任事故，发行人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对安全生产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设立安全生产委员会，各级业务部门负责本部门以及与本部门业务职责相关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公司与各单位、各部门及全体员工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奖惩管理制度。并定期组织考核。对签订《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书》的单位和部门，由公司安委会组织考核，奖惩兑现。

12、信息披露制度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股票公司披露实施细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外信息报送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信息披露制度，对信息披露的管理职责、披露范围和审批程序等方面做出了详细规定。

另外，为规范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信息披露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并参照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制定了《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按照交易商协会相关信息披露规则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制度得到有效执行，确保了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13、资金运营内控制度、资金管理模式、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

为加强公司资金管理，有效筹集和安排资金，保证资金安全，发行人认真执行国家财经政策及相关法规制度，严格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制度》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处理会计事项，制定了一系列财务管理制度，包括《资金管理办法》、《预算管理办法》、《资产管理办法》、《成本费用管理办法》、《风险管理控制程序》等，对货币资金、固定资产、流动资产、财务预算、风险管理等做出了具体规定，并要求所属控股子公司执行统一的财务管

理制度。

发行人拥有健全的资金运营内控制度并制定有完善的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具有较强的资金管理水平。发行人财务部门负责实施公司资金、资产的统筹管理，并监督考核各部门对资金管理制度的贯彻实施情况。发行人对资金实行滚动计划管理，每年年初都排定全年的资金预算，分月实现资金计划。同时，在每月末都会排定次月的资金计划，确保资金流的平稳。并有专人登记相关资金台账，对贷款、债券等进行及时兑付，若出现还款或兑付资金困难时，将及时启动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启用未使用银行授信、处置可变现流动资产、申请实际控制人资金支持等措施。发行人至今未发生一例贷款欠息、逾期或债券未兑付的情况。发行人资金实施符合法律规定条件下的调节管理，对各子公司，实施资金统一管理。发行人有着较强的短期资金管理能力，具备合理调配使用短期资金的经验和能力。

（三）发行人内部机构设置

山东高速下设12个职能管理部门，具体包括：审计法务部、督察室、安全管理部、办公室、党委工作部、董事会秘书处、计划财务部、纪委办公室、企业管理部、群团工作部、人力资源部、招标采购与成本监控部。

主要部门简介如下：

1、审计法务部：主要负责审计监督公司及权属单位经济活动和经营管理，执行离任审计、专项经济事项审计、专项工程审计等审计调查工作；负责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工作。

2、督查室：主要负责巡视与督查工作；调研决策落实和计划完成情况；督查八项规定和纠正“四风”问题执行情况。

3、安全管理部：主要负责处理公司安委会的日常事务，对公司所属各单位、各部门进行安全管理业务工作指导。

4、办公室：主要负责制度与计划管理；综合协调与行政督办；会议管理；文秘、档案及印鉴管理；后勤管理；信息和知识管理等。

5、党委工作部：主要负责党建工作；干部管理工作；文明创建工作；纪检监察工作；政审、保密工作；文明创建工作；思想政治与政治宣传工作；共青团工作；老干部管理工作。

6、董事会秘书处：主要负责股东会、董事会日常工作；信息披露工作；投

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对外宣传和品牌创建工作；法律事务管理工作；企业文化建设；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工作；社会责任工作等。

7、计划财务部：主要负责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财务分析与预算管理；融资与资金管理；会计核算与固定资产管理；税务与外部检查管理；计划与统计工作；内部报告；综合管理等。

8、纪委办公室：主要负责党风廉政建设、廉政宣传教育、廉洁风险防控、监督执纪问责等。

9、企业管理部：主要负责公司制度管理，综合绩效考核管理，质量管理，母子公司管理，企业管理信息化建设；法律事务管理工作；管理创新等。

10、群团工作部：主要负债公司内青年工作，群团相关工作等。

11、人力资源部：主要负责人力资源管理体系综合职能；规划与招聘；培训与开发；薪酬管理；考核与激励；劳动合同和档案及外事管理；保险与离退休人员的管理等。

12、招标采购与成本监控部：主要负责成本监控，采购及招标等各项事宜。

七、发行人管理层情况

（一）发行人管理层情况

公司下设股东会、董事会。

1、股东会

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类别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类别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公司应当依法保障股东权利，注重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1.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2.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3.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4.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5.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6.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

7.修改本公司章程；

8.对公司聘用、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9.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的事项；

10.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11.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

12.审议批准本章程第一百二十八条规定应由股东会决定的担保事项；

13.审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股东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除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另有规定外，上述股东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者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股东会分为年度股东会和临时股东会。年度股东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之后的六个月内举行。

股东会会议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主持。审计委员会自行召集的股东会，由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持。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过半数的审计委员会成员共同推举的一名审计委员会成员主持。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会，由召集人或者其推举代表主持。

2、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会，实行集体审议、独立表决、个人负责的决策制度。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主体，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依照法定程序和《公司章程》行使对公司重大问题的决策权，并加强对经理层的管理和监督。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两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2.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3.制定公司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决定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5.决议公司定期报告及季度报告；

6.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7.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8.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9.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风险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

10.按照股东会有关决议，在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

11.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12.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考核事项、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考核事项、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13.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4.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15.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16.向股东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7.制定职工工资分配方案；

18.听取公司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经理的工作；

19.依据公司年度股东会的授权决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三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股票；

20.制定公司合规管理报告；

21.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设经理一名，副经理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董事可受聘兼任经理、副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但兼任经理、副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经理层是公司的执行机构，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工作，接受董事会的监督管理。

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1.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

工作；

2.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并组织实施，批准经常性项目费用和长期投资阶段性费用的支出；

3.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公司分支机构的设立或者撤销方案；

4.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拟订内部监督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度，拟订公司建立风险管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体系和法律合规管理体系的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组织实施；

5.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6.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

7.决定聘任或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结合公司实际，建立员工公开招聘、管理人员竞争上岗、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等符合市场化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

8.拟订公司的战略和发展规划、经营计划，并组织实施；

9.拟订公司年度债券发行计划及融资方案，批准不需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其他融资方案；

10.拟订公司的资产抵押、质押、保证等担保方案；

11.拟订公司需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资产处置方案、对外捐赠或者赞助方案，经董事会授权批准不需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资产处置方案、预算内对外捐赠或者赞助；

12.拟订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13.拟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14.拟订公司的改革、重组方案；

15.拟订公司的收入分配方案；

16.建立总经理办公会制度，召集和主持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

17.协调、检查和督促各部门、各分公司、各子企业的生产经营和改革、管理工作；

18.提出公司行使所投资企业股东权利所涉及事项的建议；

19.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图表 5-13　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董事长、董事、总经理情况表

姓名	职务	相关公告或决议
杨少军	董事	2024 年 12 月 14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5 年 1 月 1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副董事长	2025 年 1 月 1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卢瑜	董事	2025 年 4 月 30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 年 6 月 18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崔建	副总经理	2025 年 4 月 30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王红毅	副总经理	2025 年 4 月 30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杨建国	董事	2025 年 5 月 30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 年 6 月 6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唐贵瑶	独立董事	2025 年 5 月 30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 年 6 月 18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潘林	独立董事	2025 年 5 月 30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 年 6 月 18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聂易彬	副董事长	2026 年 4 月 2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2026 年 4 月 8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余泳	董事	2026 年 4 月 2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2026 年 4 月 8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黄晓芸	职工董事	2026 年 4 月 2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2026 年 4 月 8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张宏超	独立董事	2026 年 4 月 2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2026 年 4 月 8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胡南薇	独立董事	2026 年 4 月 2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2026年4月8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图表 5-14 近一年发行人辞任董事长、董事情况表

姓名	原职务	相关公告
常志宏	董事	2025年3月15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魏 建	独立董事	2025年4月25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的公告（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孟杰	董事	2025年5月14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离任的公告（修订版）
范跃进	独立董事	2025年5月14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离任的公告（修订版）

根据发行人公告，孟杰离任时间为2025年5月14日，孟杰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根据发行人公告，魏建、范跃进离任时间为公司股东大会改选新任独立董事就任，魏建、范跃进辞职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改选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魏建、范跃进先生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应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补选工作。

根据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

（二）发行人管理层

截至募集签署日，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海外居留权，情况如下：

图表 5-15 截至募集说明签署日发行人董监高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起始日	任期终止日	设置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要求	是否存在重大违纪违法情况
傅柏先	董事长	男	56	2024/3/20	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是	否
王　昊	总经理、副董事长	男	55	2024/4/19	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是	否
聂易彬	副董事长	男	44	2026/4/7	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是	否
梁占海	董事	男	59	2020/5/11	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是	否
隋荣昌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51	2020/5/11	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是	否
卢　瑜	董事	男	50	2025/6/6	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是	否
杨建国	董事	男	59	2025/6/6	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是	否
余　泳	董事	男	49	2026/4/2	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是	否
姜永海	独立董事	男	51	2024/6/28	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是	否
唐贵瑶	独立董事	女	46	2025/6/6	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是	否
潘　林	独立董事	女	41	2025/6/6	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是	否
胡南薇	独立董事	女	46	2026/4/2	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是	否
张宏超	独立董事	男	51	2026/4/2	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是	否
黄晓芸	职工董事	女	53	2026/4/2	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是	否
张　军	副总经理	男	54	2018/12/5	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是	否
崔　建	副总经理	男	56	2025/4/29	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是	否
王红毅	副总经理	男	45	2025/4/29	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是	否
周　亮	总会计师	男	55	2019/8/15	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是	否

公司高管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同时，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中组部管理干部，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并不在政府部门兼任职务或领取薪酬，符合《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三）发行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事会成员

傅柏先：1970年8月出生，山东日照人，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1993年7月参加工作，1998年12月入党。曾任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山东高速四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首席专家。

王昊：1971年10月出生，江苏丰县人，中共党员，工程硕士，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2017年10月至2021年4月，先后任山东高速集团服务区提升改造项目建设办公室副主任、党委委员，山东高速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期间曾兼任山东高速服务区提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9年4月至2024年4月，任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聂易彬：出生于1982年2月，毕业于长安大学，获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专业工学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重庆沪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重庆渝黔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开发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综合交通部/海外业务部经理，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招商公路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平安基础设施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天津）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南越秀平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海南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梁占海：1967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会计学专业研究生，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山东省高端会计人才，毕业于武汉工学院，获工业管理工程工学学士学位，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专业研究生。先后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部长、部长，财务共享中心党委书记，期间兼任山东高速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董事、山东铁路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鲁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山东高速集团（中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中国山东高速金融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山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山东未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七届董事会董事。

隋荣昌：1975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经济师。2010年5月至2012年2月，曾任山东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济青南线分公司党委委员、副经理，2012年2月至2014年7月，任济南盛邦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总支委员、纪委书记，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等职务。现任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兼任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卢瑜：1976年5月出生，山东邹平人，中共党员，工学硕士，工程技术应用研究员。1997年7月参加工作，2004年8月入党。曾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管理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山东高速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现任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杨建国：1967年生，中共党员，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现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兼任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交通运输部规划研究院信息所所长，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创新业务部）总经理、创新研究院院长、首席数字官（CDO）、资本运营部（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招商新智科技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首席技术官（CTO）等职务、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9月25日起任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余泳：1977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长沙交通学院路桥工程系交通土建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1999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安徽省芜宣高速公路管理处副处长，安徽省芜宣高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安徽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营运管理部副部长、信息中心主任，安徽省交控营运管理有限公司（公路营运事业部）董事、综合部部长，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合巢芜公路管理处党总支书记、处长，2020年8月至2021年1月任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兼合巢芜公路管理处党总支书记，2021年1月至2023年7月任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23年7月至2024年4月任安徽省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2024年4月起任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24年6月起任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兼任安徽宁宣杭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姜永海：1975年6月生，民革党员，博士研究生，研究员。曾任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现任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研究所首席科学家、地下水模拟与控制重点实验室主任、地下水污染修复产业联盟常务副理事长，北京师范大学博士生导师，兼任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唐贵瑶：1980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国家级青年人才，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首席专家，山东省泰山学者青年专家。现任山东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副院长，山东省人才发展战略研究院院长；兼任中国人才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人力资源开发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劳动经济学会人才发展分会副秘书长、山东省高等教育人才研究会副会长、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潘林：法学博士，山东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2年参加工作，曾任山东大学法学院师资博士后、讲师、副教授。现任山东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山东省泰山学者青年专家，兼任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山东省法学会民商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南薇：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厦门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博士学位，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现任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席。

张宏超：1975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现任同济大学交通运输工程学院教授，兼任贵州公路交通管养技术创新中心特聘专家等职务。

黄晓芸：1973年出生，中共党员，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政工

师。曾任山东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政治部（监察室）副主任、团委书记、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纪委委员、党委工作部主任。现任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

2、高级管理人员

张军：2008年7月至2017年12月，先后任山东高速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董事，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至2018年12月，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8年12月至报告期末，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崔建：男，1970年1月出生，山东高密人，中共党员，研究生，高级经济师。1989年7月参加工作，1993年12月入党。曾任山东高速集团河南许禹公路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公司党委书记、经理，山东高速潍莱公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运营事业部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王红毅：男，1981年6月出生，山东荣成人，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经济师。2004年5月入党，2008年7月参加工作。曾就职于威海市商业银行济南舜耕支行、济南分行，曾任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业务经理，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产权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部长，山东高速速链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现任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周亮：2014年3月至2016年6月，任山东高速光控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务部经理；2016年6月至2019年8月任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计划财务部经理；2019年8月至本报告期末，任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四）截至2025年末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图表 5-16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傅柏先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首席专家
杨少军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财务总监
杨建国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专职外部董事
梁占海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计划财务部部长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共享中心党委书记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图表 5-17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傅柏先	山东上市公司协会	会长
	山东公路学会第七届理事会	常务理事
杨少军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河南越秀平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杨建国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梁占海	山东高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山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山东省未来集团	董事
	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卢瑜	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隋荣昌	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王晖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轮值会长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理事
姜永海	《环境科学研究》	编委
	《环境工程技术学报》	编委
	地下水污染防控与修复联盟	副理事长
	民革中央人资环参政议政委员会	委员

	民革北京市人资环建委	副主任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协	常委
	民革朝阳区委	副主委
潘林	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张军	山东高速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中国质量协会第十一届理事会	理事
周亮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山东高速畅赢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山东高速速链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山东高速物业服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崔建	山东公路学会	理事会理事
	中金山高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	委员
王红毅	山东高速速链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山东高速畅赢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山东高速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齐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山东省绿色低碳产业发展协会	副会长
孟杰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
	嘉兴市乍嘉苏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昆玉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之江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魏建	山东大学经济研究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
	山东大学人文社科期刊社	社长
	《山东大学学报（哲社版）》	主编
康建	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齐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五）发行人员工情况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在职员工共10,562人，其中母公司在职员工数量为5,249人，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数量共5,313人，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

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1,260人；在职员工中，生产人员共计6,355人，销售人员169人，技术人员2,620人，财务人员201人，行政人员1,217人；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1,072人，本科学历6,016人，专科学历2,536人，专科以下学历938人。人员构成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图表 5-18 发行人员工结构

单位：人

人员总数		
人员类型	**人数**	**占比**
母公司在职员工数量	5,249	49.7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数量	5,313	50.30%
在职员工数量合计	**10,562**	**100.00%**
其中：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260	11.9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人数**	**占比**
生产人员	6,355	59.90%
销售人员	169	1.59%
技术人员	2,620	24.69%
财务人员	201	1.89%
行政人员	1,217	11.47%
合计	**10,610**	**100.00%**
学历构成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1,072	10.10%
本科及以上	6,016	56.70%
专科及以上	2,536	23.90%
专科以下	938	8.84%
合计	**10,610**	**100.00%**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经营范围

对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基础设施的投资、管理、养护、咨询服务及批准的收费，救援、清障；仓储(不含化学危险品)；装饰装修；建筑材料的销售；对港口、公路、水路运输投资；公路信息网络管理；汽车清洗。(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运营，以及高速公路产业链上、价值链上相关行业、金融、环保等领域的股权投资。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主要来源于高速公路通行费、铁路运输、销售商品、机电工程施工板块。2023年-2025年，发行人各产业板块收入、成本、毛利润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图表 5-19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30.34**	**100.00**	**276.57**	**100.00**	**257.96**	**100.00**
高速公路通行费	100.12	43.47	96.55	34.91	102.47	39.72
铁路运输	27.35	11.87	24.97	9.03	23.71	9.19
销售商品	22.98	9.98	34.46	12.46	31.69	12.28
工程施工	3.67	1.59	3.65	1.32	2.26	0.88
机电工程施工	32.19	13.97	30.01	10.85	33.90	13.14
高速公路托管	6.88	2.99	6.51	2.35	6.30	2.44
软件、技术服务	3.47	1.51	3.03	1.10	4.44	1.72
项目建造	31.00	13.46	74.85	27.07	51.83	20.09
其他	2.66	1.15	2.53	0.91	1.37	0.53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154.65**	**100.00**	**205.86**	**100.00**	**181.25**	**100.00**
高速公路通行费	44.33	28.66	46.78	22.72	47.53	26.23
铁路运输	22.91	14.81	19.84	9.64	18.30	10.10
销售商品	17.59	11.37	28.43	13.81	26.69	14.73
工程施工	3.38	2.19	3.52	1.71	2.01	1.11
机电工程施工	24.78	16.02	22.48	10.92	24.26	13.39
高速公路托管	6.67	4.31	6.31	3.06	6.10	3.37
软件、技术服务	2.03	1.31	1.78	0.87	3.44	1.90
项目建造	31.00	20.05	74.85	36.36	51.83	28.60
其他	1.96	1.27	1.87	0.91	1.09	0.59
主营业务毛利合计	**75.67**	**100.00**	**70.70**	**100.00**	**76.71**	**100.00**
高速公路通行费	55.79	73.73	49.77	70.40	54.94	71.62
铁路运输	4.44	5.87	5.12	7.25	5.40	7.04
销售商品	5.39	7.12	6.03	8.52	5.00	6.52
工程施工	0.29	0.38	0.14	0.20	0.25	0.33
机电工程施工	7.41	9.79	7.53	10.65	9.63	12.55
高速公路托管	0.21	0.28	0.20	0.28	0.19	0.25
软件、技术服务	1.44	1.90	1.25	1.77	1.00	1.30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项目建造	-	-	-	-	-	-
其他	0.70	0.93	0.65	0.92	0.30	0.39
主营业务毛利率		**32.86**		**25.56**		**29.74**
高速公路通行费		55.72		51.55		53.62
铁路运输		16.23		20.52		22.79
销售商品		23.46		17.49		15.77
工程施工		7.90		3.94		11.13
机电工程施工		23.02		25.09		28.42
高速公路托管		3.05		3.06		3.08
软件、技术服务		41.50		41.28		22.54
项目建造		-		-		-
其他		26.32		25.86		21.61

2023-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分别为2,654,564.41万元、2,849,427.56万元和2,392,545.81万元，公司营业总收入呈波动。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同时公司收购山东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后，主营业务增加铁路运输收入、销售商品收入等内容。2024年较2023年收入增加194,863.15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加快路桥项目的建造施工进度提升了建造服务收入，同时工程施工项目增加提升工程施工收入所致。2025年，公司营业总收入有所下降，主要系部分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通车，本期路桥项目建造服务收入下降所致。

2023-2025年，发行人分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毛利润76.71亿元、70.70亿元和75.67亿元。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主要来源于高速公路通行费业务，2023-2025年，公司通行费业务毛利润分别为54.94亿元、49.77亿元和55.79亿元，在主营业务毛利润中的占比分别为71.62%、70.40%和73.73%。

2023-2025年，发行人营业毛利率分别为30.38%、26.06%和32.99%。2024年较2023年有所下滑，主要系本年工程施工项目增加，施工项目毛利率偏低所致。

（三）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1、高速公路通行费板块

交通基础设施作为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前提，属国家和地方重点扶持和鼓励发展的基础行业，也是国家实施积极财政政策的一个主要投资方向，

享有国家和地方的相关优惠政策。高速公路作为中短途交通运输的重要通道，在我国交通运输体系中占有重要地位，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密切相关。发行人大部分路产均在山东省境内，业绩主要依托于山东省经济发展。2025年全年，全省经济运行回升向好、好于预期，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0.32万亿，同比增长5.5%，比全国GDP增速高0.5%。山东省不断增强的区域经济和财政实力为省内交通运输业的发展奠定良好基础，对公司通行费收入形成强有力的保障。

路桥收费管理运营作为公司的核心业务，一直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公司通过投资建设及收购等方式获取经营性高速公路资产，通过为过往车辆提供通行服务并按照政府收费标准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方式获取经营收益，同时公司凭借相关管理经验受托管理其他企业所属高速公路资产，为其提供优质的运营管理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运营管理的路桥资产总里程2,917公里，其中公司所辖自有路桥资产里程1,601公里，包括G20青银高速公路山东段、G3京台高速德州到泰安段、G2京沪高速济南至莱芜段等17条高速公路，1条一级公路及利津桥和济南黄河二桥两座桥梁；受托管理山东高速集团所属的路桥资产里程1,316公里，包括G20青银高速齐河至夏津段、G3京台泰安至枣庄段、S38枣临高速、S11烟海高速、河南省S32永登高速许昌至亳州段等18条高速公路，成为全国同行业运营里程最长的路桥上市公司。发行人车辆路桥通行收费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主要路桥资产

发行人主要经营高速公路及桥梁的收费管理，山东省人民政府授予公司设计、建造、改建、扩建、经营、收取通行费及其他费用、养护、管理和投资于山东省境内现有的、兴建中的或计划兴建的特定基建设施的特许权和优先权，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了重要保障。

按照国家五部委《关于开展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简称“交公路发[2011]283号文件”）的要求，2011年6月，五部委联合开展为期一年的全国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省交通主管部门未提出清理整顿要求。公司不涉及交公路发[2011]283号文件中的禁止性事项。

针对收费公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17号），发行人对所辖运营管理的项目进行了自查。公司所运营管理的高速公路全部为经营性高速公路，自查结果符合收费公路管理相关规定和政策，发行人所辖高速公路的收费年限未与

《收费公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17号）、《关于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交公路发[2011]283号文件）相冲突，不存在不符合文件的事项。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主要收费公路情况如下表所示：

图表 5-20 发行人主要收费公路情况

单位：公里

路段名称	细分路段	长度	公路编号	公路级别	批准收费结束时间
济青高速	济南-青岛高速公路	318.5	G20	高速公路	2044.12
京台高速相关路段	北京-台北高速公路德州至齐河段	91.28	G3	高速公路	2046.07
	济南第二黄河公路大桥	5.75	普通路桥	桥梁	2032.04
	北京-台北高速公路齐河至济南段	21.97	G3	高速公路	2025.12
	北京-台北高速公路济青连接线	16.38	G3	高速公路	2025.1
	北京-台北高速公路济南至泰安段	59.55	G3	高速公路	2047.12
济莱高速	北京至上海公路（辅线）济南至莱芜高速公路	76.05	G2	高速公路	2034.10
潍莱高速	潍坊-莱阳高速公路	137.26	S24	高速公路	/
威乳高速	威海-乳山高速公路	70.55	S16	高速公路	2032.12
G104国道泰曲段	G104国道泰安-曲阜一级公路	64.17	G104	一级公路	2026.02
利津黄河公路大桥	利津黄河公路大桥	1.35	普通路桥	桥梁	2029.09
许禹高速	河南许昌至禹州高速公路	39.07	S32	高速公路	2038.02
济晋高速	二广高速济源至晋城（省界）段	20.56	G55	高速公路	2038.09
衡邵高速	湖南衡阳至邵阳高速公路	132.06	S80	高速公路	2041.03
武荆高速	湖北武汉至荆门高速公路	183.21	G42	高速公路	2040.08

路段名称	细分路段	长度	公路编号	公路级别	批准收费结束时间
泸渝高速	四川成渝环线合江（渝川界）至纳溪段高速公路	73.15	G93	高速公路	2043.06
济菏高速	济南-广州高速公路殷家林至王官屯段	153.60	G35	高速公路	2049.12
德上高速	德州-上饶高速公路聊城至范县（鲁豫界）段	68.94	G0321	高速公路	2040.11
莘南高速	莘县至南乐（鲁豫界）高速公路林屯村至省界段	18.27	G28	高速公路	2043.09
菏宝高速	菏宝高速新乡至长垣段	49.12	G3511	高速公路	2044.02
合计		**1,600.78**			

注1：交通部交财发[1999]517号《关于济南至青岛高速公路等路桥收费权经营期限的批复》分别授予济青高速、泰曲公路30年、26年的收费权。

注2：交通部交财发[1999]561号文，授予济南黄河二桥30年的收费权。

注3：鲁政字[1997]258号文件、豫发改收费[2006]1873号文件及济南至莱芜高速公路特许权协议（2004年10月20日）等政府文件授予发行人德齐北段一期、德齐北段二期、许禹高速及济莱高速25年、28年、30年及30年的收费权。

注4：鲁价发[2010]74号文件、鲁价费发[2007]269号文件、交计发[1995]955号文件等政府文件授予发行人德齐南段、齐济段、济泰段、威乳高速及潍莱高速均25年的收费权。

注5：根据湘政办函[2010]199号文件，发行人获得衡邵高速30年的收费权。

注6：根据鲁价费发[2001]294号文件，利津黄河大桥收费期限28年。

注7：根据鄂政函[2010]216号文件，发行人获得武荆高速30年的收费权。

注8：根据豫交文[2018]438号文件，发行人获得济晋高速30年的收费权。

注9：根据鲁政字[2015]176号文件，发行人获得济青高速延期25年的收费权。

注10：根据川交发[2020]30号文件，发行人获得泸渝高速延期30年的收费权。

注11：经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潍莱高速收费期限为 2024 年 10月 18 日；京台高速济青连接线收费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8 日，京台高速齐河至济南段收费期限为2025 年 12 月 31 日。

A、济南至青岛高速公路是山东省第一条高速公路，于1993年建成通车。济青路西起山东省省会济南绕城高速公路，途径济南、淄博、滨州、潍坊、青

岛5个地市，东至青岛市北郊的西元庄，横贯山东半岛，连接5条国道、15条省干线公路，是贯穿山东“工业走廊”，连接山东东部沿海与内地的重要通道。济青高速公路路全长318.5公里，全封闭、全立交，路面双向8车道，设计时速120公里/小时。

B、104国道泰曲公路为104国道的一段（104国道是连接北京及福州的重要国家干线公路），起于G104线535K+900，止于G104线599K+968，全长64.068公里，连接泰安市及曲阜市，是江苏省、安徽省等其他南方省市到北京市、天津市及东北地区的必经之路。泰曲一级公路全线为双向四车道，设有中间隔离带，隔离带宽1.5-2.5米，设计时速100公里。泰曲一级公路于1988年建成通车，为一级开放式公路。此外，位于泰曲一级公路起点的泰山，及位于泰曲一级公路终点的历史文化名城曲阜，都是山东省的旅游热点，因此旅游车辆在泰曲一级公路上的往来十分频繁。

C、济南黄河二桥为发行人利用A股发行募集资金6.8亿元收购资产，自2002年4月17日起该桥收费权归公司所有。该桥位于山东省济南市西郊，是京沪、京台高速山东重合段上横跨黄河的特大桥，也是跨越黄河的第一座高速公路桥梁，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该桥于1999年7月6日开始通车，全长5.75公里，采用跨径200米预应力混凝土及连续钢梁结构，桥宽35.5米，双向六车道，设计行车速度为120公里/小时。

D、济莱高速公路是济青南线一部分的济南至莱芜的高速公路，是山东交通“五纵连四横，一环绕山东”公路网主骨架的重要组成部分，于2007年12月23日建成通车。济莱高速公路全长76.3公里，起点位于济南市港沟南，终点位于莱芜市东北的西峪村。济莱高速济南段全长39.5公里，全线采用全部控制出入的双向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修建，设计速度120公里/小时。济莱高速缩短了莱芜与济南市的距离，进一步完善了国家主干线和山东省公路路网，有效缓解京沪高速山东段与济青高速公路的交通压力。

E、京台高速德齐北段起点是鲁冀主线收费站，终点是德州市平原县尹屯南，起讫桩号为K0+000～K52＋200，全长52.2公里，为京台高速、京沪高速在山东境内的重合路段，该路段于1997年11月建成通车，全线双向四车道，共六个收费站。京台高速德齐南段北起德齐南德州市平原县尹屯南，南至齐河县，全长39.08公里。全线路基宽26米，双向四车道，设计行车时速120公里/小时。

依据交通部交计发[1993]907号文《关于德州至济南公路德州至齐河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等项目建设批文，德齐段于1994年11月8日开工建设，1997年11月建成通车。该段是发行人于2011年7月6日以定向增发方式从山东高速集团收购的资产。

F、许禹高速公路是河南省永城至登封高速公路的一部分，为许昌至禹州部分，全线位于许昌市境内，全长39.5公里。许禹高速为六车道（四改六）高速公路，设计行车速度120公里/小时，整个路段共设互通式立交4处，分离式立交27处，大、中桥共11座，涵洞59道，通道51道，停车区一对，收费站2个。许禹高速南接国道主干线京珠高速公路和国家重点公路日照至南阳高速公路，北通禹（州）登（封）高速公路，连接河南最重要的黄金旅游线路郑州至少林寺、洛阳高速公路，向北延伸可连接国家东西向大动脉连云港至霍尔果斯高速公路，向东通过许（昌）亳（州）高速公路与大（庆）广（州）高速公路互通后连接安徽省亳州市，形成北至山西、南至湖北、东至安徽、江苏的省际重要运输通道。

G、京台高速齐济段由京台主线和济德、济青连接线两部分组成：京台路主线北起德齐段终点，南至济南市长清县开山济泰高速公路起点，长21.97公里（不含黄河二桥）；济德、济青连接线西起京台路大洋庄立交，东至济青高速零点立交，长16.38公里，齐济段全线总长38.35公里，总投资14.7亿元。京台主线路基宽35.5米，双向六车道；连接线路基宽26米，双向四车道。设计行车速度为120公里/小时。依据交通部交计发[1996]21号文《关于齐河至济南公路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等项目建设批文，齐济段于1997年1月18日开工建设，其中京台主线于1999年7月建成通车试运营，连接线于1999年9月建成通车。该段是发行人于2011年7月6日以定向增发方式从山东高速集团收购的资产。

H、京台高速济泰段北起京台路齐济段的终点，南接京沪线方向泰化路起点，全长60.61公里，其中主线长55.94公里，泰肥连接线2.89公里，泰曲连接线1.78公里，总投资16.3亿。济泰段起点至泰山立交宽35.5米，双向六车道；泰山立交至泰化路起点宽28米，双向四车道。全线设计行车速度为120公里/小时。依据交通部交计发[1996]938号文《关于济南至泰安公路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等项目建设批复文件，济泰段于1998年1月18日开工建设，全线于1999年10月建成通车。该段是发行人于2011年7月6日以定向增发方式从山东高速集团收购的

资产。

I、威乳高速起于威海市江家寨，经环翠区、文登市、乳山市，在乳山市水井子与已建的乳山至即墨公路相接，全长79.60公里，其中9.05公里采用一级公路标准，设计行车时速为100公里/小时，其余70.55公里采用高速公路标准，设计行车速度120公里/小时，双向四车道。威乳高速是国家重点公路威海-乌海主干线、威海-青岛支线和山东省“五纵、四横、一环”高速公路网中“一环”的重要组成部分。威乳高速的建成为威海至青岛提供了快速、经济的交通条件，未来运营成熟后对打造胶东半岛“一小时经济圈”具有重要意义。目前，威乳高速尚未进行竣工决算审计，根据交工验收报告，全工程概算为23.09亿元。依据山东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鲁计基础[2004]60号文《关于国家重点公路威海-乌海线威海至乳山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等项目建设批文，威乳高速于2004年12月25日开工建设，全线于2007年7月28日进行了交工验收。该段是发行人于2011年7月6日以定向增发方式从山东高速集团收购的资产。

J、潍莱高速位于山东半岛的中西部地区，起于潍坊市坊子区，衔206国道，终于莱阳市太平庄，接烟青一级路，全长140.64公里，途经潍坊、青岛、烟台的6个市（区），总投资为25.75亿元。全线设计行车速度120公里/小时，路基宽为28米，行车道全线均为双向四车道。根据交通部交计发[1995]955号文《关于潍坊至莱阳公路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等项目建设批文，潍莱高速于1996年12月开工建设，全线于1999年7月建成通车。该段是发行人于2011年7月6日以定向增发方式从山东高速集团收购的资产。

K、衡邵高速公路起于衡大高速公路的松木塘互通式立交，止于新邵县严塘镇与二广高速公路安邵段相接。主线全长132.059公里，连接线6.552公里，沿线经过衡阳市石鼓区、衡阳县，邵阳市邵东县、双清区、新邵县共19个乡镇。衡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共有7个收费站：西渡收费站、演陂收费站、金兰收费站、杨桥收费站、邵东南收费站、邵阳北收费站、新邵收费站（新邵收费站还未通车）。衡邵高速公路于2010年12月30日正式通车运营，收费期限30年。

L、发行人于2015年12月收购山东利津黄河公路大桥有限公司65%的股权，利津黄河大桥成为公司控股资产。利津黄河公路大桥位于山东省利津县城东南，北岸是利津县利津镇，南岸是垦利县董集乡，是山东省设计主跨最大的桥梁。大桥全长1350米，主桥为630米的五跨PC连续双塔斜拉桥，双向四车道。大桥

于1999年6月开工建设，2001年9月建成通车，收费期限28年。

M、湖北省武汉至荆门高速公路(以下简称“武荆高速”)是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7918网”上海至成都公路（G42，沪蓉高速）的组成部分，也是湖北省规划的“七纵五横三环”公路主骨架网的一条横线。武荆高速采用BOT方式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收费里程185.339公里，双向四车道，设计时速120公里，路基宽28米，采用公路-I级标准，收费期限30年，自2010年5月28日建成通车开始计算收费期。武荆高速已于2013年完成竣工决算和竣工验收，项目总投资88.21亿元。该段是发行人于2018年6月14日以股权收购方式从山东高速集团收购的资产。

N、济晋高速（二广高速河南济源至山西晋城（省界）段）是国家重点干线高速公路G55二广高速的重要组成部分，起于河南与山西两省交界处的仙神庙附近，止于二广高速济源至洛阳段起点处，济晋高速采用BOT方式投资建设与经营管理，收费里程约20.566公里，双向四车道，设计行车速度山岭重丘区80km/h，平原微丘区120km/h。2004年12月开工建设，2009年1月全线通车收费。济晋高速尚未完成竣工决算，概算投资14.39亿元，竣工决算预计14亿元。依据济晋公司与济源市人民政府签订的投资框架协议，济晋高速特许经营期限自2005年10月18日至2035年10月18日。该段是发行人于2018年8月15日以股权收购方式从河南巨康投资有限公司收购的资产。

O、泸渝高速公路是国家高速公路网成渝地区环线的重要组成部分，起于合江县白鹿镇（渝川界），接重庆市江津至合江（渝川界）高速公路，经雨台、白米、合江、沙坎、泸州，止于纳溪新乐乡白鹤林，接纳溪至宜宾高速公路，全长73.15公里。全线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建设标准，设计时速80公里/小时。该项目投资总额50.56亿元，其中资本金12.88亿元，按BOT方式建设。泸渝高速公路于2010年1月开工建设，2013年4月，经四川省政府同意，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发改委《关于成渝地区环线合江（渝川界）至纳溪高速公路按经营性高速公路收费立项的批复》（川交发【2013】27号）批准该项目按经营性公路收费立项，2013年6月建成通车后，经四川省政府同意，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发改委《关于成渝地区环线合江（渝川界）至纳溪高速公路试行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川交发【2013】51号），该项目从2013年6月28日起按经营性高速公路试行收取车辆通行费。2020年12月15日，根据川交发[2020]30号文件，泸渝高速获得延期30年的收费权。该段是发行人2019年12月从波司登股份

有限公司、山东康博实业有限公司收购而来，2021年1月完成工商变更，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

（2）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中路桥收费业务为最主要的收入和利润来源，发行人2023年-2025年主要路产通行量和通行费收入情况如下表：

图表 5-21 发行人2023年-2025年主要路产通行量和通行费收入情况

单位：亿元、万辆

路段名称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通行费	通行量	通行费	通行量	通行费	通行量
济青高速	32.40	4,803	31.67	4,371	36.03	4,166
京台高速相关路段	19.50	4,032	21.67	3,779	21.65	3,642
济莱高速	5.47	2,399	5.50	2,048	5.03	1,857
104国道-泰曲段	0.18	418	0.19	504	0.23	500
许昌-禹州高速公路	1.29	356	1.34	353	1.33	309
威海-乳山高速公路	1.63	626	1.48	611	1.64	656
济南黄河二桥	4.42	-	4.43	-	4.64	-
潍莱高速	0.00	534	3.46	500	3.79	449
衡邵高速	2.65	346	2.71	349	2.92	337
利津黄河公路大桥	0.45	186	0.62	544	0.62	530
河南济晋高速	1.45	69	1.36	65	1.54	75
湖北武荆高速	11.66	936	10.97	904	11.06	873
菏宝高速	1.23	199	-	-	-	-
泸渝高速	2.99	630	3.13	662	3.29	714
济菏高速	13.28	2,642	5.25	1,425	5.95	1,425
德上高速	4.01	1,575	5.00	2,135	5.28	2,135
莘南高速	0.40	290	0.51	438	0.56	438
合计	**103.00**	**20,039**	**99.28**	**18,690**	**105.57**	**18,106**

注：数据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1.公司通行量统计口径调整为泰曲路和利津黄河公路大桥为出入口通行量合计，其他路段为出口通行量（济菏高速、德上高速、莘南高速通行量不含免费车辆），通行费收入为含税口径。

2、2016年5月起，公司营业税改为增值税。因增值税为价外税，利润表中通行费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后的不含税金额列示，上表中通行费收入为实际收到的含税金额，两者存在差异。

3、2022年9月，交通运输部发布了《关于做好阶段性减免收费公路货车通行费有关工作的通知》，在继续执行现有各类通行费减免政策的基础上，全国收费公路统一对货车通行费再减免10%，时间范围从2022年10月1日0时起至12月31日24时结束，该政策对

公司参控股高速公路2022年第四季度通行费收入产生一定影响。

2023年-2025年，企业收到通行费收入（含增值税）分别为105.57亿元、99.28亿元、103.00亿元。2024年度通行费收入下降主要系济青中线通车分流，交叉路段改扩建影响、G104国道泰曲段地方路段全封闭大中修工程，车辆无法转行泰曲路及因济菏改扩建施工，道路通行能力下降，济荷高速部分车道或收费站封闭所致。2025年度通行费收入增加主要系济菏高速通车所致。

总体看来，发行人主要路桥资产地处发达区域，地理位置优越，公路网络已趋完善。济青高速是贯穿山东的“工业走廊”，也是连接东部沿海出海口与内地的重要线路，公路周边地区的经济极为活跃，贡献山东省GDP的60%。济南黄河二桥位于交通流量巨大的京沪和京台高速公路上，是通过山东车辆的必经之路。京台高速德齐北段及2011年收购纳入段（德齐南段、齐济段、济泰段）作为贯穿南北的主干道京台路、京沪路的重合段，车流量较大，收费形势乐观。济莱高速是济青南线的济南至莱芜段，是山东交通“五纵连四横，一环绕山东”公路网主骨架的重要组成部分，自2007年12月23日建成通车后通行费收入稳步增长。威乳高速是国家重点公路威海-乌海主干线、威海-青岛支线和山东省“五纵、四横、一环”高速公路网中“一环”的重要组成部分，潍莱高速自建成通车以来通行费收入一直保持较高的增长，威乳高速、潍莱高速均具备较好的未来盈利前景。湖北省武汉至荆门高速公路是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7918网”上海至成都公路（G42，沪蓉高速）的组成部分，也是湖北省规划的“七纵五横三环”公路主骨架网的一条横线，济晋高速（二广高速河南济源至山西晋城（省界）段）是国家重点干线高速公路G55二广高速的重要组成部分。

从上表可以看出，发行人最重要的资产为济青高速公路、京台高速相关路段、济菏高速、武荆高速、德上高速和济莱高速，近年来六项资产带来的收入占公司通行费收入的81%左右。2025年，济青高速公路、京台高速相关路段、济菏高速、武荆高速、德上高速和济莱高速分别实现通行费收入32.40亿元、19.50亿元、13.28亿元、11.66亿元、4.01亿元和5.47亿元。

发行人拥有的泰安至曲阜一级公路，由于其在发行人通行费总收入中占比较小，对发行人总体影响不大。2023年-2025年，发行人拥有的河南省境内的许禹高速分别实现通行费收入1.33亿元、1.34亿元、1.29亿元，通行费收入较为稳定。威乳高速2007年底通车，2023年-2025年分别实现通行费收入1.64亿

元、1.48亿元、1.63亿元，随着未来收费潜力的进一步挖掘以及周边路网的进一步完善，盈利前景可期。2023年-2025年，发行人拥有的济南黄河二桥分别实现通行费收入4.64亿元、4.43亿元、4.42亿元。随着山东省环渤海经济圈战略的推进，烟台、威海地区的经济战略地位也在不断提升，潍莱高速在2023年-2024年经营情况良好，分别实现通行费收入3.79亿元、3.46亿，由于潍莱高速于2024年末改扩建全线封闭，故2025年通行费收入为0。2013年，公司收购湖南衡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70%股权，衡邵高速公路是湖南省高速公路网“五纵七横”中的一横，也是连接湖南省衡阳市和邵阳市的主要交通通道，属于国家和湖南重点高速公路，2010年12月建成通车，收费期限30年，2023年-2025年分别实现通行费收入2.92亿元、2.71亿元、2.65亿元，通行费收入较为稳定。

通行量方面，2023年-2025年，公司主要路段通行量分别为18,106万辆、18,690万辆、20,039万辆，公司近三年车流量保持增长。公司所运营路段中，济青高速、京台高速相关路段车流量较大。公司京台高速德齐段和济泰段改扩建工程建设完成通车，预计未来随着经济稳定发展及车辆保有量的持续增加，公司其他路桥通行量有望继续增长。

车辆分流方面，公司核心路产济青高速和京台高速山东段是山东省横贯东西、直通南北的两条交通大动脉，周边低等级免费公路网的逐渐完善，一定程度上会分流部分车流量，这也符合国家未来建设两个公路体系的发展战略。但山东省路网竞争已存续多年，目前处于竞争平衡状态，现有路网竞争不会对公司通行量造成较大分流影响。铁路竞争方面，京沪高铁对京台高速公路山东段的车流量理论上产生一定程度的分流影响，但由于京沪高铁存在车站离市中心较远、省内站点分布较少、仅提供客运服务以及运营票价较高等问题，京沪高铁对京台高速山东段的交通量并没有产生明显分流影响，日后的具体影响有待长期观察。

（3）收费标准

2020年前高速公路客车按车型计费，货车按吨公里计费；2020年后高速公路通行车辆全部按车型计费，对客车、货车的车型分类及分类标准进行了相应调整：

1）客车分为四类，与原来相同；客车分类标准进行了调整：一类车标准由原来≤7座调整为≤9座，二类车标准由原来8—19座调整为10座—19座；

2）货车由原来五类调整为六类，分类标准、限载标准进行了调整。

图表 5- 22　山东省高速公路 2020 年前后车型分类调整明细

类别	2020 年以前			2020 年以后		
	车型及规格			车型及规格		
	客车（四类）	货车（五类）		客车（四类）	货车（六类）	
		分类标准	限载		分类标准	限载
一类	≤7 座	≤2 吨	17 吨（两轴）	车长＜6000mm 且 核定载人数≤9 人	车长小于 6000mm 且 最大允许总质量小于 4.5 吨	18 吨（两轴）
二类	8 座—19 座	2 吨—5 吨（含 5 吨）	27 吨（三轴）	车长＜6000mm 且 核定载人数（10—19）人	车不小于 6000mm 且 最大允许总质量不小于 4.5 吨	18 吨（两轴）
三类	20 座—39 座	5 吨—10 吨（含 10 吨）	37 吨（四轴）	车长≥6000mm 且 核定载人数≤39 人		27 吨（三轴）
四类	≥40 座	10 吨—15 吨（含 15 吨） 20 英尺集装箱车	43 吨（五轴）	车长≥6000mm 且 核定载人数≥40 人		36 吨（四轴）
五类		＞15 吨 40 英尺集装箱车	49 吨（六轴）			43 吨（五轴）
六类						49 吨（六轴）

图表 5- 23　山东省高速公路 2020 年前后客车车型收费标准明细表

执行时间			2020 年 1 月 1 日前	2020 年 1 月 1 日后
文件依据			《山东省物价局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交通厅关于明确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征收政策的通知》（鲁价费发〔2006〕43 号）	1、《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有关事项的通知》（鲁交财【2020】1 号） 2、山东省交通运输厅政务公开：《山东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信息公开表》
高速公路	-	车型	收费标准（元/公里）	收费标准（元/公里）
	2018 年以前高速公路	1 类	0.4	0.4
		2 类	0.5	0.5
		3 类	0.6	0.6
		4 类	0.75	0.75
	2018 年以后新建和改扩建的高速公路	1 类		0.5
		2 类		0.65
		3 类		0.78
		4 类		0.98

执行时间			2020年1月1日前	2020年1月1日后
文件依据			《山东省物价局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交通厅关于明确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征收政策的通知》（鲁价费发〔2006〕43号）	1、《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有关事项的通知》（鲁交财【2020】1号） 2、山东省交通运输厅政务公开：《山东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信息公开表》
高速公路桥隧	-	分类	收费标准（元/车次）	收费标准（元/车次）
	2018年以前开通的高速公路桥隧	1类	15	15
		2类	20	20
		3类	25	25
		4类	30	30
	2018年以后新建和改扩建的高速公路	1类		大桥：15元/车次；青岛机场高速桥梁：7元/车次；隧道：0.8元/公里；
		2类		大桥：25元/车次；青岛机场高速桥梁：20元/车次；隧道：1.0元/公里；
		3类		大桥：35元/车次；青岛机场高速桥梁：25元/车次；隧道：1.2元/公里；
		4类		大桥：40元/车次；青岛机场高速桥梁：30元/车次；隧道：1.5元/公里；
青岛海湾大桥		1类	50	50
		2类	75	75
		3类	90	90
		4类	110	110
普通路桥		1类	10	10
		2类	15	15
		3类	15	15
		4类	15	15

图表 5-24　山东省高速公路 2020 年货车车型收费标准明细表

执行时间			2020 年 1 月 1 日	2020 年 1 月 10 日		2020 年 2 月 15 日		2020 年 3 月 6 日
文件依据			1、《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有关事项的通知》（鲁交财【2020】1 号） 2、山东省交通运输厅政务公开：《山东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信息公开表》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调整高速公路部分货车通行费收费标准的通知》（2020 年 1 月 10 日签发） 注：文件中普通公路桥隧收费标准单位使用错误，应为“元/车次”，此次仅修改以下三个车型收费标准。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优化完善高速公路货车收费标准的通知》（鲁交财【2020】20 号） 注：文件中普通公路桥隧及青岛海湾大桥中的收费标准单位使用错误，应为“元/车次”。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部分货车收费标准优化调整的通知》 注：无文号，只对莘南高速、巨单高速 3/4/5 类货车、东明黄河大桥、东阿黄河大桥 2/3/4/5 类货车，进行了收费标准确认，实际未在（鲁交财【2020】20 号）基础上再次优惠。
高速公路	2018 年以前高速公路	车型	收费标准（元/公里）	收费标准（元/公里）	调整后收费标准占原收费标准百分比	收费标准（元/公里）	调整后收费标准占原收费标准百分比	
		1 类	0.4			0.4	100%	
		2 类	0.75			0.75	100%	
		3 类	1.2			1.17	98%	
		4 类	1.65			1.55	94%	
		5 类	1.7			1.62	95%	
		6 类	2.2			2.18	99%	
	2018 年以后新建和改扩建的高速公路	1 类	0.5			0.5	100%	
		2 类	0.9			0.9	100%	
		3 类	1.55			1.46	94%	莘南高速、巨单高速
		4 类	2.05			1.91	93%	莘南高速、巨单高速
		5 类	2.15			2.00	93%	莘南高速、巨单高速
		6 类	2.75	2.61	95%	2.61	100%	
高速公路桥隧	2018 年以前开通的高速公路桥隧	车型	收费标准（元/车次）	收费标准（元/车次）	调整后收费标准占原收费标准百分比	收费标准（元/车次）	调整后收费标准占原收费标准百分比	
		1 类	15					
		2 类	24					
		3 类	32					
		4 类	36					
		5 类	40					
		6 类	46					
	2018 年	1 类	大桥：15 元/车次；隧道：0.80 元/公里					

执行时间			2020年1月1日	2020年1月10日		2020年2月15日		2020年3月6日
文件依据			1、《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东省财政厅关于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有关事项的通知》（鲁交财【2020】1号） 2、山东省交通运输厅政务公开：《山东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信息公开表》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调整高速公路部分货车通行费收费标准的通知》（2020年1月10日签发） 注：文件中普通公路桥隧收费标准单位使用错误，应为“元/车次”，此次仅修改以下三个车型收费标准。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优化完善高速公路货车收费标准的通知》（鲁交财【2020】20号） 注：文件中普通公路桥隧及青岛海湾大桥中的收费标准单位使用错误，应为“元/车次”。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部分货车收费标准优化调整的通知》 注：无文号，只对莘南高速、巨单高速3/4/5类货车、东明黄河大桥、东阿黄河大桥2/3/4/5类货车，进行了收费标准确认，实际未在（鲁交财【2020】20号）基础上再次优惠。
	以后新建和改扩建的高速公路	2类	大桥：24元/车次；隧道：1.44元/公里					
		3类	大桥：32元/车次；隧道：2.48元/公里					
		4类	大桥：36元/车次；隧道：3.28元/公里					
		5类	大桥：40元/车次；隧道：3.44元/公里					
		6类	大桥：46元/车次；隧道：4.40元/公里					
青岛海湾大桥	青岛海湾大桥	1类	65			65.00	100%	
		2类	85			70.68	83%	
		3类	110			89.86	82%	
		4类	130			116.27	89%	
		5类	150			124.77	83%	
		6类	170			170.00	100%	
普通桥隧		车型	收费标准（元/车次）	收费标准（元/车次）	调整后收费标准占原收费标准百分比	收费标准（元/车次）	调整后收费标准占原收费标准百分比	
		1类	15			15.00	100%	
		2类	24	22.8	0.95	17.70	78%	东明黄河大桥、东阿黄河大桥
		3类	32	30.4	0.95	22.80	75%	东明黄河大桥、东阿黄河大桥
		4类	36			32.00	89%	东明黄河大桥、东阿黄河大桥
		5类	40			33.90	85%	东明黄河大桥、东阿黄河大桥
		6类	46			46.00	100%	

（4）结算方式

目前，山东省公路收费系统已基本实现联网统一收费核算，发行人所属的

济青高速公路、京台高速德泰段、威乳高速、潍莱高速、济南黄河二桥目前实行联网收费，其他一路三桥单独设置收费站。收费站负责收取现金通行费收入，归集至各分公司账户，分公司定期将通行费收入上解至发行人。每月交通厅负责通行费拆账工作，公司根据拆账金额确认收入，拆账金额与现金通行费收入差额由交通厅负责拆补。为提高管理水平，发行人设置了收费监控绩效考核指标，同时注重提高收费人员综合素质，加强收费管理，填补收费漏洞，提高通行费实现率，公司近年来收费管理水平和收费工作质量有很大提高。

（5）道路养护及大修养护计划

发行人内设养护基建部，主要负责公司路桥和基建资产及附属设施的日常养护以及基建专项、大中修工程项目的管理工作等。随着发行人管理运营的公路资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用于道路养护的支出逐年上涨。2023-2025年公司道路养护费用支出金额约为5.70亿元、4.60亿元和4.32亿元。

公司所属路桥资产主要位于山东省经济较发达地区，是国道或省道高速公路主干道，质量优良。在日常运营中，公司按照“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养护方针，将日常维护和专项维修相结合。公司所辖道路超载情况得到控制，路产维护较好，公司未来几年暂无大修计划，以中修、小修保养为主。

2、铁路运输板块

2020年上半年，公司收购了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轨道交通集团”）51%股权，实现向货运铁路业务扩展。

轨道交通集团前身山东省地方铁路局，成立于1989年1月，省政府当时赋予的职责是负责全省地方铁路的规划、建设和运营管理。2004年，作为省属国有控股企业由省国资委监管。2008年4月，按照省政府实施大交通战略的部署，重组加入山东高速集团，并改制为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同时保留山东省地方铁路局的名称，主要运营山东省地方铁路，并向城市轻轨、城际轨道交通领域拓展。

轨道交通集团实行自主运营模式，经营范围主要包括铁路货物运输、轨道交通设施的投资和运营管理、货物装卸及铁路运输设施的修理、混凝土制品制造销售以及碱石、煤炭物流贸易等。

截至2025年末，轨道交通集团管理地方铁路主要包括大莱龙铁路、益羊铁路和坪岚铁路。大莱龙铁路位于山东省北部环渤海地区，西起潍坊大家洼车站，

向东经海化、寿光、寒亭、昌邑、平度、莱州、招远至龙口港，全长约175公里。大莱龙铁路是环渤海湾沿海通道的组成部分，是山东省政府提出构建“四纵四横”骨干铁路网建设规划中的“一横”。

轨道交通集团直属的益羊铁路管理处、岚山管理处分别负责青大、宅羊、坪岚铁路的运营管理，实行一级法人、两级核算的运营管理模式。轨道交通集团控股管理山东大莱龙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寿平铁路有限公司及河南中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对于铁路运输业实现的收入，管内运输（即轨道交通集团管辖内的铁路运输）收入归属于轨道交通集团，全部自留；直通运输（即与国有铁路连接的铁路运输）收入核算后划至中国铁路总公司，按规定日期、通过指定银行全部汇缴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原济南铁路局）。

图表 5-25　轨道交通集团上述地方铁路具体运营情况

单位：公里、万吨、亿元

线路	起讫地点	营业里程	2025年运量	2024年运量	2023年运量	2025年收入	2024年收入	2023年收入
大莱龙铁路	大家洼-龙口北	175.00	1,893.69	1,654.76	1,992.19	3.88	4.18	4.95
龙口港进港铁路	龙口北-龙口港	8.00						
寿平铁路	曹王-寿光西	59.00	307.85	328.52	364.53	0.60	0.78	0.34
青大铁路	青州-大家洼	75.00	3,278.35	3,428.05	3,888.51	4.45	5.58	7.15
宅羊铁路	宅科-羊角沟	15.00						
田寿铁路	田柳-寿光北站	9.00						
坪岚铁路	铁牛庙-岚山站	35.00	4,515.42	4,291.45	3,415.98	16.63	12.59	8.81
临港铁路	临港经济开发区-碑廓站	26.00	1,566.62	1,573.92	873.74	0.67	0.73	0.64
桃威铁路	桃村-威海	138.00	受当地政府委托进行行业管理，收入归当地，不计入发行人合并报表。					
青临铁路	青州-冶源	36.40						
合计	-	**576.40**	**11,561.94**	**11,276.70**	**10,534.95**	**26.23**	**23.86**	**21.89**

注：上述铁路均包含管内运输、直通运输。同时，合并数据与上述单体数据有所差别。

3、商品销售板块

2023-2025年度，发行人商品销售收入分别为31.69亿元、34.46亿元和22.98亿元，公司商品销售业务主要由煤炭、线材、合金、混凝土制品等业务构成。煤炭、线材和合金销售主要由轨道交通集团子公司鲁铁实业经营，混凝土制品由轨道集团子公司铁建装备公司经营。同时公司部分贸易板块客户对沥青、石料、水泥、钢材等商品有阶段性波动需求，该部分贸易业务随着高速公路施工结束，基础设施建设缩减，不再续作。2025年发行人商品销售收入较2024年减少11.48亿元，降幅33.31%，主要系受大宗商品市场价格波动影响，为降低风险，压缩贸易规模，导致商品销售板块收入减少。

图表5-26近三年发行人主要商品销售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煤炭	2.63	17.78	3.08	16.94	2.56	17.26
线材	0.27	1.83	0.38	2.09	0.33	2.23
合金	1.42	9.60	1.54	8.47	1.81	12.20
轨道板	5.02	33.94	5.5	30.25	5.96	40.19
轨枕	3.72	25.15	4	22	3.25	21.92
冷轧钢	-	-	-	-	-	-
其他	1.73	11.70	3.68	20.24	0.92	6.20
合计	**14.79**	**100.00**	**18.18**	**100.00**	**14.83**	**100.00**

注：此处数据仅包括轨道交通集团商品销售收入。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第三十四条规定“企业应当根据其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其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企业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该企业为主要责任人，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该企业为代理人，应当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根据上述规定，公司贸易业务分别按照总额法和净额法进行核算，具体为：

总额法核算业务：主要为沥青、石料、煤炭、合金贸易等销售，此类业务公司自主与上下游企业签订合同，独立与上下游客户、供应商进行结算，自行组织交付。在货物转移客户前，拥有货物存储、流转全环节的控制权，承担交付前的毁损灭失风险并对客户承担全部交货责任，承担市场价格波动风险、客户信用风险，拥有自主定价权。公司作为主要责任人，按总额法确认收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净额法核算业务：主要为铁路配件等销售，此类业务公司不承担存货风险及客户信用风险，货物转移客户前不能控制该商品，仅为代理人收取服务费、代理费，故按净额法确认收入，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发行人主要商品销售情况如下：

（1）煤炭

鲁铁实业主要销售煤炭，主要的上游公司有寿光峰屹新能源有限公司，下游公司有中信泰富有限公司、高密万仁热电有限公司、大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等。公司和上游的结算方式为电汇、承兑，下游的结算方式电汇、承兑。

图表 5-27 近三年发行人煤炭销售情况

单位：吨、万元

品种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销售量	销售额	销售量	销售额	销售量	销售额
煤炭	447,460.73	26,258.16	309,484.55	30,757.69	201,988.24	25,554.88

（2）线材

鲁铁实业主要销售线材，主要的上游公司有金鼎重工有限公司、河北普阳钢铁有限公司，下游公司有山东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通达瑞安铁路器材有限公司。公司和上游的结算方式为电汇，下游的结算方式为电汇。

图表 5-28 近三年发行人商品线材销售情况

单位：吨、万元

品种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销售量	销售额	销售量	销售额	销售量	销售额
线材	9,367.27	2,719.00	10,653.03	3,767.21	10,539.62	3,258.63

（3）合金（铝制品）

鲁铁实业主要销售合金，主要的上游公司有长葛市焱鑫金属有限公司，下游公司有日照钢铁有限公司、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和上游的结算方式为电汇，下游的结算方式为电汇、承兑。

图表 5-29 近三年发行人商品合金销售情况

单位：吨、万元

品种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销售量	销售额	销售量	销售额	销售量	销售额
合金	12,115.45	14,208.63	15,136.96	15,396.29	22,284.74	18,121.43

（4）混凝土制品

铁建装备公司主营混凝土制品，主要的上游有北京铁科首钢轨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源博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临朐县艺诚物流有限公司、山东鑫大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主要下游为鲁南高速铁路有限公司、中铁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第七分公司、中铁三局集团线桥工程有限公司、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等。公司和上游的结算方式为现汇和银行承兑汇票，下游的结算方式为现汇。

图表 5-30 近三年发行人混凝土制品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万块（根）

品种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销售量	销售额	销售量	销售额	销售量	销售额
轨道板	9.70	50,179.00	6.90	54,511.00	7.30	59,569.00
轨枕	146.68	37,215.00	181.88	39,588.00	104.20	32,552.00
合计	**156.38**	**87,394.00**	**188.78**	**94,099.00**	**111.50**	**92,121.00**

4、项目建造板块

2023-2025年度，发行人项目建造板块收入分别为51.83亿元、74.85亿元和31.00亿元，2024年较2023年项目建造板块收入增加23.02亿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加快路桥项目的建造施工进度提升了建造服务收入，同时工程施工项目增加提升工程施工收入所致。2025年较2024年减少43.85亿元，主要系部分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通车，本期路桥项目建造服务收入下降所致。

目前公司项目建造板块业务主要由潍莱改扩建项目等构成，发行人负责项目的投融资、改扩建和运营。潍莱改扩建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S16荣潍高速公路莱阳至潍坊段改扩建工程

项目预计总投资为68.34亿元，截至2025年末，累计投入金额16.04亿元。截至2025年末，S16荣潍高速公路莱阳至潍坊段改扩建工程自开工以来，累计完成路基工程26.95%，路面工程7.54%，桥涵工程28.85%。

2025年度，潍莱改扩建项目前两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2025年采购总额比例
1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50,251.38	31.49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2025年采购总额比例
2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牵头方）山东高速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方）	46,397.93	29.07
合计		**96,649.31**	**60.56**

5、机电工程施工板块

2023年下半年，公司收购了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65%股权，实现向机电工程施工业务扩展。

2023年，信息集团从零碳、智慧两个维度开展技术攻关，参与建成国内首条零碳智慧高速；建设36处智慧云收费站并投入运行，迭代升级云收费站2.0版；圆满完成烟威等4条高速公路机电项目建设任务；高速公路机电运维里程突破1.3万公里；在济青中线项目中探索出“交能融合”发展新路径；依托测试智能网联开展测试服务，测试基地项目入选全国新型智慧城市建设“百佳创新案例”。

信息集团聚焦公司发展战略和数字经济发展机遇，立足智慧交通、智慧城市等业务方向，积极拓展机电施工集成（包括道路机电施工、电力施工、楼宇智能化等）、软件及技术服务、数据运营和租赁几大业务板块，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和市场口碑。

图表5-32 近三年机电施工集成板块收入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机电施工集成	32.19	35.27	37.43

注：上表数据为信息集团口径数据

九、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及未来投资规划

（一）在建项目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末，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余额171,105.38万元。

图表 5-33　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截至2025年已投资额	立项	土地	环评
1	大莱龙铁路扩能改造工程	45.20	36.20	铁总鉴函〔2018〕780号、鲁水许字〔2016〕314号	国土资预审字〔2017〕20号、选字第370000201700032号	鲁环审〔2018〕2号
2	宜宾市危废处置项目(二期)	10.98	5.70	高发改投（2022）17号	土地：川（2023）高县不动产权第0023084号	川环审批（2023）48号

1、大莱龙铁路扩能改造工程

大莱龙铁路自德大线终点K287+720.36至龙口西站出站端龙烟线起点K463+480.93（K0+000），途经潍坊寿光市、滨海新区、寒亭区、昌邑市，青岛平度市，烟台莱州市、招远市、龙口市，正线全长175.761km；大莱龙铁路全线实施电气化改造，车站到发线有效长满足1050米，寒亭、昌邑北、莱州北、招远北、龙口西等车站办理客运业务。同步实施正线轨道加强、病害整治工程，人口较为稠密局部区段实施线路封闭及平改立工程。相关工程：龙口港进港线，既有线长16.698km，按单线现状电化同步改造，同时进行轨道加强、路基病害整治等内容；莱州港支线线路全长4.309km。2018年11月大莱龙铁路扩能改造工程初步设计由中国铁路总公司、山东省人民政府批复，项目总投资45.2亿元，设计工期24个月。

2、宜宾市危废处置项目（二期）

该项目位于宜宾市高县月江镇。项目规模包括危险废物暂存库、危险废物焚烧系统、危险废物物化处理系统、污水处理系统、辅助系统及办公区、刚性填埋场（一期）等。本项目总处置规模为5万吨/年；其中危险废物焚烧处理3万吨/年，物化处理0.2万吨/年，安全填埋1.8万吨/年。项目由高县发展和改革局批准建设，项目总投资10.98亿元，设计工期12个月。

（二）未来拟建工程情况

无。

十、发展战略规划

2021-2025 期间，公司上下勇担使命、砥砺奋进，实现“十四五 ”圆满收官。

五年来，公司的路桥运营在实干中取得丰硕成果。探索实施路长制管理、全天候通行、集约化运营等先进模式，打造“2030”清障救援品牌，构建“大运营”体系；自主研发“高速通行码”“指尖路赔”“先行后付”等数智产品，率先实现CPC预计费、数字人民币收费；出色完成迎国检任务。

公司的工程建设在承压中交出优异答卷。高质量完成京台德齐段、济泰段改扩建工程，均实现提前通车；发挥投建养运全链条优势，成功落地G220改建等3个市场化项目。工程建设累计投资超300亿元，完成改扩建里程325公里，在建里程156公里，为全省经济社会发展蓄势赋能。

公司的投资发展在竞争中实现重大突破。收购菏宝高速，购入信息集团65%、养护集团35%股权，并购齐鲁高速股份，创“A控H”先河；并购毅康科技公司，打造绿色产业平台；落地邯郸450MW风电项目，万华余热长输管线项目，莱州第二污水厂等分布式光伏项目，中标辛安河污水处理厂等；组建云创保理，做强畅赢基金，公司市值屡创新高。

“十五五”是公司改革发展转型升级、迈向高质量发展的攻坚期，更是公司产业资本布局、培育利润增长点的机遇期。2026年是“十五五”的开局之年，公司将持续聚焦主责主业，抢抓机遇、担当作为，积极推进新一轮五年战略规划的编制工作，奋力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新跨越。

2026年，公司将聚焦年度目标，坚定信心、真抓实干。

1、智慧运营方面，公司坚持运营服务走在前，提升综合效益。路桥运营是公司发展的“压舱石”，公司将以“夯实基础”为根本，以“安全畅通”为保障，深入开展“抓队伍、夯基础、促服务”专项活动、“政策解读进企业”及特殊运输“绿色通道”专项活动，持续深化大件车定制服务；深化路警、建运、管养联动，提升除雪防滑、防汛抢险综合处置能力；建立“线上报备+动态监测”闭环管理机制，推广长距离、多作业面、集约化流水施工，最大化降低占道施工次数与时长，实现涉路施工全流程监管；全力打造京台高速齐济段智慧运营体系，试点推广“NFC一碰求援”，融合智慧云舱、鹰眼、AI自检等应用，让公众切实感受到智慧高速带来的全新体验。

2、产业投资方面，公司坚持市场开拓走在前，推动利润增长。市场是利润的源泉，公司将以发展的眼光抓好市场布局和项目落地。一方面积极寻找优质路桥主业项目，深化“抱团出海”战略，同时利用控股股东资源优势，增厚公司

利润。另一方面，充分发挥“投资发展事业部+专业投资子公司+区域类子公司”平台作用，优化资源配置、发挥专业优势、加强流程管理、提升风控能力，加快战新产业布局，在项目落地上取得突破。

3、工程建设方面，公司坚持项目攻坚走在前，当好开路先锋。项目是发展之本、增量之源。公司将聚力攻坚重大项目建设，确保潍莱高速改扩建项目、东深高速改扩建项目按期推进，同时主动融入区域发展布局，谋划争取战略性强、效益可期的重点项目。塑强建设品牌，依托潍莱高速改扩建项目，探索改扩建从“物理扩容”向“智慧扩容”转型路径，完善形成具有公司特色的改扩建新模式。

4、绿色低碳方面，公司坚持稳健发展走在前，打造新增长极。公司将在“绿色电源、绿色水源、绿色热源、再生资源”方面探索发力，聚焦“投资、建设、运维、交易”全链条管理，抢抓“城市更新”市场机遇，实现绿色低碳板块平稳、有序、健康发展。

十一、所在行业状况、行业地位及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高速公路现状及发展趋势

1、行业概况

高速公路作为连接区域、促进流通的关键基础设施，在国民经济中占据着重要地位。2025年，经济规模稳步扩大，国内生产总值达140.19万亿元，增长5.0%。从发展态势看，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

自1988年我国大陆首条高速公路沪嘉高速公路建成通车以来，经过30多年的持续快速发展，我国高速公路通车总里程实现了历史性跨越，截至2025年末，我国高速公路里程达到19.94万公里，相比2024年末增加0.87万公里，增幅4.56%。趋势如下图：

图表5- 34　我国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及增长趋势图

单位：万公里

资料来源：根据中国统计年鉴、历年统计公报整理

随着我国公路网的持续完善，公路客货运的平均运距不断增加，在部分区段上高速公路的快速运输与相应运距的铁路运输相比，已经在综合成本方面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路网效应的增强反过来也刺激了对高速公路的需求。以上因素都决定了未来几年我国高速公路行业仍然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长期以来，高速公路建设及经营均具有较明显的区域性。区域经济及地理位置等与高速公路的发展密切相关。

山东省位于胶东半岛，得天独厚的地理位置使山东省成为沿黄河经济带与环渤海经济区的交汇点、华北地区和华东地区的结合部，在全国经济格局中占有重要地位。山东省目前已成为全国重要的交通大省之一，其中公路交通贡献越来越突出。从各种运输方式完成的运输量和周转量来看，山东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公路运输所占比重占主导地位。旅客运输方面，2025 年在各种运输方式中公路客运量所占的份额达 64.80%，公路旅客周转量所占份额为 24.30%；货物运输方面，2025 年公路货运量占各种运输方式货运量的比重达到 84.30%，公路货物周转量占各种运输方式周转量的 57.55%。相关数据表明，山东省公路交通在短距离运输方面占据主导地位，但在远距离运输方面竞争能力还有待提高，需要进一步发展交通运输网络。

图表5-35　2025年山东省综合运输情况

项目	旅客				货物			
	运输量（亿人）	比上年增长（%）	周转量（亿人公里）	比上年增长（%）	运输量（亿吨）	比上年增长（%）	周转量（亿吨公里）	比上年增长（%）
铁路	46.0	6.7	16395.6	3.8	52.8	2.0	36869.1	2.8
公路	114.9	-2.4	5100.4	0.0	432.9	3.4	79510.7	3.5
水路	2.6	-0.1	56.6	3.6	101.2	3.2	149943.9	6.0
民航	7.7	5.5	13993.0	8.3	1017.2	13.3	413.1	16.7
管道	-	-	-	-	9.7	1.1	7379.0	-1.2
合计	**171.2**	**0.3**	**35,545.6**	**5.0**	**1,613.8**	**3.2**	**274,115.8**	**4.6**

资料来源：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为了保证山东物流和客流的畅通，适应山东经济的发展需要，山东省于1990年开始高速公路建设，1993年12月，全长318公里的济青高速公路建成通车，实现了山东省高速公路零的突破。通过近20年的发展，山东省高速公路建设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成就，截至2025年末，山东省高速公路通车里程突破9310公里，通车里程位居全国前列。此外，随着我国公路网的持续完善，公路客货运的平均运距不断增加，在部分区段上高速公路的快速运输与相应运距的铁路运输相比，已经在综合成本方面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路网效应的增强反过来也刺激了对高速公路的需求。以上因素都决定了未来几年我国高速公路行业仍然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2、行业政策

取消省界收费站，推进按车（轴）型收费。2019年5月份国务院印发了《深化收费公路制度改革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实施方案》，提出从2020年1月1日起统一按车（轴）型收费，确保不增加货车通行费总体负担，同步实施封闭式高速公路收费站入口不停车称重检测，并要求修订《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标准，调整货车通行费计费方式。其中对于车型分类变动，客车1类和2类分类限界由额定载人数7人调整为9人。货车主要按照总轴数分类，2轴蓝牌货车为一类货车，2轴黄牌车为二类货车，三轴为三类，四轴为四类，五轴为五类，六轴为六类，六轴以上根据车辆总轴数按照超限运输车辆执行。

现行的《收费公路管理条例》于2004年起实施。为加强并规范对收费公路

的管理工作，保护收费公路使用者、投资者、债权人、经营管理者的合法权益等，交通运输部于2013年、2015年和2018年对条例进行修订并公开征求意见。2024年7月，《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中明确提出“推动收费公路政策优化”；2024年1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建设统一开放的交通运输市场的意见》中明确提出“推进公路收费制度和养护体制改革，推动收费公路政策优化”。

多年来，山东省严格落实鲜活农产品运输“绿色通道”、重大节假日小型客车免费、ETC用户通行费优惠等惠民政策。

3、发展趋势

《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明确，从2021年到本世纪中叶，分两个阶段推进交通强国建设。

到2035年，基本建成交通强国。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基本形成，人民满意度明显提高，支撑国家现代化建设能力显著增强；拥有发达的快速网、完善的干线网、广泛的基础网，城乡区域交通协调发展达到新高度；基本形成“全国123出行交通圈”（都市区1小时通勤、城市群2小时通达、全国主要城市3小时覆盖）和“全球123快货物流圈”（国内1天送达、周边国家2天送达、全球主要城市3天送达），旅客联程运输便捷顺畅，货物多式联运高效经济；智能、平安、绿色、共享交通发展水平明显提高，城市交通拥堵基本缓解，无障碍出行服务体系基本完善；交通科技创新体系基本建成，交通关键装备先进安全，人才队伍精良，市场环境优良；基本实现交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交通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显著提升。

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人民满意、保障有力、世界前列的交通强国。基础设施规模质量、技术装备、科技创新能力、智能化与绿色化水平位居世界前列，交通安全水平、治理能力、文明程度、国际竞争力及影响力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全面服务和保障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人民享有美好交通服务。

2021年4月，山东省人民政府公布《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在“建设综合立体交通网络”方面明确“超前规划布局重点交通节点干线，畅通省内外综合交通通道，提升基础设施智慧化绿色化水平，推动全省交通网络一体融合发展”，同时提出“推进高速公路、

普通国省道、县乡村公路等多层次公路网高质量发展，加快高速公路扩容改造、道路加密、省际衔接及区域连接线项目建设，优化主要通道内高速公路网络布局，提升连接效能和通达水平实施普通国省道等级提升、路网优化工程，进一步强化与火车 (高铁)站、机场、港口、物流园区等枢纽衔接到2025年，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10,000公里左右。”。

高速公路企业路桥到期潮到来，改扩建延续经营。根据现行《公路法》和《收费条例》，当前经营性高速收费期25年或30年。高速企业未来5-10年将逐步迎来路产收费到期大潮。改扩建是当前延长收费期的有效方式，根据现行政策，改扩建可根据实际投资情况延长一定年限收费期。改扩建和新建路产获取收费期本质无差异，但在工期、培育期等方面，改扩建具有一定优势。

高速公路企业以智慧交通为核心的科技创新不断推进。随着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AI等新技术和新理念应用的应用，高速公路行业的技术创新在不断推进。交通部在《加快推进新一代国家交通控制网和智慧公路试点》中明确提到“基础设施数字化、路运一体化车路协同、北斗高精度定位综合应用、基于大数据的路网综合管理、互联网+路网综合服务、新一代国家交通控制”。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新一代国家交通控制网和智慧公路试点等新政策新举措的推行，为智慧高速的发展带来契机。

通过兼并重组和对外投资等方式寻求高质量发展。从高速公路行业来看，由于高速公路重资产高负债的属性，近年民营企业开始逐步退出，部分省份高速公路由少数几家高速公路国有企业运营管理，形成了寡头垄断的行业格局。寡头垄断的行业格局加快了高速公路行业国有企业重组整合进程，并逐步寻求高质量发展。

高速公路智能化升级和绿色建设是当前的技术发展趋势。在智能化方面，智慧高速公路通过整合信息技术、通信技术、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实现对传统高速公路的智能化升级和改造，为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在绿色建设方面，高速公路行业将更加注重绿色低碳发展。通过采用分布式光伏发电等绿色能源、推广绿色建筑与施工方法、提高能源利用效率等措施，减少碳排放，推动行业的可持续发展。

（二）发行人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

1、竞争优势

（1）天然的区位优势

山东地处中国东部、黄河下游，经济发达、文化资源丰富，是我国主要沿海省市之一。2025年全年，全省经济运行回升向好、好于预期，实现地区生产总值10.32万亿元，同比增长5.5%，比全国GDP增速高0.5%。

（2）优质的路桥资产

公司核心路桥资产均为山东省高速公路网的中枢干线，也是全国高速公路网的重要组成部分，路产质量良好，路网完善，协同效益逐渐显现，为公司提供了充足的现金流，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可靠保障。

（3）优秀的管理团队

公司运营的济青高速是山东省第一条高速公路，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培养和形成了一支年龄结构合理、经验丰富的高素质高速公路运营管理人才队伍；从建设济青高速到济青、京台高速改扩建，公司培养了一支专业化的建设管理团队，拥有丰富建设管理的经验；近年来，公司通过与资本市场合作伙伴强强联合，逐步培养了一支专业资本运作团队，提升了公司战略研究和投资发展能力。

（4）优质的投资融资平台

作为区域内唯一的路桥运营A股上市公司，拥有“AAA”级信用评级，具备良好的融资能力，同时投资者关系管理成效显著，长期坚持的高比例现金分红政策，在境内外资本市场拥有稳定的投资者基础和良好的市场形象，融资渠道通畅，为公司在未来发展中借力资本市场不断完善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拓展新的发展空间。

（5）公司控股股东合并重组产生协同效应

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已与齐鲁交通发展集团完成合并重组，将为公司发展产生更好的协同效应。联合重组后，山东高速集团高速公路优质路产规模进一步扩大，对公司发展支撑作用、协同作用进一步加强。

2、发展目标

2026年，公司将聚焦年度目标，坚定信心、真抓实干。

（1）智慧运营方面，公司坚持运营服务走在前，提升综合效益。路桥运营是公司发展的“压舱石”，公司将以“夯实基础”为根本，以“安全畅通”为保障，深入开展“抓队伍、夯基础、促服务”专项活动、“政策解读进企业”及特殊运

输“绿色通道”专项活动，持续深化大件车定制服务；深化路警、建运、管养联动，提升除雪防滑、防汛抢险综合处置能力；建立“线上报备+动态监测”闭环管理机制，推广长距离、多作业面、集约化流水施工，最大化降低占道施工次数与时长，实现涉路施工全流程监管；全力打造京台高速齐济段智慧运营体系，试点推广“NFC 一碰求援”，融合智慧云舱、鹰眼、AI 自检等应用，让公众切实感受到智慧高速带来的全新体验。

（2）产业投资方面，公司坚持市场开拓走在前，推动利润增长。市场是利润的源泉，公司将以发展的眼光抓好市场布局和项目落地。一方面积极寻找优质路桥主业项目，深化“抱团出海”战略，同时利用控股股东资源优势，增厚公司利润。另一方面，充分发挥“投资发展事业部+专业投资子公司+区域类子公司”平台作用，优化资源配置、发挥专业优势、加强流程管理、提升风控能力，加快战新产业布局，在项目落地上取得突破。

（3）工程建设方面，公司坚持项目攻坚走在前，当好开路先锋。项目是发展之本、增量之源。公司将聚力攻坚重大项目建设，确保潍莱高速改扩建项目、东深高速改扩建项目按期推进，同时主动融入区域发展布局，谋划争取战略性强、效益可期的重点项目。塑强建设品牌，依托潍莱高速改扩建项目，探索改扩建从“物理扩容”向“智慧扩容”转型路径，完善形成具有公司特色的改扩建新模式。

（4）绿色低碳方面，公司坚持稳健发展走在前，打造新增长极。公司将在“绿色电源、绿色水源、绿色热源、再生资源”方面探索发力，聚焦“投资、建设、运维、交易”全链条管理，抢抓“城市更新”市场机遇，实现绿色低碳板块平稳、有序、健康发展。

3、发展策略

（1）以现有主业为中心，实现各产业的有效协同

高速公路运营是公司的主业，是核心优势的体现和未来发展的基石，公司要聚焦主业及核心竞争优势，通过围绕主业的再培育和升级发展，实现新产业的平稳快速进入；并通过新产业的有效协同，进一步增厚主业业绩，提升主业竞争优势。

（2）充分认识自身需求，长短结合布局产业

公司未来会根据自身的发展阶段及每个阶段的实际需求有方向性和侧重点

布局产业，既要保证公司的平稳经营和利润实现，也要保障公司远期的可持续发展，使各产业真正服务于公司的需求。

4、多元化投融资平台

公司通过与合作伙伴强强联合，逐步培养了一支专业资本运作团队，提升了公司战略研究和投资发展能力。目前，公司已打造集证券、银行和基金管理公司于一身的多元化投融资平台，借助多元化平台以及公司较好的业绩和信用，利用股权、债权相结合的方式，多方面筹集低成本资金；同时以市场为导向，收购兼并与高速公路行业相关的信息、新材料等企业，开展股权投资，为公司“行业领先+资本驱动”战略的实施奠定坚实的基础。

5、同业竞争情况

发行人未来将作为母公司山东高速集团高速公路、桥梁优质资产的运作及整合的唯一平台，对于目前未置入发行人的高速公路、桥梁资产，在有关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山东高速集团承诺如对外转让，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2015年成立的齐鲁交通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山东境内高速公路运营企业，已在2020年11月与母公司山东高速集团合并，且与发行人重合路段较少，同业竞争情况较小。

十二、发行人政策合法合规性

发行人在合法合规性、生产经营、公司治理、募集资金用途、偿债依赖政府等方面，符合国发〔2010〕19号文、财预〔2010〕412号文、财预〔2012〕463号文、国发〔2014〕43号文、审计署2013年第24号公告、审计署2013年第32号公告及“六真”原则要求。

（一）发行人未被列入银监会政府融资平台名单。

（二）发行人不在国家审计署2013年全国政府性债务审计涉及的7170家融资平台公司范围内，2013年6月后各类新增债务未纳入审计署及财政部新增地方政府性债务统计范畴内。

（三）发行人为独立自主经营的企业法人实体，经营稳健，具备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入。公司2023年-2025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275.45亿元、276.87亿元、277.99亿元。

（四）发行人不存在学校、医院、公园、广场、党政机关及经费补助事业

单位办公楼、市政道路、水利设施、非收费管网设施等不能或不宜变现、不能带来经营性收入的资产、基础设施作为资本注入的情况，不存在注册资本未到位、虚增资产等情况。

（五）发行人不存在社会公众参与融资平台公司项目融资情况。发行人属于大型国有公司，内部管理机制严格，没有直接或间接吸收公众资金违规集资的行为，未直接或间接吸收过公众资金，不存在对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及其他个人进行摊派集资或组织购买理财、信托产品的情况，不存在公开宣传、引导社会公众参与融资平台公司项目融资情况，所开展的各项融资行为合法、合规。

（六）发行人不存在财政性收入、国有资产对其融资行为进行担保的情况。

（七）发行人不存在以虚假或不合法的抵（质）押物、高估抵押物价值等方式取得债务资金的情况。

（八）发行人以往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不存在未按核准用途使用募集资金、闲置资金的情况。

（九）审计署2016年对发行人进行了“山东省收费公路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审计”，不存在需整改的问题。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所运营管理的高速公路全部为经营性公路，对公路的收费运营取得了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授权和批准，不违反《收费公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17号）和国家五部委《关于开展收费公路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交公路发〔2011〕283号文件）的相关规定，山东省交通主管部门也未对发行人提出清理整顿要求。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发行人最近三年内在其经营和对外投资活动中不存在违法或重大违规行为，不存在可能引发重大法律风险的其他重大法律事项。

第六章 企业主要财务状况

重要提示：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阅发行人完整的财务报表以及本募集说明书其他部分对于发行人财务数据和指标的解释。

一、发行人近年财务报告编制及报表情况

（一）发行人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编制基础

发行人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发行人及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审计情况

2023年度财务报表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文号为天职业字［2024］22506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4年度财务报表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文号为天职业字［2025］11455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2025年度财务报表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文号为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0809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除有特别注明外，本募集说明书中2023年、2024年以及2025年引用的数据分别来源于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2023年审计报告、2024年审计报告以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2025年审计报告。

（三）发行人近三年重大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估计变更

1、2023年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如下：

（1）发行人2023年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发行人自2023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影响如下：

图表 6-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2023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递延所得税资产”调整金额18,635,546.31元，“递延所得税负债”调整金额23,543,572.56元，“盈余公积”调整金额-8,473.35元，“未分配利润”调整金额-3,053,339.72元，“少数股东权益”调整金额-1,846,213.18元；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递延所得税资产”调整金额203,930.71元，“递延所得税负债”调整金额288,664.15元，“盈余公积”调整金额-8,473.35元，“未分配利润”调整金额-76,260.09元。 2022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递延所得税资产”调整金额3,424,668.40元，“递延所得税负债”调整金额7,648,299.53元，“盈余公积”调整金额-28,081.12元，“未分配利润”调整金额-2,630,682.83元，“少数股东权益”调整金额-1,564,867.18元。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递延所得税资产”调整金额288,517.38元，“递延所得税负债”调整金额569,328.58元，“盈余公积”调整金额-28,081.12元，“未分配利润”调整金额-252,730.08元。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对2023年1月1日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图表 6-2 合并资产负债表影响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8,284,337.65	999,648,791.34	18,635,546.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72,242,164.67	1,948,698,592.11	23,543,572.56
盈余公积	3,772,640,644.27	3,772,649,117.62	-8,473.35
未分配利润	20,257,468,360.23	20,260,521,699.95	-3,053,339.72
少数股东权益	13,946,695,755.03	13,948,541,968.21	-1,846,213.18

图表 6-3 合并利润表影响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所得税费用	1,167,270,008.20	1,166,585,613.08	684,395.12
净利润	4,130,697,390.87	4,131,381,785.99	-684,395.12

图表 6-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影响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6,954,259.53	856,750,328.82	203,930.71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递延所得税负债	483,174,851.16	482,886,187.01	288,664.15
盈余公积	3,744,298,754.60	3,744,307,227.95	-8,473.35
未分配利润	15,321,730,934.38	15,321,807,194.47	-76,260.09

图表 6-5 母公司利润表影响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所得税费用	494,100,033.22	494,296,110.98	-196,077.76
净利润	1,972,627,410.64	1,972,431,332.88	196,077.76

（2）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4）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

无。

2、2024年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如下：

（1）发行人2024年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自2024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报表项目和金额无相关影响。

（2）本集团自2024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报表项目和金额无相关影响。

（3）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3、2025年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如下

（1）发行人2025年会计政策变更

无。

（2）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024年12月31日发行人受让内蒙古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40%股权及相关债权，并签订附回售条件的《产权交易合同》，当期计入长期股权投资和应收股利科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合同条款设置的回售条件分析，现认为在上述科目核算不恰当，应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因此，经总经理办公会审议，2025年应收股利调减304,535,433.10元，长期股权投资调减853,220,823.38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调增1,157,756,256.48元。

该事项属于资产项目之间的列报分类调整，不影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且调整金额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较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财政部《第十六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准则实施问答》，不属于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适用于未来适用法。

（四）发行人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2023年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2023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图表 6-6 2023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企业名称	变动原因
1	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烟台康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3	烟台康润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新设
4	山东高速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新设
5	济南金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设
6	井冈山捷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原因
7	安吉高远广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原因

注：1）2023年3月，公司子公司毅康科技有限公司下新设子公司烟台康润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毅康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1%，能够对该公司形成控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2023年3月，公司子公司毅康科技有限公司下新设子公司烟台康润环境治理有限公司，毅康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77.9%，能够对该公司形成控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3）2023年6月，公司子公司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下新设子公司山东高速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山东高速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2.25%，能够对该公司形成控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4）2023年8月，公司子公司山东高速（深圳）投资有限公司下新设子公司济南金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山东高速（深圳）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99.83%，能够对该公司形成控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5）2023年12月，公司子公司山东省新旧动能山高诚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井冈山捷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达到81.20%，本集团形成对井冈山捷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控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6）2023年12月，公司子公司山东省新旧动能山高诚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安吉高远广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额达到94.25%，本集团形成对安吉高远光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控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2023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图表 6-7 2023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具体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变动原因
1	山东高速济东发展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
2	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3	正晨石化（大连）有限公司	注销
4	山东港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销

注：1）2023年2月，公司子公司山东高速信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注销，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2023年3月，公司子公司正晨石化（大连）有限公司注销，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3）2023年10月，公司子公司山东港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销，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2024年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1）2024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图表 6-8 2024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企业名称	变动原因
1	山东旗帜信息有限公司	丧失控制权
2	山东高速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丧失控制权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24年9月，发行人子公司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下新设子公司山东

云高数据运营有限公司，根据山东云高数据运营有限公司章程第五章第二十四条约定“股东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40%）及青岛嘉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0%）作为一致行动人行使股东权利，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以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的代表，青岛嘉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或其提名董事、授权代表在决议时应与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或其提名董事、授权代表保持一致(如青岛嘉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意见与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不一致时，以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的意见为准)，均应采取一致行动。”，能够对该公司形成控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24年11月，发行人新设子公司山东高速东深公路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52.19%，能够对该公司形成控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24年11月，发行人新设子公司河南菏宝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51%，能够对该公司形成控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3、2025年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2025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图表6-9　2025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企业名称	变动原因
1	齐鲁高速（山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2	烟台康润水务有限公司	新设
3	汤阴县康澜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4	开封康润云合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5	山高智联（山东）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注：1）2025年8月，公司子公司毅康科技有限公司下新设子公司烟台康润水务有限公司，毅康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62.9%，能够对该公司形成控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2025年7月，公司子公司毅康科技有限公司下新设子公司汤阴县康澜科技有限公司，毅康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5%，能够对该公司形成控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3）2025年7月，公司子公司毅康科技有限公司下新设子公司开封康润云合科技有限公司，毅康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5%，能够对该公司形成控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4）2025年8月，公司子公司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下新设子公司山高智联（山东）科技有限公司，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能够对该公司形成控制，

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5）2025年1月，公司子公司齐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下新设子公司齐鲁高速（山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齐鲁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1%，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9%，能够对该公司形成控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2025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图表 6-10　2025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企业名称	变动原因
1	山东高速众尚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2	铜陵康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3	济南洺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4	山东交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丧失控制权
5	山东天星北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丧失控制权

注：1）2025年9月，公司子公司山东高速众尚科技有限公司注销，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2025年12月，公司子公司铜陵康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销，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3）2025年12月，公司子公司济南洺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注销，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4）2025年7月31日，山东高速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完成所持山东交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处置交割，丧失对其控制权，该公司自该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5）2025年8月31日，发行人失去对山东天星北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五）会计事务所变更情况

根据发行人公告，鉴于原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聘期已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等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本次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天职国际、立信进行了事前沟通，天职国际、立信已确认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无异议。

发行人目前经营正常，此次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属于正常变动事项，预计不会对发行人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一）合并财务报表

图表 6-11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末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2,825.76	241,722.19	276,308.09	443,753.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2,327.89	160,327.89	78,427.89	88,743.02
应收票据	59,412.51	65,338.15	30,560.75	97,158.95
应收账款	346,190.16	305,472.84	309,734.55	307,997.05
应收款项融资	1,230.07	1,903.13	13,904.53	2,545.61
预付款项	74,109.45	73,263.61	50,219.89	37,702.54
其他应收款	385,089.83	368,572.75	390,557.51	380,173.95
应收股利	-	-	34,432.78	3,439.86
存货	119,789.37	88,205.71	89,644.27	92,660.12
合同资产	534,175.04	595,244.94	431,982.49	355,976.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4,006.59	280,971.55	287,654.77	194,644.25
其他流动资产	427,751.27	470,887.14	467,987.89	429,964.50
流动资产合计	**2,656,907.94**	**2,651,909.90**	**2,426,982.63**	**2,431,319.5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371,665.21	357,037.95	357,814.07	385,963.88
长期应收款	-	-	48,042.80	92,424.67
长期股权投资	1,567,040.44	1,399,675.56	1,671,835.07	1,552,077.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273.27	47,269.39	47,803.35	42,557.7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9,222.41	267,340.17	108,145.96	108,145.96
投资性房地产	159,290.37	160,933.01	177,338.43	165,102.97
固定资产	1,258,933.80	1,275,534.50	1,354,747.92	1,137,852.50
在建工程	164,913.53	171,105.38	105,630.59	265,440.63
使用权资产	46,025.40	47,360.13	42,676.21	21,278.41
无形资产	8,268,649.61	8,322,231.92	8,253,021.60	7,431,032.56
开发支出	92.80	80.42	-	225.86
商誉	10,392.36	10,392.36	36,113.10	56,993.12
长期待摊费用	6,456.57	6,780.92	9,306.19	8,930.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971.53	145,569.66	124,053.71	108,132.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2,390.28	1,453,468.50	1,405,273.64	1,364,510.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86,317.58**	**13,664,779.88**	**13,741,802.65**	**12,740,669.25**
资产总计	**16,443,225.52**	**16,316,689.77**	**16,168,785.28**	**15,171,988.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3,495.78	375,934.55	299,215.00	234,250.41
应付票据	53,531.58	79,723.74	54,998.83	110,478.39
应付账款	1,569,882.10	1,651,980.68	1,728,228.34	1,365,864.36

项目	2026年3月末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预收款项	7,109.14	4,355.78	4,607.23	9,660.08
合同负债	65,677.74	79,345.78	51,509.49	27,405.86
应付职工薪酬	19,848.74	20,270.84	22,261.73	21,748.34
应交税费	41,402.03	70,806.61	55,677.63	43,050.23
其他应付款	529,617.48	539,669.08	518,238.34	504,847.74
其中：应付股利	33,686.52	32,391.43	26,193.75	25,937.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4,245.82	909,042.87	660,020.58	468,802.46
其他流动负债	302,318.53	326,563.90	329,223.86	423,751.00
流动负债合计	**3,877,128.94**	**4,057,693.81**	**3,723,981.02**	**3,209,858.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350,577.23	5,287,089.90	5,373,228.65	5,402,677.91
应付债券	450,000.00	450,000.00	600,000.00	350,000.00
租赁负债	17,814.73	14,804.84	20,006.64	15,283.54
长期应付款	45,826.47	45,293.33	186,015.80	205,352.7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3,087.85	23,205.20	24,359.14	19,408.34
预计负债	40,372.10	40,080.55	32,217.63	12,686.84
递延收益	235,424.47	233,419.47	234,457.09	240,633.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2,948.67	263,250.53	243,215.25	215,615.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70	13.70	1,710.80	6,3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26,065.21**	**6,357,157.53**	**6,715,211.01**	**6,467,958.78**
负债合计	**10,303,194.15**	**10,414,851.34**	**10,439,192.03**	**9,677,817.62**
股东权益：				
股本	483,457.08	483,457.08	485,208.10	484,039.76
其他权益工具	1,600,000.00	1,450,000.00	1,350,000.00	1,269,997.00
其中：永续债	1,600,000.00	1,450,000.00	1,350,000.00	1,269,997.00
资本公积	51,413.62	51,413.62	57,471.30	53,135.56
其它综合收益	2,035.69	1,367.77	19,822.87	1,846.57
专项储备	7,870.36	7,735.77	10,142.17	11,206.88
盈余公积	302,987.22	302,987.22	295,119.02	266,606.22
未分配利润	2,220,263.14	2,151,742.05	2,111,001.55	2,083,622.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668,027.12	4,448,703.51	4,328,765.01	4,170,454.59
少数股东权益	1,472,004.26	1,453,134.92	1,400,828.24	1,323,716.60
股东权益合计	**6,140,031.37**	**5,901,838.43**	**5,729,593.25**	**5,494,171.2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443,225.52**	**16,316,689.77**	**16,168,785.28**	**15,171,988.82**

图表 6-12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63,214.28**	**2,392,545.81**	**2,849,427.56**	**2,654,564.41**
其中：营业收入	463,214.28	2,392,545.81	2,849,427.56	2,654,564.41
二、营业总成本	**355,232.29**	**1,937,410.24**	**2,434,867.70**	**2,214,204.79**
其中：营业成本	286,283.50	1,603,130.16	2,106,826.64	1,848,006.44
税金及附加	3,099.79	16,795.98	15,442.52	13,751.30
销售费用	1,472.48	5,961.71	6,834.10	8,702.85
管理费用	18,079.85	96,183.55	106,377.63	105,189.58
研发费用	8,713.92	53,755.75	48,708.78	48,427.32
财务费用	37,582.76	161,583.10	150,678.03	190,127.31
加：其他收益	2,020.40	10,051.48	11,481.63	12,928.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834.86	186,346.51	140,254.34	137,054.9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4.03	3,213.75	13,664.45	14,643.0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9.32	-24,639.38	-19,347.96	-27,284.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6.13	-97,541.45	-29,689.74	-35,175.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3.74	1,791.90	375.46	432.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579.56**	**534,358.38**	**531,298.05**	**542,958.56**
加：营业外收入	749.61	7,004.81	8,003.87	7,557.52
减：营业外支出	75.20	1,287.12	2,993.47	10,557.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253.97**	**540,076.07**	**536,308.45**	**539,958.12**
减：所得税费用	32,403.54	138,689.32	131,158.47	124,251.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850.43**	**401,386.75**	**405,149.98**	**415,706.8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850.43	401,386.75	405,149.98	415,706.8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480.56	320,556.93	319,612.84	329,723.1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69.88	80,829.82	85,537.14	85,983.7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7.92**	**-18,008.76**	**17,638.98**	**6,219.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7.92	-17,747.12	17,976.29	6,617.4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8	1,210.22	1,013.68	237.12
1.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482.53	1,364.76	651.45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8	-272.32	-351.08	-414.3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4.04	-18,957.33	16,962.61	6,380.3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4.04	-18,957.33	16,962.61	6,380.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261.64	-337.32	-398.09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3,518.35**	**383,377.99**	**422,788.96**	**421,926.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4,148.48	302,809.81	337,589.13	336,340.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369.88	80,568.18	85,199.83	85,585.63

图表 6-13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3,716.99	2,367,238.27	2,361,558.91	2,388,257.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34	3,083.82	2,869.27	5,847.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822.62	409,589.71	404,301.53	360,379.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2,551.96**	**2,779,911.80**	**2,768,729.71**	**2,754,484.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8,342.22	1,312,446.42	1,298,189.37	1,391,222.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382.43	268,573.99	264,447.24	256,725.96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191.60	217,323.37	199,578.81	190,998.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953.95	281,757.42	322,443.51	314,50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870.20**	**2,080,101.20**	**2,084,658.93**	**2,153,45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681.76**	**699,810.60**	**684,070.78**	**601,029.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4,150.27	930,826.95	664,249.27	341,847.8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21.68	171,720.79	103,668.36	66,766.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1,312.48	25,930.87	11,199.89	1,287.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859.58	-	7,421.9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4	158.79	155.15	208.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503.57**	**1,129,496.99**	**779,272.67**	**417,531.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617.83	476,659.76	861,728.87	714,491.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0,244.00	897,028.40	690,596.66	622,581.1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92	158.79	3,256.0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5,202.75**	**1,373,846.95**	**1,555,581.60**	**1,337,072.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699.18**	**-244,349.97**	**-776,308.93**	**-919,540.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1,225.00	453,892.08	187,813.08	553,866.9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5.00	3,215.24	84,698.41	3,347.4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48,585.29	2,690,193.45	3,158,791.76	3,057,689.0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000.00	3,051.46	23,351.69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9,810.29**	**3,158,085.53**	**3,349,656.30**	**3,634,907.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5,582.60	2,762,196.13	2,812,407.86	2,400,094.1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969.10	493,555.68	522,030.34	504,524.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94.00	18,796.53	36,420.53	9,772.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1.05	395,100.73	88,929.00	496,885.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9,092.76**	**3,650,852.54**	**3,423,367.20**	**3,401,503.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717.53**	**-492,767.01**	**-73,710.90**	**233,403.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8.98**	**-106.02**	**-10.46**	**-252.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91.13**	**-37,412.40**	**-165,959.50**	**-85,360.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404.47	253,816.86	419,776.36	505,136.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095.59**	**216,404.47**	**253,816.86**	**419,776.36**

图表 6-14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末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末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867.21	106,831.02	141,172.09	177,226.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227.89	104,227.89	36,227.89	14,563.44
应收票据	-	-	2,000.00	105.06
应收款项融资	-	-	-	-
预付款项	1,059.15	3,662.43	3,222.88	3,704.05
其他应收款	1,316,211.75	1,295,721.30	1,164,540.27	955,600.08
应收股利	8,376.10	8,376.10	-	3,439.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28,500.00	45,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	2,663.71	-	-
流动资产合计	**1,530,366.00**	**1,513,106.35**	**1,375,663.12**	**1,196,198.91**
非流动资产：	-	-	-	-
债权投资	-	-	-	-
长期股权投资	3,192,597.32	3,174,122.09	3,222,904.11	3,216,374.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投资性房地产	7,988.61	8,082.46	8,457.84	8,833.23

项目	2026年3月末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固定资产	300,170.22	309,914.79	350,780.18	418,563.49
在建工程	16,923.85	15,952.00	1,993.45	11,321.62
使用权资产	2.48	13.61	58.12	102.64
无形资产	4,343,145.74	4,369,303.42	4,278,304.26	4,149,902.02
长期待摊费用	-	-	-	136.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989.51	95,147.44	79,245.12	89,596.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428.12	19,506.75	37,511.67	21,029.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79,245.86**	**7,992,042.57**	**7,979,254.75**	**7,915,860.37**
资产总计	**9,509,611.86**	**9,505,148.91**	**9,354,917.88**	**9,112,059.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5,135.12	205,115.24	83,139.93	80,033.33
应付票据	2,870.00	18,463.77	40.00	17,639.28
应付账款	298,275.77	355,458.64	444,393.03	360,088.95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	-	-	-
应付职工薪酬	342.87	555.95	494.07	497.18
应交税费	11,894.17	4,830.37	14,656.12	10,770.80
其他应付款	723,103.55	848,496.76	533,583.42	515,634.25
其中：应付股利	6,078.50	4,289.41	3,564.88	3,726.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3,441.90	608,275.50	379,748.39	264,188.33
其他流动负债	300,935.67	300,730.22	300,955.07	401,723.15
流动负债合计	**2,145,999.05**	**2,341,926.45**	**1,757,010.01**	**1,650,575.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81,000.16	2,478,303.39	2,669,136.87	2,979,414.27
应付债券	450,000.00	450,000.00	600,000.00	350,000.00
租赁负债	-	-	-	43.85
长期应付款	29,400.00	29,400.00	120,831.05	118,298.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8,678.94	18,678.94	18,491.60	12,759.63
预计负债	25,800.00	25,800.00	25,800.00	-
递延收益	120,150.66	117,789.91	121,024.52	126,579.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768.28	98,768.28	81,224.31	62,034.54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23,798.04**	**3,218,740.51**	**3,636,508.35**	**3,649,129.96**
负债合计	**5,369,797.09**	**5,560,666.97**	**5,393,518.36**	**5,299,705.24**
股东权益：				
股本	483,457.08	483,457.08	485,208.10	484,039.76
其他权益工具	1,600,000.00	1,450,000.00	1,380,000.00	1,299,997.00
其中：永续债	1,600,000.00	1,450,000.00	1,380,000.00	1,299,997.00
资本公积	106,531.32	106,531.32	124,096.51	121,211.20
其它综合收益	1,485.47	821.43	18,329.37	1,273.31

项目	2026年3月末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盈余公积	450,382.44	450,382.44	429,659.68	398,808.68
未分配利润	1,497,958.45	1,453,289.67	1,524,105.86	1,507,024.08
股东权益合计	**4,139,814.77**	**3,944,481.95**	**3,961,399.52**	**3,812,354.0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509,611.86**	**9,505,148.91**	**9,354,917.88**	**9,112,059.28**

图表 6-15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3,513.92**	**897,757.06**	**962,512.34**	**977,576.56**
减：营业成本	70,670.10	520,649.26	618,618.20	599,344.05
税金及附加	852.85	4,150.79	4,298.15	4,248.03
管理费用	2,778.97	16,865.70	24,682.07	24,083.90
研发费用	917.02	8,433.36	6,268.87	3,797.34
财务费用	21,931.19	96,363.22	97,679.36	130,394.39
加：其他收益	648.37	3,221.79	5,497.03	5,752.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77.05	70,099.91	164,467.59	66,011.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13,664.45	14,563.4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859.15	-403.54	-14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65,624.63	332.34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589.20**	**258,132.65**	**394,523.55**	**301,886.75**
加：营业外收入	193.81	2,340.93	2,414.91	3,570.77
减：营业外支出	66.67	982.36	1,863.56	444.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716.34**	**259,491.22**	**395,074.90**	**305,012.55**
减：所得税费用	17,722.23	52,263.53	86,564.94	61,224.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994.11**	**207,227.69**	**308,509.97**	**243,788.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994.11	207,227.69	308,509.97	243,788.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4.04**	**-17,507.94**	**17,056.06**	**6,506.9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725.31	107.75	149.87
1.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725.31	107.75	149.87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4.04	-19,233.25	16,948.31	6,357.0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4.04	-19,233.25	16,948.31	6,357.04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658.16**	**189,719.75**	**325,566.03**	**250,294.94**

图表 6-16 发行人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499.46	699,842.00	747,124.90	786,509.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316.33	777,091.18	663,004.31	308,773.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815.79**	**1,476,933.18**	**1,410,129.22**	**1,095,283.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26.57	67,395.37	74,086.44	76,177.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232.00	123,839.75	121,634.74	116,349.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46.65	92,577.11	83,370.02	77,329.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546.58	642,010.22	643,600.27	579,008.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051.80**	**925,822.45**	**922,691.48**	**848,86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36.01**	**551,110.73**	**487,437.74**	**246,418.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2,000.00	532,960.83	395,760.54	31,622.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9.68	34,903.96	36,470.68	33,535.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35.88	74.25	9.23	27.8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835.56**	**567,939.04**	**432,240.46**	**65,185.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4,759.59	257,327.28	189,449.48	207,963.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7,800.00	495,837.53	415,800.52	240,583.8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559.59**	**753,164.81**	**605,250.00**	**448,547.55**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724.03**	**-185,225.77**	**-173,009.54**	**-383,361.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	450,674.90	103,114.68	564,143.9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4,000.00	2,020,850.00	2,282,392.84	2,274,888.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4,000.00**	**2,471,524.90**	**2,385,507.52**	**2,839,032.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0,682.23	2,097,112.92	2,329,367.01	2,011,148.5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321.55	374,589.85	386,579.69	379,028.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00,048.15	20,043.20	300,038.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4,003.78**	**2,871,750.92**	**2,735,989.91**	**2,690,215.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996.22**	**-400,226.02**	**-350,482.39**	**148,816.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63.82**	**-34,341.07**	**-36,054.20**	**11,872.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831.02	141,172.09	177,226.29	165,353.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867.21**	**106,831.02**	**141,172.09**	**177,226.29**

三、发行人重要会计科目及财务指标分析

2023年-2025年，发行人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净额的变动情况分析。

1、总资产分析

近年来，随着发行人各项经营业务的不断发展及发行人持续投资、子公司资产规模不断扩大，公司资产总额稳步增长。2023-202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15,171,988.82万元、16,168,785.28万元和16,316,689.77万元。2024年末较2023年末增长996,796.45万元，增幅6.57%。2025年末，公司总资产较2024年末增长147,904.49万元，增幅为0.91%，总资产增幅相对稳定。

2、净资产分析

2023年-2025年末，公司所有者权益分别为5,494,171.20万元、5,729,593.25万元和5,901,838.43万元。2024年较2023年增长235,422.05万元，增幅为4.28%；2025年较2024年增长172,245.18万元，增幅为3.01%。

3、营业总收入分析

2023-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分别为2,654,564.41万元、2,849,427.56万元和2,392,545.81万元，公司营业总收入稳步增长。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铁路运输收入、机电施工收入和建造服务收入等。随着疫情结束，发行人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逐步恢复常态；公司收购山东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后，主营业务增加铁路运输收入、销售商品收入等内容，公司营业总收入呈波动。2024年较2023年收入增加194,863.15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加快路桥项目的建造施工进度提升了建造服务收入，同时工程施工项目增加提升工程施工收入所致。2025年较2024年收入减少456,881.75万元，主要系部分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通车，本期路桥项目建造服务收入下降所致。

4、净利润分析

2023-2025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415,706.88万元、405,149.98万元和401,386.75万元。2024年较2023年减少10,556.90万元，降幅为2.54%；2025年较2024年减少3,763.23万元，降幅为0.93%。

5、经营性现金净流量分析

2023-2025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01,029.42万元、684,070.78万元和699,810.60万元，整体呈增长趋势。

2024年经营性现金流净额较2023年增加83,041.36万元，增幅为13.82%，主要系保理、商贸业务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2025年经营性现金流净额较2024年增加15,739.82万元，增幅为2.30%，变化不大。

四、发行人重要财务情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分析

图表6-17发行人近三年资产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41,722.19	1.48	276,308.09	1.71	443,753.30	2.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327.89	0.98	78,427.89	0.49	88,743.02	0.58
应收票据	65,338.15	0.40	30,560.75	0.19	97,158.95	0.64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账款	305,472.84	1.87	309,734.55	1.92	307,997.05	2.03
应收款项融资	1,903.13	0.01	13,904.53	0.09	2,545.61	0.02
预付款项	73,263.61	0.45	50,219.89	0.31	37,702.54	0.25
其他应收款	368,572.75	2.26	390,557.51	2.42	380,173.95	2.51
存货	88,205.71	0.54	89,644.27	0.55	92,660.12	0.61
合同资产	595,244.94	3.65	431,982.49	2.67	355,976.28	2.35
一年到期非流动资产	280,971.55	1.72	287,654.77	1.78	194,644.25	1.28
其他流动资产	470,887.14	2.89	467,987.89	2.89	429,964.50	2.83
流动资产合计	**2,651,909.90**	**16.25**	**2,426,982.63**	**15.01**	**2,431,319.58**	**16.03**
债权投资	357,037.95	2.19	357,814.07	2.21	385,963.88	2.54
长期应收款	-	-	48,042.80	0.30	92,424.67	0.61
长期股权投资	1,399,675.56	8.58	1,671,835.07	10.34	1,552,077.10	10.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7,269.39	0.29	47,803.35	0.30	42,557.75	0.2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7,340.17	1.64	108,145.96	0.67	108,145.96	0.71
投资性房地产	160,933.01	0.99	177,338.43	1.10	165,102.97	1.09
固定资产	1,275,534.50	7.82	1,354,747.92	8.38	1,137,852.50	7.50
在建工程	171,105.38	1.05	105,630.59	0.65	265,440.63	1.75
使用权资产	47,360.13	0.29	42,676.21	0.26	21,278.41	0.14
无形资产	8,322,231.92	51.00	8,253,021.60	51.04	7,431,032.56	48.98
开发支出	80.42	-	0.00	0.00	225.86	0.00
商誉	10,392.36	0.06	36,113.10	0.22	56,993.12	0.38
长期待摊费用	6,780.92	0.04	9,306.19	0.06	8,930.79	0.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569.66	0.89	124,053.71	0.77	108,132.34	0.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53,468.50	8.91	1,405,273.64	8.69	1,364,510.70	8.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64,779.88**	**83.75**	**13,741,802.65**	**84.99**	**12,740,669.25**	**83.97**
资产总计	**16,316,689.77**	**100.00**	**16,168,785.28**	**100.00**	**15,171,988.82**	**100.00**

近年来，随着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生产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的资产总额不断增长。2023-2025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15,171,988.82万元、16,168,785.28万元和16,316,689.77万元。资产结构方面，发行人总资产中流动资产占比较低，非流动资产占比较高。截至2025年末，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为83.75%，符合交通运输行业特点。随着公司近几年投资规模的增加，非

流动资产整体呈增长态势。

2023-2025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2,431,319.58万元、2,426,982.63万元和2,651,909.90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16.03%、15.01%和16.25%。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和其他流动资产等。

2023-2025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12,740,669.25万元、13,741,802.65万元和13,664,779.88万元，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83.97%、84.99%和83.75%。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1、流动资产

（1）货币资金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2023-2025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443,753.30万元、276,308.09万元和241,722.19万元，分别占总资产比重2.92%、1.71%和1.48%。2024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2023年末减少167,445.21万元，降幅为37.73%，主要系日常经营支付所致。2025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2024年末减少34,585.90万元，降幅为12.52%。

图表6-18发行人近三年货币资金分布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现金	1.42	1.58	2.41
银行存款	216,388.90	253,808.21	425,161.13
其他货币资金	25,331.87	22,498.29	18,589.76
合计	**241,722.19**	**276,308.09**	**443,753.3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371.19	1,711.06	5,388.25

（2）应收票据

2023-2025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分别为97,158.95万元、30,560.75万元和65,338.15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0.64%、0.19%和0.40%。2024年末，发行人应收票据较2023年末减少66,598.20万元，降幅68.55%，主要原因系票据到期兑付所致。2025年末，发行人应收票据较2024年末增加34,777.40万元，增幅为113.80%，主要原因系商业承兑票据增加所致。

（3）应收账款

2023-2025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307,997.05万元、309,734.55万元和

305,472.84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2.03%、1.92%和1.87%。2024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较2023年末增加1,737.50万元，增幅0.56%。2025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较2024年末减少4,261.71万元，降幅1.38%。

图表 6-19 2025年末发行人前五大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是否有关联关系
平阴县交通运输局	19,246.84	6.30	工程款	否
阜南县城市管理局	14,448.87	4.73	运营服务费	否
莱州市水务局	10,136.02	3.32	污水处理费	否
山东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860.53	3.23	材料货款	是
陕西有色建设有限公司	9,454.12	3.09	工程款	否
合计	**63,146.38**	**20.67**	**-**	**合计**

上述业务不涉及保障房项目、基础设施代建和土地整理业务。

（4）预付账款

2023-2025年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37,702.54万元、50,219.89万元和73,263.61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25%、0.31%和0.45%。2024年末，发行人预付账款较2023年末增加12,517.35万元，增幅33.20%，主要原因为机电施工板块预付资源占用费所致。2025年末，发行人预付账款较2024年末增加23,043.72万元，增幅45.89%，主要因机电软件板块预付资源占用费所致。

（5）存货

公司存货主要由合同履约成本、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等构成。2023-2025年末，公司存货分别为92,660.12万元、89,644.27万元和88,205.71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61%、0.55%和0.54%。2024年末，发行人存货较2023年末减少3,015.86万元，降幅3.25%。2025年末，发行人存货较2024年末减少1,438.56万元，降幅为1.60%。

图表 6-20 发行人近三年存货账面价值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原材料	7,729.42	9,125.28	14,734.67
在产品	-	27.75	104.81
库存商品	30,763.47	25,829.60	19,855.69
发出商品	62.66	62.66	1,547.49
维修及保养公路物料	411.82	322.60	400.74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消耗性生物资产	0.08	111.33	111.33
合同履约成本	49,223.23	54,100.80	55,803.04
其他	15.02	64.24	102.35
合计	**88,205.71**	**89,644.27**	**92,660.12**

（6）合同资产

2023-2025年末，公司合同资产分别为355,976.28万元、431,982.49万元和595,244.94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35%、2.67%和3.65%。2024年末，发行人合同资产较2023年末增加76,006.21万元，增幅21.35%。2025年末，发行人合同资产较2024年末增加163,262.45万元，增幅37.79%，主要因机电软件板块合同资产增加所致。

（7）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

2023-2025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分别为194,644.25万元、287,654.77万元和280,971.55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28%、1.78%和1.72%。截至2024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较2023年末增加93,010.51万元，增幅47.78%，主要原因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及大额存单增加所致。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较2024年末减少6,683.22万元，降幅2.32%。

（8）其他流动资产

2023-2025年末，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429,964.50万元、467,987.89万元和470,887.14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83%、2.89%和2.89%，主要构成为预缴增值税及抵扣进项税、预缴企业所得税、恒大股权投资款等。2024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较2023年末增加38,023.39万元，增幅8.84%。2025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较2024年末增加2,899.25万元，增幅0.62%。

截至2025年末，其他流动资产中恒大股权转让款余额为203,732.96万元。因深圳安居集团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后续付款义务，下属公司济南畅赢金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多次催要无果，根据约定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贸仲”）提起仲裁，请求裁决安居集团支付《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第三期股权转让款本金20亿元及其利息、违约金。2022年2月23日，贸仲已受理本案，并通知申请人与被申请人双方指定仲裁员。2022年10月14日、2023年2月1日、2023年5月16日，贸仲先后三次作出书面通知，

因仲裁程序进行的需要，仲裁庭无法在《仲裁规则》规定的期限内作出裁决，经仲裁院院长研究同意本案裁决作出期限延长至2023年2月16日、2023年5月16日、2023年8月16日。2023年7月3日，本案已开庭审理。畅赢金程于2024年末收到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2024年3月15日作出的〔2024〕中国贸仲京裁字第0783号《裁决书》，裁决被申请人深圳安居集团向畅赢金程支付股权转让款本金合计人民币20亿元及其利息、逾期付款违约金，并承担案件仲裁费及畅赢金程因案件发生的其他相关费用。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生效。2024年4月，畅赢金程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申请强制执行深圳安居集团履行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的《裁决书》。2024年4月28日，畅赢金程收到深圳中院（2024）粤03执913号《案件受理通知书》，该案件深圳中院已立案执行。畅赢金程于2024年6月18日收到深圳中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及安居集团《不予执行仲裁裁决申请书》等文件，获悉安居集团向深圳中院申请不予执行贸仲《裁决书》，深圳中院已于2024年6月13日立案受理。截至目前，该案尚在审理中。

（9）其他应收款（含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

2023-2025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380,173.95万元、390,557.51万元和368,572.75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51%、2.42%和2.26%。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往来款、高速公路收费拆账款等。2024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2023年末增加10,383.56万元，增幅2.73%。2025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2024年末减少21,984.76万元，降幅5.63%。

图表6-21 发行人2025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明细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2025年末余额
山东山高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3,512.36	5年以上	58.69	6,454.17
深圳利天骏供应链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553.39	5年以上	7.07	23,619.88
山东众诚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回股权转让款	20,443.03	2-3年	4.73	6,282.91
青岛市即墨区财政局	往来款	13,143.48	1-5年	3.04	1,462.37
深圳市益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9,425.03	2至5年	2.18	6,786.02
合计		327,077.29		75.71	44,605.35

上述业务不涉及保障房项目、基础设施代建和土地整理业务。

2、非流动资产

（1）债权投资

2023-2025年末，公司债权投资分别为385,963.88万元、357,814.07万元和357,037.95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54%、2.21%和2.19%。2024年末，发行人债权投资较2023年末减少28,149.81万元，降幅7.29%。2025年末，发行人债权投资较2024年末减少776.12万元，降幅0.22%。

图表 6-22 发行人近三年末债权投资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城市更新等基础设施类投资项目	292,671.77	308,908.92	296,229.80
上海景亥投资项目	-	14,732.95	14,732.95
山东铁路发展基金	27,979.59	27,172.21	21,001.13
华民鲁材（威海）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03.00	7,000.00	40,000.00
风电投资类项目	29,983.60	-	14,000.00
合计	**357,037.95**	**357,814.07**	**385,963.88**

图表 6-23 发行人2025年末城市更新等基础设施类投资项目明细

单位：亿元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12.50	6.19%	6.19%	2028/9/26
2.00	10.00%	10.00%	2028/9/26
2.60	10.00%	10.00%	2027/4/18
2.85	10.00%	10.00%	2027/6/28
2.80	10.00%	10.00%	2027/6/8
1.55	9.00%	9.00%	2027/9/1
0.86	9.00%	9.00%	2029/4/23
0.56	9.00%	9.00%	2029/3/27
2.00	9.00%	9.00%	2027/7/30
0.85	8.50%	8.50%	2027/4/24

上述业务不涉及保障房项目、基础设施代建和土地整理业务。

（2）长期股权投资

2023-2025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分别为1,552,077.10万元、1,671,835.07万元和1,399,675.56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0.23%、10.34%和8.58%。2024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较2023年末增加119,757.97万元，增幅7.72%。2025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较2024年末减少272,159.51万元，降幅16.28%。

图表 6-24 发行人2025年末长期股权投资中主要被投资单位情况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25年末
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9,634.39
山东高速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81,090.72
山东高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254.64
山东高速物业服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7,183.75
山东高速绿色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3,046.27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5,985.91
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7,061.42
山东省山高中桐新旧动能转换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山东通用航空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5,110.60
山东临港疏港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35,699.30
山东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769.73
广西港融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1,262.68
山东高速（河南）养护科技有限公司	1,678.26
济南山高鲁桥金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698.66
山东山高发展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0,412.79
山东高速中科孵化管理有限公司	415.41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深圳中然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贵阳中云版权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10
华润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1,981.29
霍邱康润凯天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8,901.78
威海毅恒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111.95
滨州市北海魏桥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25,673.80
山东碧水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64.30
宜宾康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760.17
云南宏康固废处置利用有限公司	4,288.99
宜宾康润环保发电有限公司	380.00
宜宾康润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理有限公司	250.00
济南鑫岳新型道路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2,517.93
青岛聚源芯越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济南畅赢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6,185.36
山东数据交易有限公司	912.36
山东高速晟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38.96
山东高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245.97
山东邦展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48.44
临沂国控正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16.80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115,102.86
山东翠湾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218.10
山东高速千方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910.45
山东旗帜信息有限公司	3,096.41
山东高速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95.96
内蒙古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
烟台长输供热有限公司	1,470.00
山东高速鲁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5,390.00

山东天星北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792.81
山东交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616.67
山东鼎讯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99.56
合计	**1,399,675.56**

（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3-2025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分别为108,145.96万元、108,145.96万元和267,340.17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71%、0.67%和1.64%。2024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较2023年末增加0.00万元，增幅0.00%。2025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较2024年末增加159,194.21万元，增幅147.20%，主要因科目调整、投资增加所致。

图表 6-25 发行人2025年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末
益科大厦投资项目	58,653.83
外贸信托-鑫诚30号石家庄国际展览中心PPP项目	14,000.00
湖北招赢新能源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09.00
海纳云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济菏改扩建项目信托保障基金	2,143.14
交汇琨山山高畅赢（苏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40.00
光学模组股权项目	5,000.00
半导体股权项目	5,700.00
内蒙古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项目	119,394.20
甘诚壹号(天津)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投资项目	39,800.00
合计	**267,340.17**

（4）固定资产

2023-2025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分别为1,137,852.50万元、1,354,747.92万元和1,275,534.50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50%、8.38%和7.82%。2024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较2023年末增加216,895.42万元，增幅19.06%。2025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较2024年末减少79,213.42万元，降幅5.85%。

图表 6-26 发行人折旧方法情况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路产	年限平均法、车流量法	25-100	3-5	0.95-3.88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40	0-5	2.38-33.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5	0-5	3.80-33.33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5	3-5	6.33-32.33
电子电器及通信设备	年限平均法	3-30	0-5	3.17-33.33
仪器仪表及计量标准器具	年限平均法	3-10	3-5	9.50-32.3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1-15	0-5	6.33-100.00

除采用车流量法计提折旧路产外，发行人其余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见上表。发行人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图表 6-27 发行人2025年末固定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末账面价值
路产	684,822.47
房屋及建筑物	432,388.41
机械设备	16,477.62
运输设备	47,893.62
电子电气及通信设备	88,534.02
仪器仪表及计量标准器具	3,141.76
其他设备	2,276.59
合计	**1,275,534.50**

（5）在建工程

2023-2025年末，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265,440.63万元、105,630.59万元和171,105.38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75%、0.65%和1.05%。2024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较2023年末减少159,810.04万元，降幅为60.21%，主要原因为轨道交通坪岚、大莱龙项目转资所致。2025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较2024年末增加65,474.79万元，增幅61.98%，主要因智慧化产业基地、铁路改造等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图表 6-28 发行人2025年末主要在建工程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末账面余额
坪岚线扩能改造	8,106.96
大莱龙铁路扩能改造工程	33,635.26

项目名称	2025年末账面余额
I类路侧护栏改造	530.35
智慧交通产业基地项目	20,190.34
护栏改造提升工程	4,589.88
路面预防性养护项目	821.71
山东高速GF2023年潍坊段路基维修专项工程	16.54
G104京岚线济南黄河大桥扩建工程零点立交收费站改造变更委托代建工程	1,844.60
G93泸渝高速	1,337.78
合江收费站标准化工区	233.78
龙口港站到发延长线项目	609.88
龙口港站到发线延长项目二期	167.22
北斗高精度重大新基建智慧监测系统与综合交通及生态特色应用项目	24,212.38
宜宾市危废处置项目(二期)	49,342.91
视频监测优化提升项目	1,071.67
S16荣潍路潍莱段	12,436.20
潍坊养护25年养护专项工程	523.89
产业园土地整平	875.64
FXN5C内燃机车	3,973.45
平安智慧高速	2,175.20
平阴基地风电混合塔筒管片生产项目	2,313.19
其他	2,096.54
合计	**171,105.38**

（6）无形资产

发行人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办公软件、采矿权、探矿权和车位使用权。2023-2025年末，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7,431,032.56万元、8,253,021.60万元和8,322,231.92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8.98%、51.04%和51.00%。2024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2023年末增加821,989.05万元，增幅11.06%。2025年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较2024年末增加69,210.32万元，增幅0.84%。

自2015年7月1日起，公司将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的摊销方法由原来的年限平均法变更为车流量法，即按特定年度实际车流量与剩余收费期间的预估总车流量的比例计算年度摊销额。采矿权根据已探明矿山储量采用产量法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照年限平均法摊销。

图表 6-29 发行人2025年末无形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无形资产科目	2025年末
土地使用权（注1）	176,230.28
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注2）	7,934,716.60
环保项目特许经营权	150,515.50
办公软件	7,796.26
专利技术	4,115.23
其他（含采矿权）	48,858.05
合计	**8,322,231.92**

注1：土地使用权包括济青高速、泰曲路、济南桥、滨州桥、平阴桥、济南黄河二桥、山东高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之土地、锡林浩特土地使用权。

注2：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权包括许禹高速、济莱高速、威乳高速、济青高速、衡邵高速、利津大桥、济晋高速、武荆高速。

（7）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3-2025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1,364,510.70万元、1,405,273.64万元和1,453,468.50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99%、8.69%和8.91%。2024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较2023年末增加40,762.94万元，增幅2.99%。2025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较2024年末增加48,194.86万元，增幅3.43%。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和占比基本保持稳定，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包含PPP项目、预付工程款等。

（二）负债结构分析

图表 6-30 发行人近三年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375,934.55	3.61	299,215.00	2.87	234,250.41	2.42
应付票据	79,723.74	0.77	54,998.83	0.53	110,478.39	1.14
应付账款	1,651,980.68	15.86	1,728,228.34	16.56	1,365,864.36	14.11
预收款项	4,355.78	0.04	4,607.23	0.04	9,660.08	0.10
合同负债	79,345.78	0.76	51,509.49	0.49	27,405.86	0.28
应付职工薪酬	20,270.84	0.19	22,261.73	0.21	21,748.34	0.22
应交税费	70,806.61	0.68	55,677.63	0.53	43,050.23	0.44
其他应付款	539,669.08	5.18	518,238.34	4.96	504,847.74	5.22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9,042.87	8.73	660,020.58	6.32	468,802.46	4.84
其他流动负债	326,563.90	3.14	329,223.86	3.15	423,751.00	4.38
流动负债合计	**4,057,693.81**	**38.96**	**3,723,981.02**	**35.67**	**3,209,858.85**	**33.17**
长期借款	5,287,089.90	50.76	5,373,228.65	51.47	5,402,677.91	55.83
应付债券	450,000.00	4.32	600,000.00	5.75	350,000.00	3.62
租赁负债	14,804.84	0.14	20,006.64	0.19	15,283.54	0.16
长期应付款	45,293.33	0.43	186,015.80	1.78	205,352.76	2.1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3,205.20	0.22	24,359.14	0.23	19,408.34	0.20
预计负债	40,080.55	0.38	32,217.63	0.31	12,686.84	0.13
递延收益	233,419.47	2.24	234,457.09	2.25	240,633.72	2.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3,250.53	2.53	243,215.25	2.33	215,615.66	2.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70	<0.01	1,710.80	0.02	6,300.00	0.07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57,157.53**	**61.04**	**6,715,211.01**	**64.33**	**6,467,958.78**	**66.83**
负债合计	**10,414,851.34**	**100.00**	**10,439,192.03**	**100.00**	**9,677,817.62**	**100.00**

2023-2025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3,209,858.85万元、3,723,981.02万元和4,057,693.81万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33.17%、35.67%和38.96%。公司流动负债主要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其他流动负债等。

2023-2025年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6,467,958.78万元、6,715,211.01万元和6,357,157.53万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66.83%、64.33%和61.04%。公司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构成。

1、流动负债

（1）短期借款

2023-2025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分别为234,250.41万元、299,215.00万元和375,934.55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42%、2.87%和3.61%。2024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2023年末增加64,964.59万元，增幅为27.73%。2025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2024年末增加76,719.55万元，增幅25.64%。

（2）应付票据

2023-2025年末，公司应付票据分别为110,478.39万元、54,998.83万元和79,723.74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1.14%、0.53%和0.77%。2024年末，

发行人应付票据较2023年末减少55,479.56万元，降幅为50.22%，主要原因为应付票据到期兑付所致。2025年末，发行人应付票据较2024年末增加24,724.91万元，增幅为44.96%，主要因本期票据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3）应付账款

2023-2025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分别为1,365,864.36万元、1,728,228.34万元和1,651,980.68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14.11%、16.56%和15.86%。2024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较2023年末增加362,363.98万元，增幅为26.53%。2025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较2024年末减少76,247.66万元，降幅为4.41%。

图表6-31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109,605.59	未到结算期
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	26,266.73	未到结算期
山东泰山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6,509.95	未到结算期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14,757.57	未到结算期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848.3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77,988.13**	

（4）合同负债

2023-2025年末，公司合同负债分别为27,405.86万元、51,509.49万元和79,345.78万元，占负债总额分别为0.28%、0.49%和0.76%。2024年末，发行人合同负债较2023年末增加24,103.63万元，增幅87.95%，主要原因为预收工程款增加所致。2025年末，发行人合同负债较2024年末增加27,836.29万元，增幅54.04%，主要因预收货款等增加所致。

（5）其他应付款

公司其他应付款包含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2023-2025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分别为504,847.74万元、518,238.34万元和539,669.08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5.22%、4.96%和5.18%。2024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较2023年末增加13,390.60万元，增幅2.65%。2025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较2024年末增加21,430.74万元，增幅4.14%。

图表 6-32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明细项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末
工程款	13,074.08
往来款及代垫款	87,239.84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	373,045.97
工程保证金、押金	23,927.42
应付股权转让款	5,539.96
其他	4,450.38
合计	**507,277.64**

图表 6-33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173,136.83	未到结算期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	大莱龙扩能改造投资款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1,634.66	地方铁路权益处置款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560.12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48,331.61**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3-2025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468,802.46万元、660,020.58万元和909,042.87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4.84%、6.32%和8.73%。2024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2023年末增加191,218.12万元，增幅40.79%，主要原因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增加所致。2025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2024年末增加249,022.29万元，增幅37.73%，主要因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增加所致。

图表 6-34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末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19,724.97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50,000.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10.28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790.4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160.58

项目	2025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15,004.4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利息	6,952.15
合计	**909,042.87**

（7）其他流动负债

2023-2025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423,751.00万元、329,223.86万元和326,563.90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4.38%、3.15%和3.14%，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主要是公司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2024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较2023年末减少94,527.14万元，降幅22.31%。2025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较2024年末减少2,659.96万元，降幅0.81%。

2、非流动负债

（1）长期借款

2023-2025年末，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5,402,677.91万元、5,373,228.65万元和5,287,089.90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55.83%、51.47%和50.76%。2024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较2023年末减少29,449.27万元，降幅0.55%。2025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较2024年末减少86,138.75万元，降幅1.60%。

图表6-35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情况

单位：万元、%

借款类别	金额	占比
质押借款	2,641,263.68	49.96
抵押借款	69,174.18	1.31
保证借款	34,640.00	0.66
信用借款	2,542,012.04	48.08
合计	**5,287,089.90**	**100.00**

（2）长期应付款

2023-2025年末，公司长期应付款分别为205,352.76万元、186,015.80万元和45,293.33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2.12%、1.78%和0.43%。2024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较2023年末减少19,336.96万元，降幅9.42%。2025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较2024年末减少140,722.47万元，降幅75.65%，主要因本期部分偿付所致。

（三）所有者权益分析

图表 6-36 发行人近三年所有者权益构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实收资本	483,457.08	8.19	485,208.10	8.47	484,039.76	8.81
其他权益工具	1,450,000.00	24.57	1,350,000.00	23.56	1,269,997.00	23.12
资本公积	51,413.62	0.87	57,471.30	1.00	53,135.56	0.97
其它综合收益	1,367.77	0.02	19,822.87	0.35	1,846.57	0.03
专项储备	7,735.77	0.13	10,142.17	0.18	11,206.88	0.20
盈余公积	302,987.22	5.13	295,119.02	5.15	266,606.22	4.85
未分配利润	2,151,742.05	36.46	2,111,001.55	36.84	2,083,622.61	37.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448,703.51	75.38	4,328,765.01	75.55	4,170,454.59	75.91
少数股东权益	1,453,134.92	24.62	1,400,828.24	24.45	1,323,716.60	24.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01,838.43**	**100.00**	**5,729,593.25**	**100.00**	**5,494,171.20**	**100.00**

2023-2025年末，公司所有者权益分别为5,494,171.20万元、5,729,593.25万元和5,901,838.43万元，所有者权益逐年上升。2024年较2023年增加235,422.05万元，增幅为4.28%。2025年较2024年增加172,245.18万元，增幅为3.01%。

1、实收资本

2023-2025年末，公司实收资本分别为484,039.76万元、485,208.10万元、483,457.08万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重分别为8.81%、8.47%、8.19%。

2、其他权益工具

2023-2025年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分别为1,269,997.00万元、1,350,000.00万元、1,450,000.00万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重分别为23.12%、23.56%、24.57%。

2023年度，“中诚信托金穗1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到期偿还，增加了“中诚信托嘉和325号固定收益类信托计划”和永续债。2024年度、2025年度增加了永续债。

3、资本公积

2023-2025年末，公司资本公积分别为53,135.56万元、57,471.30万元、51,413.62万元，占所有者权益的比重分别为0.97%、1.00%、0.87%。2024年公司资本公积较2023年末增加4,335.74万元，主要系本期股权激励行权所致。

2025年公司资本公积较2024年末减少6,057.68万元，主要系本期回购并注销股份所致。

4、未分配利润

2023-2025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分别为2,083,622.61万元、2,111,001.55万元及2,151,742.05万元，占股东权益的比重分别为37.92%、36.84%及36.46%。发行人未分配利润呈平稳波动趋势。

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3-2025年末，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分别为4,170,454.59万元、4,328,765.01万元和4,448,703.51万元，在所有者权益中的占比分别为75.91%、75.55%和75.38%。2024年末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较2023年末增加158,310.41万元，增幅3.80%。2025年末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较2024年末增加119,938.50万元，增幅2.77%。

五、合并报表偿债能力分析

图表 6-37 发行人近三年偿债能力指标

单位：亿元

项目	2025年度/末	2024年度/末	2023年度/末
流动比率	0.65	0.65	0.76
速动比率	0.63	0.63	0.73
资产负债率	63.83	64.56	63.79
EBITDA	111.99	128.62	116.35
EBITDA利息倍数	5.27	4.70	4.17

注：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EBITDA=利润总额+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5）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从短期偿债能力上看，2023-2025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76、0.65和0.65，速动比率分别为0.73、0.63和0.63。近三年，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整体呈波动趋势。

从长期偿债能力上看，2023-2025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3.79%、64.56%和63.83%。近三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呈波动趋势，处于合理水平。

2023-2025年，公司EBITDA利息倍数分别为4.17、4.70和5.27，保持在较高水平，公司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

综上，无论从长期还是短期偿债能力分析，公司的偿债能力均显示处于较强的水平。基于公司一贯的稳健经营原则、与银行的良好信用关系、以及公司经营业绩的支撑，公司在保证经营所需资金情况下有能力及时偿还到期债务。

六、合并报表经营效率分析

图表 6-38 发行人近三年营运能力指标

单位：次/年

项目	2025年度/末	2024年度/末	2023年度/末
应收账款周转率	7.78	9.23	8.85
存货周转率	18.03	23.11	18.79

在经营效率指标上，由于该公司路桥经营管理特性，资产规模较大，应收账款较少，造成总资产周转率较低，应收账款周转较快。

七、合并报表盈利能力分析

图表 6-39 发行人近三年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总收入	2,392,545.81	2,849,427.56	2,654,564.41
营业收入	2,392,545.81	2,849,427.56	2,654,564.41
营业总成本	1,937,410.24	2,434,867.70	2,214,204.79
营业成本	1,603,130.16	2,106,826.64	1,848,006.44
税金及附加	16,795.98	15,442.52	13,751.30
销售费用	5,961.71	6,834.10	8,702.85
管理费用	96,183.55	106,377.63	105,189.58
研发费用	53,755.75	48,708.78	48,427.32
财务费用	161,583.10	150,678.03	190,127.31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4,358.38	531,298.05	542,958.56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0,076.07	536,308.45	539,958.12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1,386.75	405,149.98	415,706.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0,556.93	319,612.84	329,723.16
少数股东损益	80,829.82	85,537.14	85,983.72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毛利率	32.99	26.06	30.38
净利润率	16.78	14.22	15.66
总资产报酬率	4.59	4.81	5.25

注：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营业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净利润率=净利润/营业总收入；

（3）总资产报酬率=（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平均资产总额；

2023-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分别为2,654,564.41万元、2,849,427.56万元和2,392,545.81万元，公司营业总收入呈波动。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同时公司收购山东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后，主营业务增加铁路运输收入、销售商品收入等内容。2025年，公司营业总收入有所下降，主要系部分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通车，本期路桥项目建造服务收入下降所致。

2023-2025年度，发行人分别实现利润总额539,958.12万元、536,308.45万元和540,076.07万元；分别实现净利润415,706.88万元、405,149.98万元和401,386.75万元。

2023-2025年，发行人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352,447.06万元、312,598.54万元和317,484.10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3.28%、10.97%和13.27%。近三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呈波动趋势。

发行人销售费用主要为业务费、包装费、职工薪酬等。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分别为8,702.85万元、6,834.10万元和5,961.7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33%、0.24%和0.25%。近三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呈波动趋势，主要系营销业务拓展，销售人员薪酬和差旅等费用波动所致。

发行人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折旧费等。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分别为105,189.58万元、106,377.63万元和96,183.55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96%、3.73%和4.02%。近三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呈波动趋势。

发行人研发费用主要为人工费用、技术服务费等。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费用分别为48,427.32万元、48,708.78万元和53,755.75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

例分别为1.82%、1.71%和2.25%。近几年研发费用投入基本保持稳定。

发行人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费用等。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为190,127.31万元、150,678.03万元和161,583.10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7.16%、5.29%和6.75%。近三年，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呈波动趋势。

2023-2025年度，发行人营业毛利率分别为30.38%、26.06%和32.99%。2024年较2023年有所下滑，主要系本年工程施工项目增加，施工项目毛利率偏低所致。

2023-2025年度，发行人总资产报酬率为5.25%、4.81%和4.59%，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7.95%、7.52%和7.30%，受公司利润水平波动的影响，报告期内发行人总资产报酬率和净资产收益率也呈波动趋势。

随着新开通高速公路的培育、在建客运铁路的建成运营和销售商品的增加，同时发行人直接融资比重加大，融资结构优化，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未来盈利能力有进一步提升空间。

八、合并报表现金流分析

图表 6-40 发行人近三年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79,911.80	2,768,729.71	2,754,484.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0,101.20	2,084,658.93	2,153,45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810.60**	**684,070.78**	**601,029.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9,496.99	779,272.67	417,531.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3,846.95	1,555,581.60	1,337,072.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349.97**	**-776,308.93**	**-919,540.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8,085.53	3,349,656.30	3,634,907.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50,852.54	3,423,367.20	3,401,503.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767.01**	**-73,710.90**	**233,403.7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412.40**	**-165,959.50**	**-85,360.2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404.47	253,816.86	419,776.36

公司现金流量总体情况是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

表明公司生产经营稳定，经营现金流充裕；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表明公司近年来为扩大规模，固定资产投资较大；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随公司的经营活动和融资需求呈周期性波动，波动幅度在合理范围内，且各项指标与公司资产规模和投融资计划相对应。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近三年，发行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呈现波动增长态势，2023-2025年度分别为2,388,257.65万元、2,361,558.91万元和2,367,238.27万元，该现金流入不断增长主要得益于铁路运输、销售商品等业务的开展，为公司获得较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入提供了重要保障。

近三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01,029.42万元、684,070.78万元和699,810.60万元，整体呈增长趋势。

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从整体来看，近些年发行人的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较稳定，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铁路运输收入、销售商品收入等收入为公司获得较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入提供了保证。2024年经营性现金流净额较2023年增加83,041.36万元，增幅为13.82%，主要系保理、商贸业务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2025年经营性现金流净额较2024年增加15,739.82万元，增幅为2.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近三年，公司投资性现金净流量分别为-919,540.62万元、-776,308.93万元和-244,349.97万元。近三年投资性现金净流量均为负数，主要系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投资和对外投资规模较大所致。

近三年，发行人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分别为341,847.87万元、664,249.27万元和930,826.95万元，分别占同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的比重为81.87%、85.24%和82.41%。同时，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714,491.14万元、861,728.87万元和476,659.76万元，分别占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的比重为53.44%、55.40%和34.70%；投资支付的现金分别为622,581.14万元、690,596.66万元和897,028.40万元，分别占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的比重为46.56%、44.39%和65.29%。因发行人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及投资支付的现金较大，发行人报告期内投资性现金净流量为负。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

付的现金具体投向主要包括济广高速公路济南至菏泽段改扩建工程、京台高速公路齐河至济南段改扩建工程项目、S16荣潍高速公路莱阳至潍坊段改扩建工程项目等高速公路项目，预计收益实现方式为未来通过收取高速公路通行费实现收益，预计回收周期25年。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支付的现金主要投向为结构性存款及债权类投资项目。发行人目前在建项目较多，处于建设高峰期，在建高速公路投资量较大，未来随着在建高速公路逐步完工通车运营，将获得车辆通行费收入的持续流入，预计相关投资活动不会对本期债券偿付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近三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33,403.79万元、-73,710.90万元和-492,767.01万元。报告期内，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2024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2022年及2023年，发行人发行多期永续保债计划以满足项目投资需求，2024年后，综合考虑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好及项目投资用资需求放缓，发行永续债规模减少，吸收投资得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发行人通过银行借款、各种债券等进行融资，拥有较强的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能力。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断加强对融资成本的控制，通过发行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等方式筹集较多低成本的资金，2024年后永续保债计划发行规模减少未对发行人用资需求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项目建设正常推进，项目配套贷款等外部融资亦正常到位，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未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总体来看，公司现金流量结构较为合理，可以保证有充裕的现金偿还到期债券和银行借款本息。

九、有息债务情况

（一）有息债务分类情况

2023年-2025年末，发行人有息负债余额分别为701.85亿元、889.44亿元和893.03亿元，占同期末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72.52%、85.20%和85.75%。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银行借款余额为598.40亿元，占有息负债余额的比例为67.01%；银行借款与公司债券外其他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之和为703.40亿元，占有息负债余额的比例为78.77%。

图表 6-41 发行人近三年有息负债余额、类型和期限结构

单位：亿元、%

项目	一年以内到期（含1年）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银行贷款	**39.14**	**25.64**	**598.40**	**67.01**	**592.65**	**66.63**	**578.71**	**82.45**
其中：担保贷款	9.49	6.22	399.98	44.79	396.35	44.56	331.55	47.24
其中：政策性银行	5.00	3.28	116.67	13.06	115.37	12.97	103.59	14.76
国有六大行	7.35	4.81	408.25	45.72	410.52	46.15	416.86	59.40
股份制银行	23.45	15.36	66.50	7.45	63.68	7.16	53.25	7.59
地方城商行	3.14	2.06	5.61	0.63	2.28	0.26	4.50	0.64
地方农商行	0.20	0.13	1.37	0.15	0.80	0.09	0.51	0.07
其他银行	-	-	-	-	-	-	-	-
债券融资	**55.00**	**36.03**	**135.00**	**15.12**	**120.00**	**13.49**	**75.00**	**10.69**
其中：公司债券	10.00	6.55	30.00	3.36	30.00	3.37	10.00	1.42
企业债券	-	-	-	-	-	-	-	-
债务融资工具	45.00	29.48	105.00	11.76	90.00	10.12	65.00	9.26
非标融资	**1.86**	**1.22**	**7.12**	**0.80**	**7.32**	**0.82**	**8.09**	**1.15**
其中：信托融资	-	-	-	-	-	-	-	-
保理融资	1.46	0.96	1.46	0.16				
融资租赁	0.40	0.26	1.66	0.19	0.32	0.04	1.09	0.16
保险融资计划	-	-	4.00	0.45	7.00	0.79	7.00	1.00
区域股权市场融资	-	-	-	-	-	-	-	-
其他融资	**56.66**	**37.11**	**152.51**	**17.08**	**169.47**	**19.05**	**40.05**	**5.71**
合计	**152.67**	**100.00**	**893.03**	**100.00**	**889.44**	**100.00**	**701.85**	**100.00**

（二）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主要银行借款情况

图表 6-42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主要银行借款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借款日	到期日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117,676.22	2019-08-06	2038-11-27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390,316.00	2024-01-08	2044-12-31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125,000.00	2016-02-29	2036-02-28
湖南衡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	133,150.00	2019-06-22	2037-06-21
湖南衡邵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	104,760.00	2006-12-21	2037-06-30
湖北武荆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249,815.50	2016-01-11	2031-01-10
泸州东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151,600.00	2020-02-11	2035-07-01

（三）发行人存续直接债务融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待偿还直接融资债务余额为150亿元，其中公司债35亿元，可续期公司债1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30亿元，中期票据40亿元，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35亿元。

图表 6-43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存续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单位：亿元

发行人名称	产品种类	债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利率	余额	是否存续
山东高速股份	中期票据	23鲁高速股MTN001	2023/8/21	2026/8/21	2.74%	15	是
山东高速股份	公司债	23山高K1	2023/10/20	2026/10/20	3.09%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公司债	24山高K2	2024/6/5	2034/6/5	2.75%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中期票据	24鲁高速股MTN001A	2024/6/26	2039/6/26	2.65%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中期票据	24鲁高速股MTN001B	2024/6/26	2044/6/26	2.69%	5	是
山东高速股份	公司债	24山高K3	2024/8/28	2029/8/28	2.75%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25鲁高速股MTN001	2025/8/6	首次行权日2028/8/6	2.00%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25鲁高速股MTN002	2025/8/29	首次行权日2027/8/29	2.08%	5	是
山东高速股份	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25鲁高速股MTN003	2025/9/24	首次行权日2027/9/24	2.06%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中期票据	25鲁高速股MTN004	2025/10/24	2027/10/24	1.90%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25鲁高速股MTN005	2025/11/6	首次行权日2027/11/6	1.92%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超短期融资券	26鲁高速股SCP001	2026/1/16	2026/7/15	1.67%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超短期融资券	26鲁高速股SCP002	2026/1/20	2026/7/17	1.69%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超短期融资券	26鲁高速股SCP003	2026/2/2	2026/7/31	1.66%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公司债	26山高01	2026/5/18	2029/5/18	1.72%	5	是
山东高速股份	公司债	山高KY01	2026/6/26	首次行权日2029/6/26	1.77%	10	是
合计						**150**	

十、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制度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制定了本公司关联交易制度。该制度所称关联交易，是指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包括关联方采购、销售商品、租赁、资金往来等，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所必要的。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往来，遵照自愿、公正、公平、公开、公允的市场原则，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并与其他企业的业务往来同等对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采购、销售货物

和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确定，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由双方协商定价。交易双方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签订合同，确保公允、合理。该制度适用于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并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

（二）关联方情况

1、控制发行人的关联方

截至2025年末，控制发行人的关联方情况如下：

图表 6-44　截至2025年末控制发行人的关联方

单位：万元、%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	高速公路等建设及经营管理	9,220,407.84	70.57	70.57

2、发行人的子公司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一）发行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3、发行人的合营和联营企业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参股公司情况”。

2025年度与发行人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发行人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图表 6-45　发行人的合营和联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滨州市北海魏桥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西港融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华润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霍邱康润凯天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济南畅赢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济南鑫岳新型道路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临沂国控正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内蒙古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鼎讯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高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高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山高发展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高速绿色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高速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高速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高速物业服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山高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山东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临港疏港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数据交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通用航空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深圳中然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宜宾康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威海市水务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中岚铁路运营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山东高速千方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旗帜信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其他关联方详见下表：

图表 6-46　发行人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清控水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滨州北海国有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滨州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滨州市滨路工程材料再生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滨州市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德州德瑞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营黄河大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营联合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阜南县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高速骨干网（山东）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菏泽山高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湖北樊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湖北武麻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湖南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济南盛邦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济宁市鸿翔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宽城鑫润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昆明新机场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莱州金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莱州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聊城市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龙口港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宁波前萃海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宁波与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宁夏公路桥梁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蓬溪县金桥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齐鲁天地供应链（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青岛佳维万通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日照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百廿慧通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滨莱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鼎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东方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东青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威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新加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奥维俊杉汽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百泽行湖北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半岛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滨州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博昌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材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畅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城投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城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山东高速德建集团德州特种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德建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德建建科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德建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德州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东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东绕城许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东营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董梁沈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董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服务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高广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高商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国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海纳（青岛）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菏泽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红河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鸿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湖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湖北养护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华瑞道路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华通航空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黄河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黄河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山东高速集团河南许亳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乐宜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乐自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济北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济德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济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济莱城际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济南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济南绕城西线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济宁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济青中线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济微公路（济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济微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济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建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交建路用养护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科苑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莱钢绿建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岚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岚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沥青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聊城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聊城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林产供应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临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临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山东高速临滕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临沂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临枣至枣木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麟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龙青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鲁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鲁南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鲁南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鲁西南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路桥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路桥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路桥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路桥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路用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绿城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明董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尼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宁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栖莱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齐东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齐临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齐鲁号国际陆港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齐鲁号欧亚班列运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齐鲁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齐鲁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装配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青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青岛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青岛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青岛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青岛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青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山东高速青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济南运营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青岛西海岸港口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庆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全过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仁和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日照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日照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日照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融媒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沈海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石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舜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四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泰安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泰东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通和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威海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潍坊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潍日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文登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物资储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新材料产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新动能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新疆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新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新实业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新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山东高速烟蓬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烟威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养护产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云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云南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枣庄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沾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长深大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植生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至臻策划咨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智充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智慧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中油（四川）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重庆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资源开发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淄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高速淄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高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桂鲁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国合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恒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华澳大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交建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杰瑞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金鹏交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玖泰产业私募基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郓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龙翔水利设备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鲁畅高速公路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鲁桥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鲁桥建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鲁桥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路诚公路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路达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路联石油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山东路盛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绿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满易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荣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瑞泰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山高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省滨州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省滨州市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省第二水利工程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省公路桥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桥梁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省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省路桥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省路桥集团（烟台）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省路桥集团菏泽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省路桥集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省路桥集团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省直机关住宅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水总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舜都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泰东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山东通汇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东筑畅建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高（海南）新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高（青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高（新泰）矿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高供应链（济南）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高供应链产业服务（山东）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高荃银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高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高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高资产运营服务（山东）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隆建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四川新隆环能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四川宜彝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泰安市立华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泰山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天津北清电力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威海市鲁威石化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武汉金诚兴发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武汉盘龙水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西安建工交建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西藏山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信联融资担保（天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烟台百江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烟台丰清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烟台清江川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烟台清润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烟台山高灵犀三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扬州山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银丰智慧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云南广大铁路物资储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红河山高公路运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山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南锁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工武大能源建设投资（湖北）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山东对外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山东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海外城市发展（山东）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中铁高速物流（山东）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铁隆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重庆鲁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关联方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2025年度，发行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详见下表：

图表 6-47 发行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发生额
东营联合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6,523.05
广西港融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菏泽山高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款	18,126.25
济南鑫岳新型道路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济南鑫岳新型道路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工程款	
济宁市鸿翔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济宁市鸿翔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路产及附属设施改造和一般养护维修工程	24.37
济宁市鸿翔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信息工程改造及维护	
济宁市鸿翔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款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聊城市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76.08
临沂国控正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临沂国控正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龙口港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百廿慧通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17.79
山东百廿慧通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滨莱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00
山东东方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	638.75
山东东方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山东东方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东青公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00
山东高速（威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山东高速博昌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工程款	315.92
山东高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198.69
山东高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221.74
山东高速材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57
山东高速城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08
山东高速德建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2,800.00
山东高速东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00
山东高速服务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山东高速服务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37.6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发生额
山东高速服务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63.24
山东高速高广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高速高广公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山东高速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款	1,084.76
山东高速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路产及附属设施改造和一般养护维修工程	
山东高速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04.31
山东高速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2,766.17
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117.47
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山东高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35.35
山东高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高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1,139.72
山东高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路产及附属设施改造和一般养护维修工程	2,898.50
山东高速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140.54
山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094.48
山东高速海纳（青岛）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71.29
山东高速红河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鸿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27.30
山东高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28.85
山东高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高速黄河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208.56
山东高速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39.59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59.55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乐自公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2.56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乐自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	1,334.75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744.85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山东高速济北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高速济北公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济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济南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46.23
山东高速济南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发生额
山东高速济南绕城西线公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61
山东高速济青中线公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11
山东高速济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1,072.95
山东高速济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20
山东高速建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山东高速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44
山东高速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山东高速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610.39
山东高速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331.30
山东高速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97.52
山东高速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00
山东高速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山东高速科苑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高速科苑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山东高速莱钢绿建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山东高速岚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00
山东高速沥青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646.98
山东高速聊城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款	27.80
山东高速临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36
山东高速临滕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293.34
山东高速麟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山东高速龙青公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00
山东高速鲁南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02
山东高速路桥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款	0.29
山东高速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05
山东高速路桥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工程款	1,543.33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山东高速路桥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绿色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山东高速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2.23
山东高速齐鲁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工程款	306.05
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9.55
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09.59
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619.37
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6.89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发生额
山东高速千方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5.32
山东高速千方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46.48
山东高速青岛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01
山东高速青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320.95
山东高速青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044.37
山东高速青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高速青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济南运营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全过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51.16
山东高速仁和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781.73
山东高速日照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350.13
山东高速日照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07
山东高速日照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高速融媒体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82.29
山东高速融媒体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高速融媒体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山东高速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9.20
山东高速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1.56
山东高速石化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8.08
山东高速石化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山东高速舜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山东高速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2.00
山东高速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山东高速威海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潍坊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山东高速潍日公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87
山东高速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高速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高速物业服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038.52
山东高速物业服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063.41
山东高速物业服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高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山东高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314.35
山东高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高速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2,561.55
山东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0,005.6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发生额
山东高速新动能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山东高速新动能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山东高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340.18
山东高速新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4.54
山东高速新实业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广告费	66.74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	1.88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927.77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0.23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	工程款	107.11
山东高速烟威公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烟威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高速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4.28
山东高速云南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24
山东高速沾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1,934.27
山东高速植生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2.81
山东高速至臻策划咨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2.47
山东高速至臻策划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山东高速智充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款	1,233.37
山东高速智慧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892.57
山东高速智慧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77.65
山东高速智慧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山东高速淄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722.73
山东高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6.54
山东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222.37
山东交建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山东杰瑞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47.23
山东杰瑞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23
山东杰瑞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临港疏港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鲁畅高速公路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山东鲁桥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鲁桥建设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05.95
山东旗帜信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16.72
山东旗帜信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903.44
山东山高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250.00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发生额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路产及附属设施改造和一般养护维修工程	44,963.20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19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山东省公路桥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22.93
山东省公路桥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51.41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47,237.84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省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省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334.96
山东省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路产及附属设施改造和一般养护维修工程	655.30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969.20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6,399.01
山东省路桥集团（烟台）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0.71
山东省路桥集团菏泽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山东省路桥集团菏泽建设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23,639.99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313.19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774.91
山东省路桥集团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9.57
山东省路桥集团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山东省直机关住宅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	2,019.36
山东数据交易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水总有限公司	工程款	513.06
山东水总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06
山东泰东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84.03
山东泰东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03
山东通汇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12
山高（海南）新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款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发生额
山高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44,059.23
山高资产运营服务（山东）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高资产运营服务（山东）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四川隆建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接受建筑及监理服务	59.00
四川新隆环能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10.80
泰山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	
泰山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扬州山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1,146.04
中海外城市发展（山东）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中铁高速物流（山东）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4.52
中铁高速物流（山东）有限公司	工程款	
中铁隆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63.59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重庆鲁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248.17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图表 6-48　发行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发生额
北京清控水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德州德瑞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84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东营黄河大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36.94
高速骨干网（山东）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广西港融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1.91
菏泽山高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工程款	20,800.00
湖北樊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42.21
湖北武麻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23.71
霍邱康润凯天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53.34
济南畅赢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综合服务	366.92
济南鑫岳新型道路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9.14
济宁市鸿翔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91
昆明新机场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5.89
聊城市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12.97
聊城市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08.96

聊城市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款	5,004.49
龙口港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宁夏公路桥梁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齐鲁天地供应链（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12
青岛佳维万通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款	0.55
日照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2
山东滨莱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857.19
山东滨莱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218.98
山东鼎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2
山东东方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	19.28
山东东方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0.82
山东东方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379.61
山东东青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2,089.11
山东东青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14.36
山东东青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威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2
山东高速百泽行湖北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2
山东高速半岛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5,416.51
山东高速半岛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09
山东高速滨州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山东高速滨州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款	26.08
山东高速滨州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0.94
山东高速博昌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2.11
山东高速博昌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工程款	360.60
山东高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458.09
山东高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64
山东高速材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178.60
山东高速材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9.69
山东高速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12
山东高速城投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913.37
山东高速城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2.26
山东高速城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德建集团德州特种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2
山东高速德建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83.33
山东高速德建建科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84
山东高速德建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高速德建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58.92
山东高速德州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款	0.19

山东高速东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3.01
山东高速东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山东高速东绕城许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1,292.08
山东高速东绕城许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167.16
山东高速董梁沈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0.28
山东高速董梁沈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007.24
山东高速董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51.42
山东高速服务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3,094.87
山东高速高广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2,400.44
山东高速高广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34.27
山东高速高商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383.54
山东高速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15.92
山东高速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29.38
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85.16
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429.11
山东高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5.66
山东高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17
山东高速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884.56
山东高速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5.66
山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款	1,724.84
山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3,431.54
山东高速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山东高速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1.12
山东高速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国际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2
山东高速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2
山东高速红河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0.55
山东高速鸿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52.57
山东高速湖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5.66
山东高速湖北养护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8.10
山东高速华瑞道路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0.94
山东高速华通航空有限公司	工程款	2.24
山东高速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3.23
山东高速黄河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高速黄河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黄河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408.25
山东高速黄河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3,914.48
山东高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79

山东高速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	51.62
山东高速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8.91
山东高速集团河南许亳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342.88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1.12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乐宜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287.68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乐自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78.78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乐自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56.43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4,793.87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60,715.17
山东高速济北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689.23
山东高速济北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182.13
山东高速济德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12
山东高速济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93.79
山东高速济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599.33
山东高速济南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款	3.32
山东高速济南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4.23
山东高速济南绕城西线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48.21
山东高速济南绕城西线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3,901.94
山东高速济宁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8.85
山东高速济青中线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37.61
山东高速济微公路（济宁）有限公司	工程款	157.59
山东高速济微公路（济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12
山东高速济微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5,003.65
山东高速济微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2,300.00
山东高速济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1,702.42
山东高速济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3,038.52
山东高速建材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山东高速建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4.17
山东高速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20.17
山东高速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	
山东高速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1.17
山东高速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43.65
山东高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款	367.33
山东高速交建路用养护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452.83
山东高速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81.29
山东高速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31.26
山东高速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山东高速交通设施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15.64
山东高速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2
山东高速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9.65
山东高速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11.62
山东高速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高速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科苑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3.35
山东高速岚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310.40
山东高速岚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12.58
山东高速岚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65.14
山东高速沥青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3.68
山东高速沥青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4.60
山东高速聊城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56.13
山东高速林产供应链有限公司	信息工程改造及维护	
山东高速林产供应链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山东高速临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2
山东高速临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68.93
山东高速临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70
山东高速临滕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3,605.77
山东高速临滕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449.48
山东高速临沂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1.29
山东高速临沂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45
山东高速临枣至枣木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826.60
山东高速龙青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2,616.08
山东高速鲁东新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56
山东高速鲁南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26.61
山东高速鲁南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0.18
山东高速路桥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1,941.27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435.72
山东高速路桥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路用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1.71
山东高速绿城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67
山东高速绿色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83
山东高速明董公路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48.24
山东高速明董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43.22
山东高速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2.66
山东高速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37.28
山东高速宁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59.67
山东高速宁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126.54

山东高速栖莱公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2
山东高速齐东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12
山东高速齐临公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24
山东高速齐鲁号国际陆港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12
山东高速齐鲁号欧亚班列运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2.86
山东高速齐鲁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12
山东高速齐鲁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40.15
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千方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1.12
山东高速青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5.66
山东高速青岛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款	1,200.03
山东高速青岛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377.24
山东高速青岛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813.01
山东高速青岛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230.80
山东高速青岛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9.70
山东高速青岛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63.43
山东高速青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2.38
山东高速庆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9,750.35
山东高速全过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2.24
山东高速仁和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3.00
山东高速日照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5.12
山东高速日照建设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67
山东高速融媒体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0.94
山东高速融媒体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山东高速沈海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65.48
山东高速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8.25
山东高速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51
山东高速石化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1,717.05
山东高速四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24.32
山东高速泰安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0.28
山东高速泰东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5,123.39
山东高速通和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16.10
山东高速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77.39
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37.70
山东高速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	2.24
山东高速潍坊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80.09
山东高速潍日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7,221.53
山东高速文登公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2

山东高速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山东高速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70.43
山东高速物业服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12.65
山东高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6.97
山东高速物资储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2.78
山东高速新材料产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70
山东高速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21.13
山东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山东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369.55
山东高速新动能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31.12
山东高速新动能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山东高速新疆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12
山东高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款	2,536.80
山东高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00.59
山东高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山东高速新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226.23
山东高速新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128.38
山东高速新实业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14.68
山东高速新实业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5.66
山东高速新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084.73
山东高速新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569.35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215.90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257.91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271.49
山东高速烟蓬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2,446.03
山东高速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79
山东高速养护产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326.95
山东高速云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8.66
山东高速云南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70.91
山东高速枣庄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6.07
山东高速沾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2,108.82
山东高速沾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679.49
山东高速沾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4.51
山东高速沾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336.27
山东高速长深大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3.34
山东高速植生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04
山东高速智充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1,699.14
山东高速智充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94.59
山东高速智慧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1.12

山东高速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3.76
山东高速中油（四川）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52.16
山东高速重庆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2
山东高速资源开发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5.66
山东高速淄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高速淄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55.94
山东高速淄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款	882.38
山东高速淄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351.28
山东高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款	7.88
山东高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0.56
山东桂鲁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91.23
山东桂鲁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206.39
山东桂鲁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	3.17
山东国合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96.39
山东华澳大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2
山东杰瑞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24.12
山东杰瑞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1.53
山东金鹏交通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28.87
山东玖泰产业私募基金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山东鄄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4,050.89
山东临港疏港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工程款	7.93
山东龙翔水利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山东鲁畅高速公路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2
山东鲁桥建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90.65
山东鲁桥建材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282.52
山东鲁桥建设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70
山东路诚公路服务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28
山东路达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2
山东路联石油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2
山东路盛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0.84
山东绿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28.22
山东满易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0.05
山东旗帜信息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6.29
山东荣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609.38
山东瑞泰建设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3,086.47
山东山高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45.51
山东省滨州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67
山东省第二水利工程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4,201.62
山东省公路桥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52.95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桥梁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973.61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786.61
山东省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42.29
山东省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33.85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4,636.78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6,586.08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2
山东省路桥集团（烟台）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249.68
山东省路桥集团菏泽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	778.57
山东省路桥集团菏泽建设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9.32
山东省路桥集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847.08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8,820.86
山东省路桥集团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36.54
山东省直机关住宅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	0.84
山东水总有限公司	工程款	166.18
山东水总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20.66
山东泰东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1.91
山东泰东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服务	290.25
山东泰东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3.73
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5.66
山东筑畅建材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3.60
山高（海南）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山高（青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2
山高供应链（济南）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0.14
山高供应链产业服务（山东）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2.53
山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5.66
山高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50,217.51
四川宜彝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744.56
泰安市立华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29.13
泰山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45.43
天津北清电力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71.84
威海市鲁威石化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2
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370.56
潍坊滨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8.26
武汉金诚兴发置业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2
西藏山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38.28
信联融资担保（天津）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55
扬州山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款	1,485.44
云南广大铁路物资储运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2
云南红河山高公路运营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91
云南山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综合服务	1.12
云南锁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91
中国山东对外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2.26
中国山东国际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综合服务	11.81
中铁高速物流（山东）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2.24

2、关联担保情况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作为担保方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图表 6-49　发行人作为担保方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通用航空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885.70	2021-8-26	2029-9-7	否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作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图表 6-50　发行人作为被担保方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149,889.30	2016年1月11日	2031年1月10日	否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21年4月24日	2026年4月22日	否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21年4月22日	2026年4月22日	否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21年6月29日	2026年6月29日	否

3、关联出租情况

（1）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图表 6-51 发行人作为出租方关联出租情况表

单位：万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山东高速湖北养护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11.93	9.90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58.01	22.15
山东高速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43.65	0.80
山东高速服务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2414.36	2482.83
山东高速鸿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	105.06	105.06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	0.00	124.11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7802.63	361.96
北京共建恒业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管道	0.00	41.32
山东国合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	95.28	151.40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7.34	5.93
山东高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	4.60	4.60
高速骨干网(山东)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0.00	10.04
山东高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房屋	0.00	73.73
山东高速石化有限公司	房屋	139.95	140.33
山东高速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51.42	66.26
山东省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房屋	128.66	133.13
山东高速临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60.87	22.13
山东高速材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132.57	99.43
山东绿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广告牌	0.00	42.02
山东高速石化有限公司	加油站	1525.22	1523.81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告牌	79.44	18.84
山东高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162.32	105.74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622.40	1740.22
山东高速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0.00	1202.69
山东山高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房屋	138.06	419.82
山东省公路桥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房屋	51.53	52.00

（2）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图表 6-52 发行人作为承租方关联出租情况表

单位：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	853.36	808.36	392.96	399.12	0.00	8.37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46.20	45.00	1.68	15.61	0.00	0.00
合计		**899.56**	**853.36**	**394.64**	**414.73**	**0.00**	**8.37**

4、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图表 6-53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万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协议约定	25,714.40
山东高速城投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协议约定	891.31
山东高速济南绕城西线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协议约定	3,899.71
山东高速半岛投资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协议约定	5,410.73
山东鄄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协议约定	3,338.59
山东高速泰东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协议约定	4,520.76
山东高速潍日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协议约定	6,483.14
山东高速龙青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协议约定	2,369.66
山东高速高广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协议约定	2,208.74
山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协议约定	13,210.59
山东高速临枣至枣木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协议约定	777.62

5、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6、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图表 6-54 2025年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65.93	748.39

7、其他关联交易

图表 6-55 2025年其他关联交易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370.56	990.24
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	243,523.20	-

（四）往来余额

1、应收项目

图表 6-56 应收项目往来余额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587.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6,000.00	
应收票据	山东东青公路有限公司	188.15	
应收票据	山东高速青岛发展有限公司	1.04	
应收票据	山东水总有限公司	1,106.99	
应收票据	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21.29	
应收票据	山东高速青岛公路有限公司	4.12	
应收票据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2,359.58	
应收票据	山东省第二水利工程局有限公司	386.55	
应收票据	山东高速千方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1,278.37	
应收票据	山东高速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2,023.08	
应收票据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乐自公路有限公司	29.60	
应收票据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乐宜公路有限公司	9.47	
应收票据	山东高速临滕公路有限公司	800.00	
应收票据	山东高速沈海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33.79	
应收票据	山东高速董梁沈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7.77	
应收票据	山东省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40.18	
应收账款	北京清控水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5.54	
应收账款	东营黄河大桥有限公司	18.47	
应收账款	高速骨干网（山东）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43.34	
应收账款	广西港融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93.14	
应收账款	湖北樊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0.10	
应收账款	济南鑫岳新型道路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102.53	
应收账款	昆明新机场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19.93	
应收账款	聊城市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4,039.42	
应收账款	山东滨莱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4.81	
应收账款	山东东方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1,028.99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半岛投资有限公司	1.19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18.91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黄河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261.47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畅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8.41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德建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26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东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37.46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东绕城许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29.80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董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7.8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服务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72.95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6.14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87.06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4.47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0.66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红河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10.00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湖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74.69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集团河南许亳公路有限公司	94.23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乐宜公路有限公司	73.50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乐自公路有限公司	121.59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9,165.14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济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8.53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济南绕城西线公路有限公司	273.05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济青中线公路有限公司	484.91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济微公路（济宁）有限公司	0.80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济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43.73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6.32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84.16	10.38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784.34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科苑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3.47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岚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40.33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临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92.53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临枣至枣木公路有限公司	45.64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龙青公路有限公司	72.82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鲁南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7.32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2.25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明董公路有限公司	11.65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宁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710.22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齐鲁号国际陆港发展有限公司	28.15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齐鲁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40.48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93.63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千方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0.99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青岛发展有限公司	15.45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青岛公路有限公司	342.53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青岛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23.05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48.00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480.04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潍日公路有限公司	2.97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9.73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物业服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1.94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860.53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新动能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84.67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新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641.58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新实业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20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新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951.51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97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云南发展有限公司	707.67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枣庄发展有限公司	2.21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沾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0.00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18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中油（四川）能源有限公司	1.84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淄博发展有限公司	101.29	
应收账款	山东桂鲁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0.09	
应收账款	山东国合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0	
应收账款	山东临港疏港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1,504.27	
应收账款	山东旗帜信息有限公司	269.38	
应收账款	山东荣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2.33	
应收账款	山东省滨州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3.95	
应收账款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3,136.31	2.12
应收账款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879.70	
应收账款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1,467.54	
应收账款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9,202.71	4.23
应收账款	山东水总有限公司	153.95	
应收账款	山东泰东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308.43	10.66
应收账款	山高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569.46	
应收账款	四川宜彝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2.20	
应收账款	泰安市立华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26	
应收账款	威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00	
应收账款	云南锁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32	
应收账款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50.57	
应收账款	中铁隆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1.98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淄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73.20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鸿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64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养护产业有限公司	363.16	
应收账款	山东鲁桥建材有限公司	248.12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湖北养护科技有限公司	18.27	
应收账款	山东省路桥集团菏泽建设有限公司	479.05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德建集团有限公司	5.73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四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60	
应收账款	中铁高速物流（山东）有限公司	1.19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济北公路有限公司	1,339.61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临滕公路有限公司	2.89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高商公路有限公司	105.00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烟蓬公路有限公司	324.04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鲁南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9.00	
应收账款	山东鲁畅高速公路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1.19	
应收账款	山东华澳大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19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智充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88.97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国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19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植生科技有限公司	1.10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80.76	
应收账款	山东高速青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86	
预付账款	山东东方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0.1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04	
预付账款	山东高速济青中线公路有限公司	0.10	
预付账款	山东高速青岛公路有限公司	0.10	
预付账款	山东高速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0.16	
预付账款	山东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43.54	
预付账款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40	
预付账款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	8.60	
预付账款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0.10	
预付账款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04	
预付账款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1,377.94	
预付账款	山东高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0.22	
预付账款	山东高速德建集团有限公司	573.46	
预付账款	山东高速石化有限公司	2.61	
预付账款	山东高速绿色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81.16	
预付账款	山东高速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03	
预付账款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78.14	
预付账款	银丰智慧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53.29	
其他应收款	高速骨干网（山东）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0.88	
其他应收款	广西港融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111.37	
其他应收款	济南畅赢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423.48	
其他应收款	济南鑫岳新型道路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0.05	
其他应收款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	
其他应收款	山东东方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379.29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畅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10.00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城投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64.23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服务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9.01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高广公路有限公司	0.51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50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5.56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鸿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5.06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6.08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集团河南许亳公路有限公司	19.15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乐宜公路有限公司	1.47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乐自公路有限公司	1.61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393.22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4.00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89.10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0.50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科苑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1.58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临枣至枣木公路有限公司	0.22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龙青公路有限公司	4.78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明董公路有限公司	0.10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宁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5.98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齐鲁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30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青岛公路有限公司	2.88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舜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9.97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四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3.88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泰东公路有限公司	1,829.43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潍日公路有限公司	13.80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0.50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新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7.10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71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	64.94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烟威公路有限公司	0.07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云南发展有限公司	23.49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4.83	
其他应收款	山东鄄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2.88	
其他应收款	山东临港疏港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7.19	
其他应收款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565.77	
其他应收款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2.00	
其他应收款	山东省路桥集团菏泽建设有限公司	50.00	
其他应收款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4,399.71	
其他应收款	山东水总有限公司	87.54	
其他应收款	山东泰东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2.14	
其他应收款	四川宜彝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6.24	
其他应收款	威海市水务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4.44	
其他应收款	云南锁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7	
其他应收款	山东山高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53,512.36	6,454.17
其他应收款	山东鲁桥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20.00	
其他应收款	宜宾康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91	
其他应收款	山东鲁桥建材有限公司	4.59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路桥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0.57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00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新动能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19.02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济南绕城西线公路有限公司	4.37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董梁沈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0.00	
其他应收款	山东高速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55.91	
其他应收款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中然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13.85	
合同资产	广西港融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8.25	
合同资产	聊城市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3,603.54	
合同资产	山东滨莱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13.71	
合同资产	山东东方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441.33	
合同资产	山东东青公路有限公司	972.93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半岛投资有限公司	2,222.40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84.96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材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1.71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德建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7.70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东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2.19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东绕城许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723.96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董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22.4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高商公路有限公司	953.49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6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274.05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366.93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3.96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38,280.86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济北公路有限公司	858.36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济高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65.96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济南绕城西线公路有限公司	258.37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济青中线公路有限公司	276.71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济微公路（济宁）有限公司	141.84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济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4,274.95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0.96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6.33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9.71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66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莱钢绿建发展有限公司	2,373.80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岚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44.62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林产供应链有限公司	17.33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临滕公路有限公司	10,628.86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路桥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610.72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80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明董公路有限公司	785.50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31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宁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89.88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齐鲁号国际陆港发展有限公司	218.14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齐鲁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5.16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9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千方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0.33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青岛发展有限公司	955.54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青岛公路有限公司	301.27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青岛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33.83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沈海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678.78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泰东公路有限公司	330.27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3.41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新动能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39.58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新疆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70.46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02.31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新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3.53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新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491.73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烟蓬公路有限公司	4,063.27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云南发展有限公司	31.95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沾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334.24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智充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74.45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淄博发展有限公司	24.87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淄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065.93	
合同资产	山东桂鲁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39.8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	山东荣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777.93	
合同资产	山东省滨州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4.44	
合同资产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1,370.89	
合同资产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09.99	
合同资产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12,091.58	
合同资产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10,862.05	
合同资产	山东水总有限公司	216.16	
合同资产	山东泰东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57.44	
合同资产	四川宜彝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39	
合同资产	中铁隆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78	
合同资产	湖北樊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40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高广公路有限公司	37.35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686.02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红河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0.06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集团河南许亳公路有限公司	224.60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乐宜公路有限公司	1.79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乐自公路有限公司	2.76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岚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87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临枣至枣木公路有限公司	19.25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龙青公路有限公司	182.28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潍日公路有限公司	92.78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鸿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0.90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养护产业有限公司	850.68	
合同资产	山东鲁桥建材有限公司	1,143.12	
合同资产	山东省路桥集团菏泽建设有限公司	64.77	
合同资产	山东瑞泰建设有限公司	2,101.31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106.48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博昌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117.92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	126.90	
合同资产	湖北武麻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89	
合同资产	菏泽山高综合能源有限公司	38,931.49	
合同资产	扬州山高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2.77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济微公路有限公司	8,159.86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庆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627.88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董梁沈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2,608.19	
合同资产	山东鄄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40.82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83.31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服务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66.95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黄河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0.87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0.26	
合同资产	山东杰瑞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35.26	
合同资产	东营黄河大桥有限公司	1.20	
合同资产	滨州市北海魏桥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8.51	
合同资产	西安建工交建集团有限公司	10,513.98	
合同资产	山高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1,648.01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66	
其他非流动资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3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303.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600.61	
其他流动资产	聊城市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6,111.34	
其他流动资产	山东东方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885.55	
其他流动资产	山东高速东绕城许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498.13	
其他流动资产	山东高速高商公路有限公司	977.63	
其他流动资产	山东高速济北公路有限公司	39.80	
其他流动资产	山东高速济德公路有限公司	7,858.67	
其他流动资产	山东高速济微公路有限公司	8,530.94	
其他流动资产	山东高速沈海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74.53	
其他流动资产	山东高速舜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1,537.80	
其他流动资产	山东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2	
其他流动资产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26.13	
其他流动资产	山东高速云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03.48	
其他流动资产	山东鲁桥建材有限公司	1,059.67	
其他流动资产	山东省路桥集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67.02	
其他流动资产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316.89	
其他流动资产	山东省路桥集团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1,638.19	
其他流动资产	山东水总有限公司	208.95	
其他流动资产	山东舜都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66.91	
其他流动资产	山东泰东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3,076.63	
其他流动资产	中铁隆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823.41	
其他流动资产	山东高速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33.83	
其他流动资产	山东高速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2.74	
其他流动资产	山东恒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47.05	

2、应付项目

图表 6-57　控制发行人的关联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末
应付票据	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5.00
应付票据	山东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890.00
应付票据	山东杰瑞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201.25
应付票据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3,724.29
应付票据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1.00
应付票据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633.14
应付票据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1,060.00
应付票据	山东水总有限公司	50.00
应付票据	山东高速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2,033.05
应付票据	山东高速沥青有限公司	500.00
应付票据	山东高速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068.09
应付票据	山东高速云南发展有限公司	150.9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末
应付票据	山东高速建材有限公司	10,052.66
应付票据	山东百廿慧通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110.89
应付票据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60.00
应付账款	广西港融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570.32
应付账款	济南鑫岳新型道路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658.61
应付账款	济宁市鸿翔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9.12
应付账款	临沂国控正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95.78
应付账款	山东百廿慧通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569.04
应付账款	山东鼎讯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170.43
应付账款	山东东方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593.11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奥维俊杉汽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0.73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304.18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材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812.29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4.62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691.73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945.65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385.77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9.63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263.70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580.64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海纳（青岛）科技有限公司	5.25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鸿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851.42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6.35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15,376.70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济南发展有限公司	82.04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295.63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55.54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97.52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科苑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777.32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沥青有限公司	2,619.51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聊城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287.80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鲁西南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123.88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68
应付账款	山东绿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02.43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绿色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771.95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齐鲁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229.97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857.80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414.50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千方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294.75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青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36.04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日照建设有限公司	71.56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融媒体有限公司	104.19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舜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129.88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40.47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物业服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4.57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119.13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55.43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末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新实业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89.21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8.25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植生科技有限公司	23.29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智慧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130.62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01.00
应付账款	山东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7.66
应付账款	山东交建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39
应付账款	山东杰瑞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555.63
应付账款	山东鲁畅高速公路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131.48
应付账款	山东鲁桥建设有限公司	60.53
应付账款	山东旗帜信息有限公司	508.03
应付账款	山东省滨州市公路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51.35
应付账款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29,878.50
应付账款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6,036.77
应付账款	山东省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256.03
应付账款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11,321.99
应付账款	山东省路桥集团（烟台）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92.32
应付账款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04,456.90
应付账款	山东省路桥集团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1,569.50
应付账款	山东省直机关住宅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312.22
应付账款	山东水总有限公司	169.06
应付账款	四川隆建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59.15
应付账款	西安建工交建集团有限公司	6,322.05
应付账款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6,103.84
应付账款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5,656.77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6.00
应付账款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桥梁科技有限公司	0.51
应付账款	重庆鲁高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8.17
应付账款	中铁隆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643.54
应付账款	四川新隆环能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5.40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107.00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德建集团有限公司	2,283.54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德建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90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2.80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0.39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0.81
应付账款	山东山高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200.00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全过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8.27
应付账款	山东省公路桥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85.22
应付账款	山东数据交易有限公司	21.13
应付账款	莱州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25
应付账款	山东高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6.00
预收账款	山东高速湖北养护科技有限公司	10.09
预收账款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01
预收账款	山东绿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3.24
预收账款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19.36
预收账款	山东高速鲁南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0.1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末
预收账款	山东高速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51.59
预收账款	山东高速智充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7.80
预收账款	山东高速材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3.14
预收账款	山东东青公路有限公司	308.68
预收账款	山东高速沾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8.53
预收账款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442.30
预收账款	山东高速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00
预收账款	济南畅赢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52
预收账款	山东水总有限公司	30.00
合同负债	高速骨干网（山东）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36
合同负债	山东杰瑞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0.85
合同负债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8.02
合同负债	山东东方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2.65
合同负债	山东东青公路有限公司	5.31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董沈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8.61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高广公路有限公司	22.70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3.19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423.37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893.91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济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58.05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岚山疏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9.32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尼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44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青岛公路有限公司	123.06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石化有限公司	12.26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0.57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7
合同负债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5
合同负债	山东省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3.75
合同负债	四川宜彝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84.00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0.12
合同负债	湖北武麻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7.13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济微公路（济宁）有限公司	189.58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济南绕城西线公路有限公司	221.68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济青中线公路有限公司	158.57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泰东公路有限公司	80.98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潍日公路有限公司	75.89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淄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5.46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临枣至枣木公路有限公司	9.95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济宁发展有限公司	13.75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沾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3.24
合同负债	山东滨莱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9.25
合同负债	山东桂鲁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40.95
合同负债	山东荣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79.51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京沪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3.64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集团河南许亳公路有限公司	1.66
合同负债	山东高速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05
其他应付款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560.1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末
其他应付款	龙口港集团有限公司	2,478.67
其他应付款	山东东方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76.43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奥维俊杉汽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滨州发展有限公司	7.96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材料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1.52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城投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0.18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2.2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60.83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2.53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82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40.74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993.77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鸿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69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1.1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集团四川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3,751.3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济南绕城西线公路有限公司	0.25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275.71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2.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沥青有限公司	12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临枣至枣木公路有限公司	6.22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龙青公路有限公司	0.85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鲁西南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11.20
其他应付款	山东绿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2.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齐鲁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5.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5.33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青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78.63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全过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0.7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仁和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67.46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日照建设有限公司	7.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融媒体有限公司	17.37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四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9.01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潍日公路有限公司	82.41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物业服务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5.54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2.21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8.06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14.55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信联支付有限公司	28.28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智慧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159.13
其他应付款	山东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2.59
其他应付款	山东鄄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0.06
其他应付款	山东旗帜信息有限公司	138.75
其他应付款	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369.81
其他应付款	山东省公路桥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1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22.56
其他应付款	山东省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8.63
其他应付款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330.5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末
其他应付款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5,928.61
其他应付款	山东省路桥集团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2,509.37
其他应付款	山东水总有限公司	7.16
其他应付款	山东泰东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中然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84
其他应付款	西安建工交建集团有限公司	13.50
其他应付款	烟台百江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874.21
其他应付款	烟台丰清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36.31
其他应付款	烟台清江川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3.32
其他应付款	烟台清润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68.76
其他应付款	云南山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39
其他应付款	中工武大能源建设投资（湖北）有限公司	20.00
其他应付款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74.04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千方国际科技有限公司	1,278.37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1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省路桥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50
其他应付款	山东恒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工程装备有限公司	2.87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临空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5.79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德建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石化有限公司	30.00
其他应付款	信联融资担保（天津）有限公司	801.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齐鲁建设集团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39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庆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山高篮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45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威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17
其他应付款	山东鲁畅高速公路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1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路盛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	1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20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东绕城许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5.09
其他应付款	阜南县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75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山高发展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0.50
其他应付款	云南山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39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滨州发展有限公司	7.96
其他应付款	山东高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8.06
应付股利	滨州北海国有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151.76
应付股利	阜南县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28
应付股利	华润环保水务有限公司	283.84
应付股利	莱州金州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51.89
应付股利	莱州市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11.34
应付股利	宁波与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73.06
应付股利	蓬溪县金桥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64.12
应付股利	山东铁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16.16
应付股利	四川省生态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5.09
应付股利	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92.28
应付股利	武汉盘龙水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29.3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年末
应付股利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095.29
应付股利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3,544.94
应付股利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1,533.91
应付股利	山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5,584.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558.92
其他流动负债	山东东方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82.73
其他流动负债	山东东青公路有限公司	126.20
其他流动负债	山东高速东绕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6.73
其他流动负债	山东高速东绕城许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8.85
其他流动负债	山东高速科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59
其他流动负债	山东高速临滕公路有限公司	9.80
其他流动负债	山东瑞泰建设有限公司	1,126.90
其他流动负债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70.96
其他流动负债	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583.71
其他流动负债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14.82
长期应付款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765.11

（五）关联方承诺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无其他需要披露的关联方承诺事项。

（六）其他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无其他需要披露的关联方事项。

十一、或有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不含发行人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余额为1,885.70万元，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0.03%。

图表6-58　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方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担保余额	担保类型	被担保债务到期日
1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通用航空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1,885.70	连带责任担保	2029年9月7日
	合计	-	-	**1,885.70**	-	-

（二）重大承诺及其他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其他或有事项

（1）2021年4月8日，道隧集团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隧集团”)与本公司子公司肃北蒙古族自治县康润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肃北康润”）发生建设工程合同纠纷，道隧集团向甘肃省酒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肃北康润支付已完成工程的剩余价款17,000万元，支付材料、设备等款1,000万元，肃北康润承担因违约给道隧集团造成的损失5,000万元，合计23,000万元。冻结肃北康润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敦煌市支行的银行存款7,536,611.35元，冻结期限为2023年6月12日至2024年6月12日。

同时，针对质量和其他违约问题，肃北康润于2021年6月8日向酒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民事反诉状提出反诉，反诉请求道隧集团返还工程款、支付工程质量缺陷修复费用、支付工程进度违约金等合计26,323.02万元。2023年6月25日，法院就本诉工程款部分内容作出先行判决，肃北康润需支付道隧集团工程款36,938,342.79元，材料设备款16,480,770.85元，垫付费用1,273,073元，驳回肃北康润除工程质量修复费用外的其他反诉请求。肃北康润和道隧集团均提出上诉。

2024年1月24日，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以工程质量问题能否修复合格应当作为工程价款的支付条件，裁定撤销原判、发回重审。2024年1月29日，酒泉市中级人民法院就反诉工程质量索赔部分内容作出判决，判决道隧集团需支付肃北康润工程修复费用5,819,331.27元（泵房、蓄水池）、鉴定费2,099,580元，对于已经其他鉴定出质量缺陷但未能作出质量返修方案的工程主体结构部分（管道基础管沟、管道管材及施工）告知可以另行处理，对于新发现工程质量告知可以另行处理，驳回其余对修复费用的反诉请求。2024年2月18日，肃北康润和道隧集团均就反诉工程质量判决提起上诉，2024年4月30日，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撤销酒泉市中级人民法院就反诉工程质量索赔部分内容作出的判决，本案发回甘肃省酒泉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2024年5月8日，本诉工程款纠纷部分重审阶段的一审进行了第一次开庭审理，庭上法官表示本诉案将中止审理，待反诉案件退回中院后，两案进行合并审理。现两案尚未作出终审判决，因此对本案可能发生的损失或收益的可能性及金额暂无法作出预估。

（2）2019年，毅康与湖南五建组成联合体中标鲁山项目，约定毅康按99%工程费用的15%收取管理费。双方与鲁山县水利局成立项目公司鲁山康润，其

将项目发包给湖南五建，刘海龙、曹松江挂靠湖南五建实际施工。毅康及子公司在向曹松江付款时按照约定扣留了管理费约1.46亿元。曹松江诉至法院，要求毅康在扣留工程款范围内承担清偿责任；鲁山康润在欠付湖南五建5932.28万元工程款范围内承担清偿责任。

本案于2025年10月31日开庭，毅康、鲁山康润均已提交书面质证意见、答辩意见、证据清单，毅康提交了聊天记录、承诺函、合作协议、交底书等证据证明曹松江认可且承诺按照鲁山项目99%工程费用的15%向毅康支付管理服务费，并且合同实际履行过程中毅康也已实际扣除了管理服务费，并围绕此观点展开质证和质辩。曹松江主张关于管理服务费的合同是无效的，毅康并未实施工程管理，无权收取管理服务费，并围绕该观点展开质证和质辩。

本次开庭案件举质证阶段已结束，等待法院组织再次开庭进行法庭调查和法庭辩论。毅康将根据本次开庭情况补充新证据。因本案庭审程序尚未结束，对本案可能发生的损失或收益的可能性及金额暂无法作出预估。

（3）2020年11月20日，发行人下属企业济南畅赢金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方，简称“畅赢金程”）与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受让方，简称“安居集团”）、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关于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畅赢金程将持有的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1.1759%股权转让给受让方，股权转让价款为50亿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受让方将对应的恒大地产集团股权质押给畅赢金程作为担保，分三期支付转让款，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实际支付日止按照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3.85%支付利息，第三期股权转让款支付截止日期为2021年11月19日。《股权转让协议》另外约定，受让方逾期支付款项的，应向转让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逾期付款违约金以逾期应付款为基数，自逾期之日起至实际付款日止按LPR的2倍计算。协议生效后，畅赢金程已依约将标的股权过户至安居集团名下，安居集团已按约定将标的股权出质于畅赢金程，并支付了前两期股权转让款30亿元及利息。在支付上述款项后，安居集团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后续付款义务，畅赢金程多次催要无果，根据约定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贸仲”）提起仲裁，请求裁决安居集团支付《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第三期股权转让款本金20亿元及其利息、违约金。2022年2月23日，贸仲已受理本案，并通知申请人与被申请人双方指定仲裁员。贸仲于2022年

10月14日、2023年2月16日、5月16日、8月16日，11月16日、2024年2月26日，先后五次作出书面通知，因仲裁程序进行的需要，仲裁庭无法在《仲裁规则》规定的期限内作出裁决，经仲裁院院长研究同意本案裁决作出期限延长至2024年3月16日。贸仲于2024年3月15日作出〔2024〕中国贸仲京裁字第0783号《裁决书》，裁决人才安居集团向畅赢金程支付股权转让款本金人民币2,000,000,000元并支付股权转让款利息、逾期付款违约金、本案仲裁费及申请人因本案发生的其他相关费用。贸仲作出《裁决书》后，畅赢金程已向深圳中院申请强制执行，并于2024年4月28日收到深圳中院（2024）粤03执913号《案件受理通知书》，畅赢金程于2024年6月18日收到深圳中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及安居集团《不予执行仲裁裁决申请书》等文件，获悉安居集团向深圳中院申请不予执行贸仲《裁决书》，深圳中院已于2024年6月13日立案受理。

（三）未决诉讼（仲裁）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如下：

1、2016年10月3日，广州市凯隆置业有限公司（“广州凯隆”）、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恒大地产集团”）与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深房”，系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重组上市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约定各方通过一系列交易安排，实现恒大地产集团经由深深房重组上市的目标。2017年，恒大地产集团迁址深圳市，成为深圳市境内企业。

在上述《合作协议》签订后，恒大地产集团共进行了三轮增资。2017年11月，畅赢金程参加了恒大地产集团第三轮增资，出资金额为50亿元。根据畅赢金程与广州凯隆、恒大地产集团、许家印签订的《关于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的增资协议书》（以下简称“《增资协议书》”），畅赢金程向恒大地产集团支付增资款认缴该公司新增资本。如果恒大地产集团未能在2021年1月31日前实现重组上市，则投资人有权要求广州凯隆或许家印按照投资人的原始出资金额回购投资人持有的新增股权。

2020年11月8日，中国恒大发布题为“终止与深深房的重组计划”的公告，宣布终止与深深房的重组计划。根据该份公告，恒大地产集团已不可能在双方约定的期限内实现重组上市，因此畅赢金程依据《增资协议书》约定向广州凯

隆与许家印主张回购退出。

基于上述背景，广州凯隆/许家印引荐深圳安居集团作为《增资协议书》项下增资形成的恒大地产集团股权的受让方。2020年11月，畅赢金程与深圳安居集团就转让所持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1.1759%的股权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和《股权质押合同》，深圳安居集团以50亿元对价受让畅赢金程持有的标的股权。《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畅赢金程已依约将案涉标的股权过户至深圳安居集团名下；深圳安居集团已按约定将标的股权出质予畅赢金程，并支付了前两期股权转让款30亿元及利息。在支付上述款项后，深圳安居集团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后续付款义务。

发行人子公司畅赢金程于2022年1月向贸仲提交了仲裁申请，要求深圳安居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关于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项下应付未付股权转让款本金20亿元及利息、逾期付款违约金等相关费用。畅赢金程于2022年2月23日收到贸仲的仲裁受理通知书。2022年10月14日、2023年2月1日、2023年5月16日，贸仲先后三次作出书面通知，因仲裁程序进行的需要，仲裁庭无法在《仲裁规则》规定的期限内作出裁决，经仲裁院院长研究同意本案裁决作出期限延长至2023年2月16日、2023年5月16日、2023年8月16日。

畅赢金程于2024年3月收到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2024年3月15日作出的〔2024〕中国贸仲京裁字第0783号《裁决书》，裁决被申请人深圳安居集团向畅赢金程支付股权转让款本金合计人民币20亿元及其利息、逾期付款违约金，并承担案件仲裁费及畅赢金程因案件发生的其他相关费用。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生效。

2024年4月，畅赢金程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申请强制执行深圳安居集团履行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的《裁决书》。2024年4月28日，畅赢金程收到深圳中院（2024）粤03执913号《案件受理通知书》，该案件深圳中院已立案执行。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案件暂未执行完毕。2024年4月22日，畅赢金程收到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四中院”）出具的（2024）京04民特482号《应诉通知书》等文件，深圳安居集团向北京四中院申请撤销贸仲作出的《裁决书》一案，由北京四中院立案受理。北京四中院于2024年5月作出《民事裁定书》，裁定驳

回安居集团撤销仲裁裁决的申请。

畅赢金程于2024年6月18日收到深圳中院送达的深圳中院（2024）粤03民特986号《应诉通知书》及安居集团《不予执行仲裁裁决申请书》等文件，获悉安居集团向深圳中院申请不予执行贸仲《裁决书》，深圳中院已于2024年6月13日立案受理。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案件暂无最终结果。

2、山东高速（深圳）投资有限公司因其与深圳肯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权属单位深圳丰创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利天骏供应链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满利贸易有限公司开展贸易合作，形成多笔应收款未能收回，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对方未能如期履行调解协议。深圳公司已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2019年11月案外人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对该案提起执行异议被驳回请求；2020年1月初，案外人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执行异议之诉被正式受理。（3）利天骏案件于2020年5月28日一审开庭审理，6月中旬收到一审民事判决书，裁定驳回案外人的诉讼请求，2020年6月28日收到案外人上诉状，案件流转至最高人民法院后于2020年10月23日二审立案，2021年1月25日收到二审应诉通知及开庭传票。2021年4月7日开庭审理后，于2021年6月初收到二审民事判决书，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最高院对第三人进行为期60日的二审判决公告后，将案件流转至山东省高院，2021年12月已向山东省高院提交恢复执行申请。（4）丰创及中满利案于2020年7月23日一审开庭，2020年9月底收到一审民事判决书，裁定驳回案外人的诉讼请求，2020年10月上旬收到案外人上诉状，因对第三人进行为期60日的判决结果公告，2021年1月上旬公告期满后，该两案件通过法院内部流转程序移交至最高人民法院。2021年5月底收到二审应诉通知，6月初最高院对第三人进行为期60日的二审开庭公告，2021年 8月12日开庭审理后，于11月中旬收到该两案二审民事判决书，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最高院将案件流转至山东省高院。2021年12月已向山东省高院提交该两案恢复执行申请。（5）利天骏、丰创及中满利三案已于2022年4月11日收到山东省高院关于恢复执行程序的举证通知及受理通知，2022年4月15日收到强制执行恢复裁定书，指定济南铁路运输中级人民法院负责执行，2022年7月15日收到济南铁路运输中级人民法院发出的受理案件通知书，8月底会同法律顾问，跟进强制执行程序进展，并提交抵

押资产最新情况资料。后因疫情反复影响，2022年底执行法院终本。（6）2023年初准备恢复执行相关资料；3月上旬提交恢复执行申请；4月中旬陪同执行法官赴深圳实地察看抵押资产；6月收到执行法院发出的恢复执行通知后，与执行法官沟通后续抵押资产拍卖流程； 11月法院启动重新评估流程，并通过摇号的方式选定了评估机构；12月初收到法院送达的评估报告，因房地产市场低迷，为维护公司最大利益，已同意中止此次拍卖流程，待后续房产市场回暖后适时恢复执行，同时继续搜集其他可供执行财产线索。（7）2024年初，公司继续推进抵押资产的强制执行程序，并于2024年4月25日提交恢复执行申请书，执行法院已于2024年8月5日出具恢复执行通知书，9月2日出具关于协商确定评估机构的通知书，9月6日确定评估机构。（8）因抵押担保人被申请破产清算，深圳市中院于2024年9月6日指定破产管理人并公告启动债权申报流程。2024年9月9日济南铁路中院收到深圳中院出具的中止执行通知。（9）2024年10月9日向管理人提交债权申报材料。11月4日第一次债权人大会确认公司债权。2024年11月19日破产管理人选定评估及审计机构及拍卖平台。2024年11月22日破产管理人出具《关于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决议结果的报告》（海民管[2024]10号），审议通过《财产管理方案》、《财产变价方案》、会议决议选择京东网作为网络拍卖平台。会同法律顾问与抵押担保人破产清算管理人对接，2024年12月20日收到海民实业破产案清算资产评估初步结果。（深中锋评字（2024）第1208号）。（10）2025年2月中旬收到海民实业破产案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同时深圳市中院出具海民实业破产第一批债权的裁定及第二批债权核查的通知。3月中旬，管理人向深圳市中院提交宣告破产申请材料。5月上旬，深圳市中院向管理人反馈宣告破产申请意见，管理人修改后重新提交申请材料。经合议审查，深圳市中院于6月19日裁定宣告海民实业破产。管理人于8月初启动海民实业破产资产挂网拍卖，目前破产财产尚在处置中。12月12日，管理人召开第三次债权人会议审议《破产财产分配方案》。12月30日，管理人将经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的《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及表决结果提交至深圳市中院裁定。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法院尚未出具裁定结果。

十二、资产抵押、质押和其他限制用途安排

图表 6-59　发行人主要资产受限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317.73	保证金、司法冻结
固定资产	60,974.55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3,948,613.83	质押借款、抵押借款
应收账款	37,578.37	质押借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4,628.44	质押借款
在建工程	49,330.31	抵押借款
使用权资产	1,105.76	融资租赁
合同资产	36,104.99	质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59,043.23	抵押借款
合计	**5,152,697.19**	**--**

除上述事项外，发行人无其他被限制处置事项。

截至 2025 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5,152,697.19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1.58%，受限资产占比较高，主要是被质押的高速公路项目收费权。

十三、商品期货、期权及各类金融衍生品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有其他各类期货、期权及金融衍生产品投资。

十四、重大投资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理财产品。

十五、发行人主要海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有海外投资情况。

十六、近一年重大事项排查情况

近一年公司不涉及 MQ.4 表（重大资产重组）、MQ.8 表（股权委托管理）。涉及 MQ.7（涉及重大事项）的情形：

1、近一年企业 1/3 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情况

近一年，发行人董事和总经理变化情况如下：

（1）新增董事长、董事、总经理情况

图表 6-60 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董事、总经理情况表

姓名	职务	相关公告或决议
杨少军	董事	2024 年 12 月 14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5 年 1 月 1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副董事长	2025 年 1 月 1 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卢瑜	董事	2025年4月30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年6月18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崔建	副总经理	2025年4月30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王红毅	副总经理	2025年4月30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杨建国	董事	2025年5月30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年6月6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唐贵瑶	独立董事	2025年5月30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年6月18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潘林	独立董事	2025年5月30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5年6月18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聂易彬	副董事长	2026年4月2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2026年4月8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余泳	董事	2026年4月2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2026年4月8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黄晓芸	职工董事	2026年4月2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2026年4月8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张宏超	独立董事	2026年4月2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2026年4月8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胡南薇	独立董事	2026年4月2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2026年4月8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完成并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2）辞任董事长、董事情况

图表 6-61　近一年发行人辞任董事长、董事情况表

姓名	原职务	相关公告

常志宏	董事	2025年3月15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魏 建	独立董事	2025年4月25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的公告
孟杰	董事	2025年5月14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离任的公告（修订版）
范跃进	独立董事	2025年5月14日，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离任的公告（修订版）

根据发行人公告，孟杰离任时间为2025年5月14日，孟杰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根据发行人公告，魏建、范跃进离任时间为公司股东大会改选新任独立董事就任，魏建、范跃进辞职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改选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魏建、范跃进先生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应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补选工作。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相关变动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2、会计师事务所处罚的情况

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引用的2023年度及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审计机构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4年8月2日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78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承接上市公司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审计业务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被暂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6个月（自2024年8月2日至2025年2月1日止）。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未参与上述被行政处罚项目及立案调查项目的审计工作。本次处分事项不影响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引用审计报告的审计质量，不影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述审计报告的效力，不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发行造成实质性不利影响或法律障碍。

3、注册资本变化的情况

2025年4月18日，发行人发布《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人数为33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行权事宜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5]17829号），截至2025年3月30日，公司已收到行权认购款金额合计人民币6,748,963.2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339,08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5,409,883.20元。本次行权使得发行人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485,342.01万元，股本人民币485,342.01万元，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4、审计机构变更情况

公司原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聘期已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此项变更已经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期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上述审计机构变更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对公司日常 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5、实施股份回购注销及减少注册资本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2025年6月6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15.45元/股价格回购部分公司股份，总规模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最终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或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金额为准，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股份回购注销及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已经由第六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025年7月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

1,951,3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4%，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10.3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10.1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9,996,933.00元（不含交易费用）。2025年7月17日，公司完成回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8,849,28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9%，回购最高价格为10.94 元/股，最低价格为10.16元/股，回购均价为10.61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003,509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已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份已注销，回购注销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83,457.08万元，股本人民币483,457.08万元，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本次股份回购主要为增强投资者信心，稳定及提升公司价值，本次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6、监事会及监事取消情况

根据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

本次取消监事会及监事事项属于公司经营过程中正常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变动完成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除上述事项外，发行人未涉及MQ.4表（重大资产重组）、MQ.8表（股权委托管理）及MQ.7表（重要事项）的其他情形。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2025年11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所持粤高速A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高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全部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以12.03元/股的价格，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80。

（二）涉及仲裁暨对外投资进展

2022年2月，公司公告《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涉及仲裁暨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公司投资的济南畅赢金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贸仲提交了仲裁申请，要求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才安居集团”）支付《关于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项下应付未付股权转让款本金20亿元及利息、逾期付款违约金等相关费用。畅赢金程于2022年2月23日收到贸仲的仲裁受理通知书。

2020年11月，畅赢金程与人才安居集团就转让所持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1.1759%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事宜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和《股权质押合同》，人才安居集团以50亿元对价受让畅赢金程持有的标的股权。《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畅赢金程已依约将标的股权过户至人才安居集团名下；人才安居集团已按约定将标的股权出质予畅赢金程，并支付了前两期股权转让款30亿元及利息。在支付上述款项后，人才安居集团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后续付款义务，故畅赢金程根据约定对被申请人提起仲裁。畅赢金程于2022年2月23日收到贸仲的仲裁受理通知书。2022年10月14日、2023年2月1日，贸仲先后两次作出书面通知，因仲裁程序进行的需要，仲裁庭无法在《仲裁规则》规定的期限内作出裁决，经仲裁院院长研究同意本案裁决作出期限延长至2023年2月16日、2023年5月16日、2023年8月16日。

畅赢金程于2024年3月收到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2024年3月15日作出的〔2024〕中国贸仲京裁字第0783号《裁决书》，裁决被申请人深圳安居集团向畅赢金程支付股权转让款本金合计人民币20亿元及其利息、逾期付款违约金，并承担案件仲裁费及畅赢金程因案件发生的其他相关费用。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生效。

2024年4月，畅赢金程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申请强制执行深圳安居集团履行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的《裁决书》。2024年4月28日，畅赢金程收到深圳中院（2024）粤03执913号

《案件受理通知书》，该案件深圳中院已立案执行。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案件暂未执行完毕。2024年4月22日，畅赢金程收到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四中院”）出具的（2024）京04民特482号《应诉通知书》等文件，深圳安居集团向北京四中院申请撤销贸仲作出的《裁决书》一案，由北京四中院立案受理。北京四中院于2024年5月作出《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安居集团撤销仲裁裁决的申请。

畅赢金程于2024年6月18日收到深圳中院送达的深圳中院（2024）粤03民特986号《应诉通知书》及安居集团《不予执行仲裁裁决申请书》等文件，获悉安居集团向深圳中院申请不予执行贸仲《裁决书》，深圳中院已于2024年6月13日立案受理。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案件暂无最终结果。

十八、发行人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其他明确的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十九、发行人存续期债券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待偿还直接融资债务余额为150亿元，其中公司债35亿元，可续期公司债1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30亿元，中期票据40亿元，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35亿元。

图表6-62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存续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单位：亿元

发行人名称	产品种类	债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利率	余额	是否存续
山东高速股份	中期票据	23鲁高速股MTN001	2023/8/21	2026/8/21	2.74%	15	是
山东高速股份	公司债	23山高K1	2023/10/20	2026/10/20	3.09%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公司债	24山高K2	2024/6/5	2034/6/5	2.75%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中期票据	24鲁高速股MTN001A	2024/6/26	2039/6/26	2.65%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中期票据	24鲁高速股MTN001B	2024/6/26	2044/6/26	2.69%	5	是
山东高速股份	公司债	24山高K3	2024/8/28	2029/8/28	2.75%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25鲁高速股MTN001	2025/8/6	首次行权日2028/8/6	2.00%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25鲁高速股MTN002	2025/8/29	首次行权日2027/8/29	2.08%	5	是
山东高速股份	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25鲁高速股MTN003	2025/9/24	首次行权日2027/9/24	2.06%	10	是

发行人名称	产品种类	债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利率	余额	是否存续
山东高速股份	中期票据	25鲁高速股MTN004	2025/10/24	2027/10/24	1.90%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25鲁高速股MTN005	2025/11/6	首次行权日2027/11/6	1.92%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超短期融资券	26鲁高速股SCP001	2026/1/16	2026/7/15	1.67%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超短期融资券	26鲁高速股SCP002	2026/1/20	2026/7/17	1.69%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超短期融资券	26鲁高速股SCP003	2026/2/2	2026/7/31	1.66%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公司债	26山高01	2026/5/18	2029/5/18	1.72%	5	是
山东高速股份	公司债	山高KY01	2026/6/26	首次行权日2029/6/26	1.77%	10	是
合计						**150**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一、发行人主要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授信额度合计1,447.85亿元，已使用额度372.87亿元，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1,074.97亿元，公司较高的授信额度及畅通的银行融资渠道是本期债券到期足额偿付的有力保障。

图表 7-1 截至2025年末发行人授信额度和使用明细表

单位：亿元

序号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剩余额度
1	农业银行	185.86	82.38	103.48
2	中信银行	94.00	18.70	75.30
3	招商银行	75.00	30.10	44.90
4	工商银行	158.38	60.04	98.34
5	邮储银行	137.77	17.27	120.50
6	中国工商银行	80.00	1.92	78.08
7	中国银行	15.00	0.00	15.00
8	建设银行	67.50	43.48	24.02
9	中国银行	83.99	16.71	67.28
10	国家开发银行	211.50	81.00	130.50
11	民生银行	0.00	0.00	0.00
12	进出口银行	40.00	8.92	31.08
13	平安银行	90.00	0.00	90.00
14	浦发银行	30.85	0.00	30.85
15	交通银行	49.00	9.65	39.35
16	兴业银行	50.00	2.70	47.30
17	广发银行	25.00	0.00	25.00
18	光大银行	54.00	0.00	54.00
合计		**1,447.85**	**372.87**	**1,074.97**

二、发行人债务违约记录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债务违约情况；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公司与各银行之间建立了良好的银企合作关系，在金融机构中的信誉较好，与金融机构关系融洽，还本付息正常。

三、发行人债券发行和偿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待偿还直接融资债务余额为150亿元，其中公司债35亿元，可续期公司债1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30亿元，中期票据40亿元，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35亿元。

图表 7-2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存续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单位：亿元

发行人名称	产品种类	债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利率	余额	是否存续
山东高速股份	中期票据	23鲁高速股MTN001	2023/8/21	2026/8/21	2.74%	15	是
山东高速股份	公司债	23山高K1	2023/10/20	2026/10/20	3.09%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公司债	24山高K2	2024/6/5	2034/6/5	2.75%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中期票据	24鲁高速股MTN001A	2024/6/26	2039/6/26	2.65%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中期票据	24鲁高速股MTN001B	2024/6/26	2044/6/26	2.69%	5	是
山东高速股份	公司债	24山高K3	2024/8/28	2029/8/28	2.75%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25鲁高速股MTN001	2025/8/6	首次行权日2028/8/6	2.00%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25鲁高速股MTN002	2025/8/29	首次行权日2027/8/29	2.08%	5	是
山东高速股份	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25鲁高速股MTN003	2025/9/24	首次行权日2027/9/24	2.06%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中期票据	25鲁高速股MTN004	2025/10/24	2027/10/24	1.90%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	25鲁高速股MTN005	2025/11/6	首次行权日2027/11/6	1.92%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超短期融资券	26鲁高速股SCP001	2026/1/16	2026/7/15	1.67%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超短期融资券	26鲁高速股SCP002	2026/1/20	2026/7/17	1.69%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超短期融资券	26鲁高速股SCP003	2026/2/2	2026/7/31	1.66%	10	是
山东高速股份	公司债	26山高01	2026/5/18	2029/5/18	1.72%	5	是
山东高速股份	公司债	山高KY01	2026/6/26	首次行权日2029/6/26	1.77%	10	是
合计						**150**	

发行人存续的永续债情况如下所示：

图表 7-3 发行人存续的永续债情况

单位：亿元

发行主体	债券简称	起息日	期限	金额	利率	清偿顺序	利率调整机制	是否计入权益
山东高速股份	25鲁高速股MTN001	2025/8/6	3+N（3）年	10	2.00%	劣后于普通债务	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采用利率跃升方式	是
山东高速股份	25鲁高速股MTN002	2025/8/29	2+N（2）年	5	2.08%	劣后于普通债务	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采用利率跃升方式	是

发行主体	债券简称	起息日	期限	金额	利率	清偿顺序	利率调整机制	是否计入权益
山东高速股份	25鲁高速股MTN003	2025/9/24	2+N（2）年	10	2.06%	劣后于普通债务	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采用利率跃升方式	是
山东高速股份	25鲁高速股MTN005	2025/11/6	2+N（2）年	10	1.92%	劣后于普通债务	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采用利率跃升方式	是
山东高速股份	山高KY01	2026/6/26	3+N（3）年	10	1.77%	劣后于普通债务	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采用利率跃升方式	是
合计				**45**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发行的直接债务融资产品还本付息正常，资信状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直接债务融资产品相关的经办律师事务所、经办律师、会计师事务所及会计师未发生影响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处罚情形，发行人未发生主体评级下调或评级展望负向调整的情况。

四、发行人违法违规情况

近三年，发行人无违法违规情况。

五、其他资信重要事项

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引用的2023年度及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审计机构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4年8月2日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78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承接上市公司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审计业务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被暂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6个月（自2024年8月2日至2025年2月1日止）。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未参与上述被行政处罚项目及立案调查项目的审计工作。本次处分事项不影响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引用审计报告的审计质量，不影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述审计报告的效力，不会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发行造成实质性不利影响或法律障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其他资信重要事项。

第八章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信用增进情况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无信用增进。

第九章 税项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章的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章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投资者所应缴纳税项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

下列说明仅供参考，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法律或税务建议，也不涉及投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可能出现的税务后果。投资者如果准备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并且投资者又属于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遵守特别税务规定的投资者，投资者应就有关税务事项咨询专业财税顾问，发行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一）增值税

根据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货物、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以下称应税交易），以及进口货物的单位和个人（包括个体工商户），为增值税的纳税人，应当依照本法规定缴纳增值税。销售金融商品的，金融商品在境内发行，或者销售方为境内单位和个人的，均属于在境内发生应税交易。投资人应当依法缴纳增值税。

（二）所得税

根据2008年1月1日起实施并于2017年2月24日及2018年12月29日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2008年1月1日起执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一般企业投资者来源于投资债务融资工具的利息所得应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应将当期应收取的债务融资工具利息计入当期收入，核算当期损益后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印花税

根据2022年7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的规定，在我国境内书立应税凭证、进行证券交易的单位和个人，为印花税的纳税人，应当缴纳印花税。前述证券交易，是指转让在依法设立的证券交易所、国务院批准的其他全国性证券交易场所交易的股票和以股票为基础的存托凭证。但对债务融资工具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的交易，《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尚未

列举对其征收印花税。因此，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投资者买卖、赠与或继承债务融资工具时，应不需要缴纳印花税。发行人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债务融资工具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税率的水平。投资者所应缴纳税项不与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构成抵销。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纳税依据，投资者所应缴纳的税项与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监管机关及自律组织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第十章 主动债务管理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发行人可能根据市场情况，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规定及要求，在充分尊重投资人意愿和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的前提下，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诚实守信的原则，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进行主动债务管理。发行人可能采取的主动债务管理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置换、同意征集等。

一、置换

置换是指非金融企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用于以非现金方式交换其他存续债务融资工具（以下统称置换标的）的行为。

企业若将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作为置换标的实施置换，将向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全体持有人发出置换要约，持有人可以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置换标的份额参与置换。

参与置换的企业、投资人、主承销商等机构应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置换业务指引（试行）》以及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定实施置换。

二、同意征集机制

同意征集是指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人针对可能影响持有人权利的重要事项，主动征集持有人意见，持有人以递交同意回执的方式形成集体意思表示，表达是否同意发行人提出的同意征集事项的机制。

（一）同意征集事项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对于需要取得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同意后方能实施的以下事项，发行人可以实施同意征集：

1.变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

2.新增、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

3.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

议条款；

4.除合并、分立外，发行人拟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5.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

6.其他按照交易商协会自律管理规定可以实施同意征集的事项。

（二）同意征集程序

1.同意征集公告

发行人实施同意征集，将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同意征集公告。同意征集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1）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2）同意征集的实施背景及事项概要；

（3）同意征集的实施程序：包括征集方案的发送日、发送方式，同意征集开放期、截止日（开放期最后一日），同意回执递交方式和其他相关事宜；

（4）征集方案概要：包括方案标题、主要内容等；

（5）发行人指定的同意征集工作人员的姓名及联系方式；

（6）相关中介机构及联系方式（如有）；

（7）一定时间内是否有主动债务管理计划等。

2.同意征集方案

发行人将拟定同意征集方案。同意征集方案应有明确的同意征集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发行人存在多个同意征集事项的，将分别制定征集方案。

3.同意征集方案发送

发行人披露同意征集公告后，可以向登记托管机构申请查询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名册。持有人名册查询日与征集方案发送日间隔应当不超过3个工作日。

发行人将于征集方案发送日向持有人发送征集方案。

征集方案内容与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机构有关的，方案应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如未收到方案，可向发行人获取。

4.同意征集开放期

同意征集方案发送日（含当日）至持有人递交同意回执截止日（含当日）的期间为同意征集开放期。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同意征集开放期最长不超过10

个工作日。

5.同意回执递交

持有人以递交同意回执的方式表达是否同意发行人提出的同意征集事项。持有人应当在同意征集截止日前（含当日）将同意征集回执递交发行人。发行人存在多个同意征集事项的，持有人应当分别递交同意回执。

6.同意征集终结

在同意征集截止日前，单独或合计持有超过1/3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反对发行人采用同意征集机制就本次事项征集持有人意见的，本次同意征集终结，发行人应披露相关情况。征集事项触发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的，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规定及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另行召集持有人会议。

（三）同意征集事项的表决

1.持有人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提交同意回执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计入总表决权。

2.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除非全额合规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否则不享有表决权。利用、隐瞒关联关系侵害其他人合法利益的，相关方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发行人根据登记托管机构提供的同意征集截止日持有人名册，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

同意征集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同意回执视为无效回执，无效回执不计入同意征集表决权统计范围。

持有人未在截止日日终前递交同意回执、同意回执不规范或 表明弃权的，视为该持有人弃权，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 计入同意征集表决权统计范围。

4.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同意征集方案经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1/2】的持有人同意，本次同意征集方可生效。

（四）同意征集结果的披露与见证

1.发行人将在同意征集截止日后的5个工作日内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同意征集结果公告。

同意征集结果公告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参与同意征集的本期债务融

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征集方案概要、同意征集结果及生效情况；同意征集结果的实施安排。

2.发行人将聘请至少2名律师对同意征集的合法合规性进行全程见证，并对征集事项范围、实施程序、参与同意征集的人员资格、征集方案合法合规性、同意回执有效性、同意征集生效情况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同意征集结果公告一同披露。

（五）同意征集的效力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包括所有参与征集或未参与征集，同意、反对征集方案或者弃权，有表决权或者无表决权的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同意征集结果生效后受让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2.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人和持有人具有约束力。

3.满足生效条件的同意征集结果，对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第三方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当事人之间的约定产生效力。

（六）同意征集机制与持有人会议机制的衔接

1.征集事项触发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的，发行人主动实施同意征集后，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可以暂缓召集持有人会议。

2.发行人实施同意征集形成征集结果后，包括发行人与持有人形成一致意见或未形成一致意见，持有人会议召集人针对相同事项可以不再召集持有人会议。

（七）其他

本募集说明书关于同意征集机制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同意征集操作指引》要求不符的，或本募集说明书关于同意征集机制未作约定或约定不明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同意征集操作指引》要求执行。

第十一章 发行人信息披露工作安排

一、信息披露机制

公司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信息披露要求，已制定《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由计划财务部具体负责和协调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各类财务报表及与公司经营相关的所有重大信息的披露事项。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过程及存续期间，发行人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披露下列有关信息，并且披露时间不晚于企业按照境内外监管机构、市场自律组织、证券交易场所要求，或者将有关信息刊登在其他指定信息披露渠道上的时间。信息披露内容不低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信息披露表格体系》要求。

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周亮，任总会计师一职。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地址为山东省济南市奥体中路5006号，电话为0531-89260065，传真0531-89260176，电子邮箱为zhou10417@sina.com。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和协调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相关工作，接受投资者问询，维护投资者关系。

二、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产品发行、存续和兑付期间，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前的信息披露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日前1个工作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披露如下文件：

1、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2、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法律意见书；

3、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及2025年度经审计的合并

及母公司财务报告及2026年一季度未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4、2026年度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

5、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其他需披露的文件。

（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的定期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配套文件的相关规定，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将向市场定期公开披露以下信息：

1、发行人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后4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应当包含报告期内企业主要情况、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附注以及其他必要信息；

2、发行人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后2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

3、发行人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前3个月、9个月结束后的1个月内披露季度财务报表，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披露时间不得早于上一年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

4、定期报告的财务报表部分应当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企业，除提供合并财务报表外，还应当披露母公司财务报表。

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企业信息披露的时间应当不晚于企业按照境内外监管机构、市场自律组织、证券交易场所要求，或者将有关信息刊登在其他指定信息披露渠道、媒体上的时间。

（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重大事项披露

存续期内，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债务融资工具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时，应当及时披露，并说明事项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所称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企业名称变更；

2、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包括全部或主要业务陷入停顿、生产经营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等；

3、企业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债务融资工具受托管理人、信用评级机构；

4、企业1/3以上董事、2/3以上监事、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

员发生变动；

5、企业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无法履行职责；

6、企业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变更，或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7、企业提供重大资产抵押、质押，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20%；

8、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无偿划转以及重大投资行为、重大资产重组；

9、企业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10%的重大损失，或者放弃债权或者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10%；

10、企业股权、经营权涉及被委托管理；

11、企业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1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发生变更；

13、企业转移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14、企业一次承担他人债务超过上年末净资产10%，或者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20%；

15、企业未能清偿到期债务或企业进行债务重组；

16、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市场自律组织做出的债券业务相关的处分，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17、企业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18、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9、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

20、企业拟分配股利，或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情形；

21、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2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23、企业订立其他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重大合同；

24、发行文件中约定或企业承诺的其他应当披露事项；

25、其他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事项。

（四）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兑付日前5个工作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公布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债务融资工具偿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发行人应当及时披露付息或兑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风险提示公告。

债务融资工具未按照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发行人应在当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存续期管理机构应当不晚于次1个工作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

债务融资工具违约处置期间，发行人及存续期管理机构应当披露违约处置进展，发行人应当披露处置方案主要内容。发行人在处置期间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应当在1个工作日内进行披露。

上述信息的披露时间应不晚于企业在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或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信息披露内容不低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信息披露表格体系》要求。

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一、会议目的与效力

（一）【会议目的】持有人会议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以维护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共同利益，表达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集体意志为目的。

（二）【决议效力】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作出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包括所有参加会议或未参加会议，同意议案、反对议案或放弃投票权，有表决权或无表决权的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作出后受让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持有人会议决议根据法律法规或当事人之间的约定对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以下简称“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产生效力。

二、会议权限与议案

（一）【会议权限】持有人会议有权围绕本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项下权利义务实现的有关事项进行审议与表决。

（二）【会议议案】持有人会议议案应有明确的待决议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下列事项为特别议案 ：

1.变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安排；

2.新增、变更本募集说明书中的选择权条款、持有人会议机制、同意征集机制、投资人保护条款以及争议解决机制；

3.聘请、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4.除合并、分立外，向第三方转移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5.变更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其他约定。

三、会议召集人与召开情形

（一）【召集人及职责】存续期管理机构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召集人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络人姓名：韩江雪

联系电话：010-81012550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邮箱：jiangxue.han@icbc.com.cn

召集人负责组织召开持有人会议，征求与收集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对会议审议事项的意见，履行信息披露、文件制作、档案保存等职责。

召集人知悉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发生的，应当在实际可行的最短期限内或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期限内召集持有人会议；未触发召开情形但召集人认为有必要召集持有人会议的，也可以主动召集。

召集人召集召开持有人会议应当保障持有人提出议案、参加会议、参与表决等自律规则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程序权利。

（二）【代位召集】召集人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职责的，以下主体可以自行召集持有人会议，履行召集人的职责：

1.发行人；

2.增进机构；

3.受托管理人；

4.出现本节第（三）（四）所约定情形的，单独或合计持有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

5.出现本节第（五）所约定情形的，单独或合计持有3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

（三）【强制召开情形】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1.发行人未按照约定按期[2]足额兑付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

2.发行人拟解散、申请破产、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营业执照；

3.发行人、增进机构或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对特别议案进行表决；

4.单独或合计持有3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2] 债务融资工具或其他债券条款设置了宽限期的，以宽限期届满后未足额兑付为召开条件。

5.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规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四）【提议召开情形】存续期内出现以下情形之一，且有单独或合计持有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书面提议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1.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增进机构偿付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行的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或境内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按期足额兑付；

3.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出售、转让、划转资产或放弃其他财产，将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0%；

4.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因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的重大自主变更等原因，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单次减少超过10%；

5.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较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减少超过10%；

6.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发生可能导致发行人丧失其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情形；

7.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无偿划转、购买、出售资产或者通过其他方式进行资产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

8.发行人进行重大债务重组；发行人成立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发行人申请或被申请预重整；

9.发行人拟合并、分立、减资，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件；

10.发行人实际控制权变更；

11.发行人被申请破产。

发行人披露上述事项的，披露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无人提议或提议的投资人未满足10%的比例要求，或前期已就同一事项召集会议且相关事项未发生重大变化的，召集人可以不召集持有人会议。

发行人未披露上述事项的，提议人有证据证明相关事项发生的，召集人应当根据提议情况及时召集持有人会议。

（五）【其他召开情形】存续期内虽未出现本节（三）（四）所列举的强制、提议召开情形，单独或合计持有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认为有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可以向召集人书面提议。

召集人应当自收到书面提议起5个工作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同意召集持有人会议。

（六）【提议渠道】持有人、受托管理人、发行人或增进机构认为有需要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应当将书面提议发送至召集人联络邮箱或寄送至召集人联系地址或通过“NAFMII综合业务和信息服务平台存续期服务系统”（以下简称“系统”）发送给召集人。

（七）【配合义务】发行人或者增进机构发生本节（三）（四）所约定召开情形的，应当及时披露或告知召集人。

四、会议召集与召开

（一）【召开公告】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10个工作日披露持有人会议召开公告（以下简称“召开公告”）。召开公告应当包括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会议召开背景、会议要素、议事程序、参会表决程序、会务联系方式等内容。

（二）【议案的拟定】召集人应当与发行人、持有人或增进机构等相关方沟通，并拟定议案。提议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机构应当在书面提议中明确拟审议事项。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7个工作日将议案披露或发送持有人。议案内容与发行人、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机构有关的，应当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持有人及相关机构未查询到或收到议案的，可以向召集人获取。

（三）【补充议案】发行人、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单独或合计持有10%以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可以于会议召开日前5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补充议案。

召集人拟适当延长补充议案提交期限的，应当披露公告，但公告和补充议案的时间均不得晚于最终议案概要披露时点。

（四）【议案整理与合并】召集人可以提出补充议案，或在不影响提案人真实意思表示的前提下对议案进行整理合并，形成最终议案，并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

（五）【最终议案发送及披露】最终议案较初始议案有增补或修改的，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3个工作日将最终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

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3个工作日披露最终议案概要，说明议案

标题与主要内容等信息。召集人已披露完整议案的，视为已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六）【参会权的确认与核实】**持有人会议债权登记日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的前1个工作日。**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参加会议。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于会议召开前提供债权登记日的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的参会资格进行确认，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会议和参与表决。**

持有人可以通过提交参会回执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方式参加会议。

（七）【列席机构】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以下简称“承继方”）、增进机构等相关方应当配合召集人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

受托管理人不是召集人的，应当列席持有人会议，及时了解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信用评级机构、存续期管理机构、为持有人会议的合法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

经召集人邀请，其他有必要的机构也可列席会议。

（八）【召集程序的缩短】发行人出现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以及其他严重影响持有人权益突发情形的，召集人可以在不损害持有人程序参与权的前提下，并提请审议缩短召集程序议案一同参与本次会议表决，缩短召集程序议案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1/2】通过后，合理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

若发行人未发生上述情形，但召集人拟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的，需向本次持有人会议提请审议缩短召集程序的议案，与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其他议案一同表决。缩短召集程序议案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1/2】通过。

会议程序缩短的，召集人应当提供线上参会的渠道及方式，并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九）【会议的取消】召开公告发布后，持有人会议不得随意延期、变更。

出现相关债务融资工具债权债务关系终止，召开事由消除或不可抗力等情形，召集人可以取消本次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取消持有人会议的，应当发布会议取消公告，说明取消原因。

五、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一）【表决权】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授权代表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参会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计入总表决权。

（二）【关联方回避】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持有债务融资工具的，应当主动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表明关联关系，除债务融资工具由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全额合规持有的情况外，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不享有表决权。重要关联方包括：

1.发行人或承继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发行人或承继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3.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承继方、增进机构；

4.其他可能影响表决公正性的关联方。

（三）【会议有效性】参加会议持有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1/2】，会议方可生效。

（四）【表决要求】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不得对公告、议案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审议和表决。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应当不晚于会议召开首日后的3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五）【表决统计】召集人应当根据登记托管机构提供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截止日持有人名册，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表决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无效票不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持有人未做表决、投票不规范或投弃权票、未参会的，视为该持有人放弃投票权，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议案表决的统计中。

（六）【表决比例】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1/2】通过；针对特别议案的决议，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2/3以上】，且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超过1/2】通过。

（七）【决议披露】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披露会议决议公告。会议决议公告应当包括参会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会议有效性、会议审议情况等内容。

（八）【律师意见】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特别议案（√和其他议案）的表决，应当由律师就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参加会议人员资格、表决权有效性、议案类型、会议有效性、决议情况等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召集人应当在表决截止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披露相应法律意见书。

法律意见应当由2名以上律师公正、审慎作出。律师事务所应当在法律意见书中声明自愿接受交易商协会自律管理，遵守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自律规则。

（九）【决议答复与披露】发行人应当对持有人会议决议进行答复，相关决议涉及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或其他相关机构的，上述机构应当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当在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2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及相关机构，并代表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相关机构进行沟通。发行人、相关机构应当自收到会议决议之日后的5个工作日内对持有人会议决议情况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当不晚于收到相关机构答复的次一工作日内协助相关机构披露。

六、其他

（一）【承继方义务】承继方按照本章约定履行发行人相应义务。

（二）【保密义务】召集人、参会机构、其他列席会议的机构对涉及单个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持券情况、投票结果等信息承担保密义务，不得利用参加会议获取的相关信息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利益输送和证券欺诈等违法违规活动，损害他人合法权益。

（三）【会议记录】召集人应当对持有人会议进行书面记录并留存备查。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参加会议的召集人代表签名。

（四）【档案保管】召集人应当妥善保管持有人会议的会议公告、会议议案、参会机构与人员名册、表决机构与人员名册、参会证明材料、会议记录、表决文件、会议决议公告、持有人会议决议答复（如有）、法律意见书（如有）、召集人获取的债权登记日日终和会议表决截止日日终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名单等会议文件和资料，并至少保管至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债权债务关系终止之日起5年。

（五）【存续期服务系统】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可以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召集召开。

召集人可以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发送议案、核实参会资格、统计表决结果、召开会议、保管本节第（四）条约定的档案材料等，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可以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进行书面提议、参会与表决等，发行人、增进机构、受托管理人等相关机构可以通过存续期服务系统提出补充议案。

（六）【释义】本章所称“以上”，包括本数，“超过”不包含本数；所称“净资产”，指企业合并范围内净资产；所称“披露”，是指在《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中规定的信息披露渠道进行披露。

（七）【其他情况】本章关于持有人会议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要求不符的，或本章内对持有人会议机制约定不明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要求执行。

第十三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一、违约事件

（一）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

1、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本金到期日、付息日、回售行权日等本息应付日，发行人未能足额偿付约定本金或利息；

1.1【宽限期条款】：

发行人在上述情形发生之后有10个工作日的宽限期。宽限期内应以当期应付未付的本金和利息为计息基数、按照票面利率上浮10BP计算利息。

发行人发生前款情形，应不晚于本息应付日的次1个工作日披露企业关于在宽限期支付本金或兑付利息的安排性公告，说明债项基本情况、未能按期支付的原因、宽限期条款及计息情况、宽限期内偿付安排等内容。

发行人在宽限期内足额偿付了全部应付本金和利息（包括宽限期内产生的利息），则不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发行人应不晚于足额偿还的次1个工作日披露企业关于在宽限期内完成资金偿付的公告，说明债项基本情况及支付完成情况等。

若发行人在宽限期届满日仍未足额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则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发行人应于当日向市场披露企业关于未按约定在宽限期内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公告，说明债项基本情况、未能在宽限期内支付的原因及相关工作安排。

2、因发行人触发本募集说明书中及其他条款的约定（如有）或经法院裁判、仲裁机构仲裁导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提前到期，或发行人与持有人另行合法有效约定的本息应付日届满，而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金或利息；

3、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法院受理关于发行人的破产申请；

4、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发行人为解散而成立清算组或法院受理清算申请并指定清算组，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法人主体资格不存在。

二、违约责任

（一）【持有人有权启动追索】如果发行人发生前款所述违约事件的，发

行人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持有人有权按照法律法规及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发行人追偿本金、利息以及违约金，或者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授权受托管理人代为追索。

（二）【违约金】发行人发生上述违约事件，除继续支付利息之外(按照前一计息期利率，至实际给付之日止)，还须向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支付违约金，法律另有规定除外。违约金自违约之日起（约定了宽限期的，自宽限期届满之日起）到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应付未付本息乘以日利率0.21‰计算。

三、发行人义务

发行人应按照募集说明书等协议约定以及协会自律管理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按照约定和承诺落实投资人保护措施、持有人会议决议等；配合中介机构开展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跟踪监测等违约及风险处置工作。发行人应按照约定及时筹备偿付资金，并划付至登记托管机构指定账户。

四、发行人应急预案

发行人预计出现偿付风险或“违约事件”时应及时建立工作组，制定、完善违约及风险处置应急预案，并开展相关工作。

本募集说明书所称“偿付风险”是指，发行人按本募集说明书等与持有人之间的约定以及法定要求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利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况。

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作组的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内外部协调机制与联系人、信息披露与持有人会议等工作安排、付息兑付情况及偿付资金安排、拟采取的违约及风险处置措施、增信措施的落实计划（如有）、舆情监测与管理。

五、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及发生违约事件后，应按照法律法规、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处置相关规定以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诚实守信等原则，稳妥开展风险及违约处置相关工作，本募集说明书有约定从约定。

六、处置措施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或发生违约事件后，可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下列处置措

施：

（一）【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发行人与持有人或有合法授权的受托管理人协商拟变更本募集说明书中与本息偿付直接相关的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的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的，并变更相应登记要素的，应按照以下流程执行：

1.将重组方案作为特别议案提交持有人会议，按照特别议案相关程序表决。议案应明确重组后债务融资工具基本偿付条款调整的具体情况。

2.重组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及时向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和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交变更申请材料。

3.发行人应在登记变更完成后的2个工作日内披露变更结果。

（二）【重组并以其他方式偿付】发行人与持有人协商以其他方式履行还本付息义务的，应确保当期债务融资工具全体持有人知晓，保障其享有同等选择的权利。如涉及注销全部或部分当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应按照下列流程进行：

1.发行人应将注销方案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议案应明确注销条件、时间流程等内容，议案应当经参加会议持有人所持表决权【超过1/2】通过；

2.注销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当与愿意注销的持有人签订注销协议；注销协议应明确注销流程和时间安排；不愿意注销的持有人，所持债务融资工具可继续存续；

3.发行人应在与接受方案的相关持有人签署协议后的2个工作日内，披露协议主要内容；

4.发行人应在协议签署完成后，及时向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注销协议约定的相关债务融资工具份额；

5.发行人应在注销完成后的2个工作日内披露结果。

七、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是指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二）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1、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2、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

3、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4、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三）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1、不可抗力发生时，本公司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相关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召集持有人会议磋商，决定是否终止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八、争议解决机制

1. 任何因募集说明书产生或者与本募集说明书有关的争议，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发行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管辖。

2.各方也可以申请金融市场机构投资者纠纷调解中心就本募集说明书相关的争议进行调解。

九、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第十四章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济南市文化东路29号七星吉祥大厦A座

邮政编码 250014

办公地址 济南市奥体中路5006号

邮政编码 250101

法定代表人：傅柏先

联系电话：0531-89260021

传真：0531-89260020

联系人：陈芳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存续期管理机构

（一）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廖林

联系人：韩江雪

联系电话：010-81012550

传真：010-66107567

（二）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10817号双金大厦

法定代表人：葛海蛟

联系人：洪豆

联系电话：010-66595028

传真：010-66594337

（三）存续期管理机构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廖林

联系人：韩江雪

联系电话：010-81012550

传真：010-66107567

三、法律顾问

名称：　　国浩律师（济南）事务所
住所：　　济南市龙奥西路1号银丰财富广场C座19、20层
负责人：　　郑继法
联系人：　　陈瑜
联系电话：　　0531-66599773
传真：　　0531-86110945

四、审计机构：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负责人：　　朱建弟、杨志国
联系人：　　葛勤、史慧慧
联系电话：　　15168827982

五、信用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2号银河SOHO5号楼
负责人：　　岳志岗
联系人：　　王昭
联系电话：　　027-87339288
传真：　　010-66428877

六、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名称：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2号
法定代表人：　　马贱阳
联系人：　　发行岗
联系电话：　　021-63326662
传真：　　021-63326661
邮政编码：　　100033

七、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名称：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17号
法定代表人：　　郭欠
联系人：　　发行部

联系电话：　　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　　010-57896726
邮政编码：　　100032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都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五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4〕DFI57号）；

（二）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三）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法律意见书；

（四）2026年度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报告

（五）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及2025年度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及2026年一季度未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六）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文件查询地址

如对本募集说明书或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发行人：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文化东路29号七星吉祥大厦A座

办公地址：济南市奥体中路5006号

法定代表人：傅柏先

联系电话：0531-89260021

传真：0531-89260020

联系人：陈芳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廖林

联系人：韩江雪

联系电话：010-81012550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或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等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及相关备查文件，或者在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期内工作日的一般办公时间，到上述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附录：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1、所有者权益总额=少数股东权益+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2、净利润=母公司股东权益净利润+归属少数股东净利润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5、流动负债现金比率=货币资金/流动负债

6、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7、应收账款周转期（天）=360/（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平均应收票据））

8、存货周转期（天）=360/（营业成本/平均存货）

9、营业周期=存货周转天数+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10、应付账款周转期（天）=360/（营业成本/（平均应付账款+平均应付票据））

11、总资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平均总资产×100%

12、流动资产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平均流动资产×100%

13、主营业务毛利率=(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收入

14、三项费用比率=（管理费用+营业费用+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15、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16、净利润率=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营业收入

17、总资产报酬率＝EBIT/平均资产总额

18、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平均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19、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EBITDA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之盖章页）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9 日